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德国儿童小说



献给中国母亲和孩子们 (前言)

儿童文学，顾名思义，是指适合不同年龄的少年儿童阅读的各种体裁的文学作品。它浅显易懂，生动活泼，适应儿童心理，富有儿童情趣，融知识性和思想性、娱乐性和趣味性之中，是向少年儿童进行审美教育、思想品德教育和科学文化知识教育的重要手段。

古往今来，世界各国产生了浩如繁星、璀璨夺目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它们在各民族间交流传播，哺育了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像《卖火柴的小女孩》、《皇帝的新衣》、《渔夫和金鱼的故事》等著名童话，都早已跨越了国家的界碑，冲破了时代的藩篱，成为各国儿童共有的精神财富。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世界儿童文学丛书”，包括童话和儿童小说两个系列，荟萃了各国儿童文学作品的精华，为我国的小读者展现了一片文学新天地。愿它走进千家万户，成为广大小朋友生活中的亲密伴侣。

编者
1995年6月

贝拉的鞋

施托克尔

在遥远的匈牙利，在穆烈什河滚滚流过辽阔的平原的地方，有一个贫穷的村庄。那里的房子不是砖石结构，而是用粘土筑成的。房顶上铺的是那种长在河岸上的芦苇。房子后面有一块荒芜的草地代替院子或花园，通常都有一个快要坍塌的猪圈，不过其居民很少呆在自己家里，逍遥自在地跑来跑去，有时毫无顾虑地去对村民们进行家访。

雇农雅诺什的小屋坐落在村子的尽头。屋子已破烂不堪，窗户小得连一个人的头都伸不出去。屋里当然没有很多东西。雅诺什所拥有的唯一的财富就是他的一大帮孩子。

一大帮身高和长相不同的孩子挤在小屋里，但他们都具有一种特性，那就是整天饿肚子。因此，当米克洛斯大爷表示愿意带老大贝拉出去走江湖，帮他出售捕鼠器和锅盖的时候，他的父母亲都不反对。虽然米克洛斯被认为是个冷酷无情的人，可是为了减少家里一个多余的吃饭的人，就不能那么计较了。

贝拉听到他现在要出去见世面，心中不免有些害怕。可是米克洛斯许诺他每天都能吃饱肚子，这给了他些许安慰。弟妹们怀着崇敬的心情看他，大家都对他十分友好，因为他很快就要离开家，谁也不知道他是否还会回来，这也使他感到十分愉快。

母亲尽力为他准备出门用的衣物。他得到父亲的一件粗布衬衣和两条裤子，都又肥又大，穿上时得拴一根绳子，还有一件棕色厚毡外套。他不需要一顶帽子，因为他有一头浓密的披肩发。他也不需要鞋子，村里只有很少人有鞋穿，穿鞋被认为是一种巨大的奢侈、贝拉根本不习惯穿鞋子，他不想得到鞋子。

离家的日子到来了，贝拉抽噎着向父亲和弟妹告别，也同他从今再也看不到吃不到的两只小猪告别。母亲还送了他一段路，然后为他祝福，吻了他。与她分别后，贝拉多次回头，看到她一直还站在那里目送着他远去。可是他已分辨不清她的身影了，因为他的眼泪已夺眶而出。

帮助米克洛斯推小车，在他感到有如此多新鲜事的城市里推销捕鼠器，开始时贝拉还挺喜欢。可是，当他们越走越远，来到一些陌生的地方，那儿的人说的是另一种语言，不管他怎样苦苦哀求人们买他的东西，可没有一个人愿意听懂他的话的时候，他就常常想家，渴望回到父母亲的贫穷的小屋去。他们经过长途跋涉到达大维也纳后，可怜的贝拉一点儿也不喜欢那里。他整天经常楼上楼下地跑来跑去，却没有人买他一丁点儿东西或满怀同情地送给他一小片面包充饥。可是在小巷里却常常有一群孩子尾随着他，嘲笑他。他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这样做，他可从没有对他们中的任何人说过一句不客气的话呀。大人们也常常粗暴地把他推到一边，叫他从人行道走开。可是，马路上车子总是那么多，马车夫用鞭子抽他，他又怎么能走马路呢？

要是他什么也没有卖掉，晚上回到主人那里，主人就会揍他一顿，叫他饿着肚子上床。贝拉连在家时都没有这样挨饿过。在家里总是有个萝卜或一个老玉米或一块甜瓜吃，逢年过节还有面包或肥肉吃，或者母亲端上桌一碗热气腾腾的玉米粥。是啊，那时他还过得不错呢！

今天贝拉情况特别糟。他从清早就出门，可是在他兜售货物的地方，他所听到的都是骂人的话。当他在一家门口坐下休息片刻时，房主粗暴地把他推开，威胁要去叫警察，如果他再在那儿露面的话。贝拉最怕警察了。有一次，天气很热，他在市立公园的长凳上睡着了，因为他想，这些长凳就是给人休息用的。当时有一名警察抓住了他，使劲揪他的耳朵，以致他现在回想起来仍然会吓得心脏停止跳动。

现在他坐在一个墙犄角里太阳照不到的一堆瓦砾堆上，他的周围放着他的那些用铁丝编成的货物，看上去是那么新和明亮，可是没有人愿意买。到了吃午饭的时候了，但他没有东西可吃。他一再用褐色的双手擦掉眼睛里涌出的泪水。

这时从附近的工地上走来两个工人，在他旁边坐下，为的是在这儿的阴影中歇晌。他们从他们的红手帕中取出面包香肠吃起来。可怜的贝拉饥肠辘辘，馋得连口水都要流出来了。他死死地盯着那些好吃的东西。“谁要是能吃到这种东西！啊，真幸运，真幸运！”他心里想。

“你瞧那个小家伙！”一个工人以嘲弄的口吻说，“好像想用眼睛把我们的东西都吃掉似的！”

另一人笑了，然后和气地转向贝拉：

“今天生意好吗？”

“一点也不好。”贝拉忧伤地说。

“饿了吧？”

贝拉用双手紧紧按在空空的肚子上，眼巴巴地看着面包和香肠。那两人笑了，每人都给了他一块香肠面包。

贝拉感激得几乎要吻他们的手。他满心喜悦和感激地吃着，但泪水还一直从他那深色的眼睛里往下流。

“你干吗哭呀？”坐在他身旁的人问道。

“贝拉不知道。”男孩结结巴巴地说。

“你不知道？唔，我想你也没有理由哭呀。你在这儿可以舒舒服服地呆在干燥的地方，而你的家里人却在水里游泳呢。”

贝拉望着说话的人，不明白他的意思。

“你不信？”那人继续说。“你不是从匈牙利什么地方来的吗？”

贝拉点了点头。

“你瞧，匈牙利那里现在情况不妙。河水泛滥成灾，一切都被水淹没了。”

“河水？”这贝拉懂。当家乡河里的水上涨漫过河岸时，那就很糟糕。有一次村里有许多草屋倒塌了。河水也涌进了他们的屋子，淹死了两只小猪。啊，母亲那时哭得多伤心呀！

“你没有收到家里的来信吗？”

“没有信。”

“那么情况不妙，很糟。”

贝拉无法向那人说明他家里人不习惯写信，一来因为他们根本不会写字，二来因为他们没有钱买纸和墨水或寄信。

“真可怕，”那个工人又开始说，“人们听说到处都闹水灾，庄稼都完了，牲口淹死了，穷人没有吃的或穿的！”

贝拉惊恐地屏住呼吸。没有吃，没有穿！

“大家都应救济穷人，”那个工人继续说。“他们在市政厅接受一切救

济物资。”

那两人躺下小睡片刻。贝拉仍一动不动地坐着，思索着所听到的话。没有吃，没有穿！难道还有什么比这更糟糕的吗？大家都应捐献，他们在市政厅接受一切！他考虑，自己什么也捐不出吗？他很想帮助他的亲人，特别是一直对他那么好的亲爱的母亲。可是他自己也没有吃的穿的——？

贝拉又考虑，现在他有了一顶帽子，这是他有一次在路上拾到的，不过已很破旧，被虫咬得全是破洞——不，用它是不能帮助别人的！可是其他的衣物他还要用，不能拿去捐献。他垂头丧气。这时他的目光落到自己脚上，马上转悲为喜。他穿的鞋不是可以捐献么？有一次他脚上有伤并冻得通红，到一户人家去推销他的捕鼠器，有个好心的女人送给了他这双鞋。他穿有点大，可母亲穿正合适。啊，她会对这双鞋感到多么高兴呀！

他脱下鞋，仔细地看了看。鞋帮上的胶条已经破了，鞋底还有一个洞。不过他们在家里会修补的，这他们都会。他用袖子把鞋擦了几遍，擦掉鞋上的尘土，心里十分高兴，自己也能减轻家乡的困难作出贡献了。村里的人会多么妒忌他的母亲，母亲会为这双鞋感到多么自豪，她会多么感激地想念从远方如此为她操心的贝拉。要让她马上就得到这双鞋，他一刻也不想耽搁。

他跳了起来，把他的一捆捕鼠器和锅盖挂在肩上，前往距离不远的市政厅。他有时充满深情地把靴子贴在胸口，因为它不久就会到他母亲那儿了！

现在他站在市政厅前，考虑该把他的鞋交到哪里去。他穿过一扇大门，把他的捕鼠器放在门边角落里，以免看上去像是他想要在这儿推销什么似的。他忐忑不安地赞叹地沿着有拱顶的长廊走去。这样一座市政厅是干什么用的？在他的家乡也有又大又漂亮的教堂，可它们都有一个用途。这样一座市政厅有什么用途，他根本就想象不出来。里面看不到人，它就像是一座中了魔法的城堡。

现在他看见了一个人。此人长着长长的胡子，穿着一件带金扣的长袍，站在一扇门前，门后无疑堆放着所有捐献给贝拉的家乡的衣物。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真诚地望着那人，然后匆匆地说明来意，把他那双心爱的破旧的鞋子塞到他手里，就急忙跑开了，以免听到感谢。他不愿听到感谢；他所做的都是为了他的母亲。

这一切都是那么快，以致那人来不及对这个竟敢跑到市政厅里来的小瘪三表示愤怒。他默默地一动不动地站了一会儿，然后喃喃地说：“真没见过这样一个厚颜无耻的捣蛋鬼！”接着他拿起那双鞋子，只用指尖小心翼翼地接触鞋子，鄙夷地把它扔到了院子的角落里。

可怜的贝拉对他的鞋子所遭到的命运一无所知，他自己正遭到了巨大的不幸。当他想再去拿起他的捕鼠器的时候，那一捆东西已无影无踪了；一定是被坏人拿走了。贝拉惊慌失措地冲到街上，指望也许还能追上小偷。但是他走遍了大街小巷，连小偷的影子都没有看见。他极其绝望地四处乱跑。一直到最后痛哭流涕地倒在他先前和工人坐过的瓦砾堆上。

那两个工人正要回工地，他们望着哭哭啼啼的男孩，费了很大的劲才终于弄明白他发生了什么事。这时他们也不知如何是好。一个工人家里也有一个和贝拉同岁的男孩，他很同情贝拉，自告奋勇愿在下班后同他一道去找贝拉的主人，为他解决此事。贝拉暂时先在工地上帮忙干活。贝拉非常感激，干活十分卖力气，以至工地的领班表示，他不反对让这个孩子每天来工地。

在老米克洛斯那里，贝拉丢了捕鼠器自然引起大吵大闹。可是责骂和嚷

嚷并不能找回捕鼠器，于是他不得不同意贝拉一定要全部赔偿他的诺言。最后他又闷闷不乐地同意让这孩子到工地上去当小工，因为这孩子已没有什么用了，从今以后不用再为他卖捕鼠器了。

贝拉在那儿并没有得到很多工钱，但足够他吃饱肚子并且每周分期付款他所欠债务的一部分。他可以在工人们堆放工具的工棚里睡觉，这样就不用为住宿花钱了。

秋天过去了，他不仅还清了他欠米克洛斯的债，而且还节省了几个十字币，放在挂在胸前的一个小皮袋里。这笔钱应属于他的父母。

冬天工地上当然没有活可干了，但贝拉幸运地在那个夏天向工人们供应食物和饮料的饭馆老板那里找到了安身之处。他涮盘子、擦洗刀叉、跑腿，老板供给他饭吃，有时也给他一件旧衣服。有时他也会拿到一点小费。开春以后，他又回到了工地上。

5年过去了。一天，有一个身材魁梧的小伙子喜气洋洋地向着穆烈什河畔那个贫穷的村庄走去。如果不是那双黑眼睛还像当时那样流露出善良诚挚的目光，很难认出这个衣冠楚楚背着满满一背包东西的大小伙子就是从前和老米克洛斯一起出去闯世界的那个又黑又瘦的小子。贝拉混得不错，从一个搬砖和泥的小工成了一名正式的泥瓦工。现在强烈的怀乡之情使他在异国他乡再也呆不下去了，他要看看家里人过得怎么样。

他经过所有较大的城市时都找工作做，以免动用他的积蓄。现在他到家了，他家的那座小屋已经出现在他的面前！

小屋看上去又矮又破。他觉得它简直好像缩成一团似的，可是他觉得它比他所见过的所有宫殿都珍贵，因为这是他心爱的忠诚的家！当他现在把含着喜悦的眼泪抬头看着她的大儿子的母亲抱在怀里，并把将要用来修缮屋子和买一块地的积蓄在惊讶的父亲和弟妹们面前倒在桌子上的时候，在整个大匈牙利王国肯定没有一个比我们的贝拉更幸福的人了。

只有一件事影响了他愉快的心情。他的鞋从没有到过他母亲的手中，没有人能告诉他这双鞋的下落。但是，尽管他当时怀着如此真切的爱捐出的这双鞋没有达到其目的，它却为他的幸福开了个头儿。谁知道，如果没有这双鞋，他没准还一直跟着老米克洛斯走江湖卖捕鼠器呢！

驴 影

罗伯特·莱尼克

有位旅行者是这样报道他的意大利之行的：有一天我要从罗马到蒂沃利去。蒂沃利是个小城，有许多壮丽的瀑布，到那儿去只有一小段路，正像那儿人们出门习惯租毛驴一样，我也租了一头。毛驴和它的主人安东尼奥在指定的时间里来到了我家门前。

你们知道，毛驴有多懒。几乎总得有个人跟在它后面跑，用棍子狠狠地抽打这头懒驴，因为它总想站着、睡觉或者吃草。甚至用大棒狠揍它也常常不能使它离开它感兴趣的蓟草。

我就是骑上这头毛驴上路的。安东尼奥欢快地在后面跑着，不断地吆喝：“呵，呵，走啊，懒家伙，走啊！”一开始，情况还不错。

有一天，天气酷热。在意大利经常遇到这种天气。路上没有树，甚至连灌木丛都找不到。临近中午时刻，阳光穿透草帽，热得我不知该在何处藏身。毛驴跑累了，赶驴人打累了，我在驴背上也坐累了，困得直打盹。可是，我所见之处都没有一块阴凉处能让我舒舒服服地伸展一下身子。

我突然萌发了一个机灵的念头。“停下！”我喊道。那头毛驴如同生了根似地停了下来。路边有一根干枯了的粗龙舌兰杆，我就把毛驴拴在这根杆上。我打算在被太阳晒得枯黄的草地上毛驴投下的影子中躺下歇歇。可是就在我揉出眼中的沙子，活动一下僵硬了的双腿那会儿功夫，就听到有人像一头大麻鳎似的打着鼾，安稳从容地躺在毛驴身后的阴影里了！除了安东尼奥还会是谁呢？这家伙反倒比我更会找窍门，我刚想出的好办法，他倒捷足先登了。

“喂，安东尼奥，起来！”我边喊边推揉他。他睁开眼，瞪着大眼睛瞧了我一眼，然后又合上眼，翻了个身，朝另一侧又睡着了。

我使劲地摇他。“安东尼奥！”我喊，“起来！你躺着的那个阴影是属于我的，它并不是属于你的。”这会儿安东尼奥根本就懒得睁眼，也不说话，只是用右手食指晃来晃去，好像在说意大利人常说的话：“不，先生！”

我又一次在他耳边喊道：“安东尼奥，放明白些！是我租用了这头毛驴，当然也租用了它的影子，所以，你给我走开，影子是我的！”

这回，安东尼奥嚷嚷起来了：“先生，这影子是属于毛驴的，而毛驴是属于我的。所以，我不但不会起来，而且要在属于我的财产中安安稳稳地睡下去！”

他又想躺下了。他真把我惹火了，因为我实在无法驳倒他的这番话。我抓住他的衣领，把他从躺着的地方拽开。这回他也生气地跳起来，于是我们两人就为了争夺自己渴望的地盘而厮打起来，双方互不相让。末了，我们撞到了一块石头上，两人摔倒在地上，在午间烈日下，翻来滚去许久，直到最后扭打到一块坡地上，身体陷到松软的土里几尺深才停止厮打。

“先生！”现在安东尼奥开腔了。“听着！我有个建议。给我10个里拉，我就把驴影卖给您！”“再没有别的招了，你这傻家伙，”我喊道，“我可以给你钱。你要是早说，我们谁都不必火冒三丈了。”

我们相互松手了，站了起来。安东尼奥收下了钱，我们又爬上斜坡。可我们看见了什么呢？我刚买下的驴影不见了，毛驴和影子都无影无踪了。安

东尼奥比我狡猾，可他的毛驴比安东尼奥还狡猾。它轻而易举地拔出龙舌兰杆后就溜之大吉了。我看见毛驴在通往罗马的路上，在地平线尽头正从容不迫地一溜小跑着。

安东尼奥相信他已永远失去了这头毛驴，于是就像真正的意大利人那样悲痛欲绝起来。他啃咬大拇指，揪头发，把他那顶尖帽扔在地上，用脚踩，那举止活像一个幼稚的火冒三丈的孩子。同时，他不断地喊：“啊，我的小毛驴！啊，我可爱的小毛驴！你是我这个穷人在世上拥有的唯一财富啊！啊，你错就错在有那该死的影子。要是你没有影子，这会儿我还会拥有你，你也不会跑掉了！”

“别耍小孩子气了！”我喊道，“你的毛驴正不慌不忙地往家跑呢！”我朝毛驴跑的那条路一指。

这时，安东尼奥突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大声欢呼起来，很快地又把帽子重新戴到乱蓬蓬的头发上，把黑条绒外衣搭在左肩上，右手抓起那根棍子，一阵风似地跟着他那头毛驴跑了。我一生中还没见过一个人跑得这样快！

这会儿我一个人在意大利中午烈日炎炎的酷暑中站着。除了可怜巴巴地目送那两位旅伴，我还能干什么呢？“但愿他们会马上回到这里！”我边想边坐到路边，哼起一首德国歌曲，歌是这样开头的：“噢，亲爱的奥古斯丁，一切都完了！”

我所有的希望都破灭了。我等了一个小时。两个小时，可是安东尼奥和他的毛驴都没回来。我将一辈子不会忘记那两个小时！我终于得救了。一辆由两头长角公牛拉着的板车从路那头过来。要不是那车夫可怜我，我又给了他不少小费，才把我捎上，也许我还会坐在那儿傻等呢。

那么，这个故事的教训是什么呢？谁要为驴影争吵不休，他就只会自寻烦恼，而且还会输掉毛驴。

王履渝 译

高年生 校

祖父的画像

威廉·米勒

很久以前，在但泽城的城门边有位老妇人名叫埃尔泽，她在一个木棚里开了个小店铺，卖些纽伦堡小玩具、彩色连环图片以及各类陈旧杂物。

那小木棚早已和妇人一样衰老不堪。埃尔泽还是个孩子时就已在这儿帮活，后来她在这儿当了新娘，成为容光焕发的少妇，做了母亲，再后来她成了悲伤的寡妇。在埋葬了最后一个孩子之后，脸色苍白双眼红肿的她仍旧坐在这个铺子里。在这儿她经历了所有的欢乐和痛苦。如今她人生的最后时光愈发暗淡，极少有顾客会在她的小铺前驻足停留，关上店门时尚未挣得分文已是越来越常有的事。

眼下她又整整3天没开张了。生活已面临绝境。她租来安身歇息的斗室又到了交租日，而向她提供玩具和彩色图片的商人虽富有却心狠手辣，他威胁说，如果埃尔泽不尽快偿还对于他显然是微不足道的债款的话，他将诉诸法庭，卖了她的小铺，让她坐牢。

因此，她合并着枯瘦的双手忧心忡忡地垂头坐着。外面的鸟雀正为春天的来临欢唱不止，她的心却益发沉重，向往着那多年来长眠着她老实可亲的丈夫以及孩子们的地方。

这时有一个汉子走向前来打断了她的沉思。那汉子头发花白，已不年轻，但体格仍然结实强壮。他身上的衣服和宽大摇晃的步态明确无误地显示出他是个水手。他抱着胳膊，既熟悉又陌生地打量着四周，最后他的目光落在了小棚子与埃尔泽的身上。他趋步向前问道：“但泽城的变化真不小。早先这小店坐着位年轻活泼的女人，我上学时常从她手里买些彩色连环图片，不知她现在在哪儿？”

老妇人忧郁地微笑道：“尊敬的先生，除了我，那还能是谁啊？我在这儿已坐了50多年了。”

陌生人用晒得漆黑的手拍着额头叫道：“是啊，我忘了我离开此地已将近40年了。时间带来的变化真大，我玩耍读书时的伙伴中有一些已长眠于地下，活着的也一定认不出我这穷水手了，有的肯定还不愿认出我来。那个早先住在朗格瑟街的彼得·卜劳恩肯定早死了吧？”

“我不认识他本人，但我听说过不少关于他的事。他死在贫民院里了，”埃尔泽回答。

“贫民院？”陌生人吃惊地重复道。

“他的命运不好，”妇人接着说，“凭他的身世，谁能想到他会这么死去呢？他是那位极有钱的伯恩哈德·卜劳恩的儿子，当他老子突然去世时在遗产中却没有发现钱或值钱的东西，而债主们却纷纷登门讨债，索取为数不小的欠款。为了维护父亲的名誉，彼得·卜劳恩还清了所有债务，而他自己却因此一贫如洗，不得不把他未成年的儿子送到船上学徒，漂泊异乡。他自己孤身一人，也干过不少事，但都不成功。最后他贫病交加，进了贫民院。”

“彼得·卜劳恩葬在哪儿？”水手阴沉地问道。

“葬在贫民教堂墓地，”埃尔泽答道。这回答似乎并没让陌生人感到意外。他的目光忽然落在了挂在木棚后墙上陈旧得已经褪了色的一幅油画上。

“这张画您要多少钱？”他急切地问道。

“这画，”老妇人说，“是我很多年前在一次拍卖会上便宜买来的。看来不值钱，所以至今没人要它，虽说画上这老人的脸让人看着很虔诚亲切。您若是喜欢，先生，您自己说个价吧，给多给少都行。”陌生人把一枚西班牙银币放到桌上。“噢，先生，”老妇人喊道，“我可没法找您钱哪，我已有3天没挣分文了。”“不必找了，老婆婆，”男人答道，“我自然也是个穷鬼，穷得可以要求进贫民院。但我用我的最后一枚银币买下我祖父的画像怎么说也不算太贵。”

他不等对方回答或感谢就赶紧走了。

埃尔泽起初是惊讶多于高兴。她不明白这个不论从衣饰来看还是按他自己的说法都显得很穷的人为何会为了一张褪了色的油画给她一个银币。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害怕那枚亮闪闪的银钱会在她手里消失或是变成煤块。但不论她如何翻来复去地看，银币依然是银币，丝毫未变。这时她掉泪了，掉的是高兴的眼泪。

不到一小时的功夫，那陌生男子又回转来了。只见他急匆匆的满脸通红，仿佛喝多了酒，又好似在发怒。他扑向老埃尔泽的小铺，挥起强有力的拳头，猛地砸在柜台上，一下子毁坏了一辆玩具干草车、所有拉车的马和一大批小锡兵。“婆婆，”他嚷着，“为我做件事吧，把你所有的破烂货扔到街上去，让孩子们高兴高兴。你以后不再需要这些了，也不必再风吹雨淋地坐在这儿了！哈！我时来运转啦，真是奇迹，太不可思议了！”

40年来我在海上在异乡四处漂泊寻找，可幸运都背对着我躲得远远的。现在我在父亲的墓边在我的家乡却突然找到了它！”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呢？原来当水手拿着祖父的画像激动地、满腹自责地站在父亲的墓前时，画像腐朽的框架在他那经历过严寒酷暑沉重劳动磨练的手中断裂了，从画像的背面掉出了一叠英国国家债券，其价值经过这么些年以及持续的利息已翻了一番；祖父在他最后的一段日子里对自己的财富很不放心，便将他拥有的一切都藏在了画像背面，在他突然去世时未能给后人留下片言只语，而这在多年后的一瞬间却使他的孙儿成了富有的人。这些债券是他合法的财产，因为在它们之间留有一份遗嘱，规定在儿子去世的情况下孙儿是祖父财产的继承人。

“现在我要将我们在朗格瑟街上的老房子买回来，”水手带着压抑不住的欢乐对老埃尔泽喊道，“在华丽的大厅里仍要像原先那样挂上祖父的画像。我不能和我的好父亲分享这笔财富，却可以和你这正直诚实的老妈妈分享。上帝选中了你这么些年来守护我的财宝。跟我走吧！在约尔根·卜劳恩那儿你会过上好日子的！”

以后发生的一切也确是如此：埃尔泽妈妈作为管家搬进了约尔根·卜劳恩的家，而后者则和当年他的祖父那样很快被人称作“有钱的卜劳恩”了。

郭铭华 译

高年生 校

两个堂兄弟

施皮尔哈根

有两个堂兄弟，一个叫阿道夫·文霍夫，另一个叫博吉斯拉夫·文霍夫。两人同龄，都长得英俊、健壮，同时爱上了一位年轻可爱的姑娘。姑娘的父亲除了想把她嫁给一位有钱人之外，别人一概不嫁。理由很简单，因为他除了拥有老贵族称号外，只有达利茨大贵族庄园，而这座庄园的债务已大大超过这座庄园本身的价值。这时堂兄弟俩虽已没有贵族称号，但他俩出身富裕的家庭，达利茨庄园主本来完全提不出反对他俩中任何一位的理由。他必须而且可能提出的不同意理由就是他俩可能比他本人还穷。事实上，他俩除了每人有一杆好的双筒猎枪及其附件外，还有一双好猎靴。他俩穿着这双厚底靴，频频进出岛上很多朋友的家门，是到处备受欢迎的狩猎、比赛和宴席的伙伴。因为他们的身材一样高大，脸型十分相像，在各种骑术技能方面也是那么一样，甚至一样得连热情好客的庄园主都乐意看到他们独自来庄园，更欢迎他俩同时来，而情况也确实如此。他俩的兄弟之情比大多数兄弟更深。评委们很不乐意采取这一下策。因为博吉斯拉夫不仅是兄弟俩中的最佳射手，而且在全岛也是第一，这连每个孩子都知道。不过，事情终究还要作出决断，而且阿道夫也许希望这份奖赏在最后一项考验之前就归他所有，所以对最后一项比赛条件没有什么异议。现在一切就绪，比赛可以开始了。

比赛开始了，并且正如人们普遍预料的那样进行着。两位年轻的巨人骑了马，驾了车，游完了规定的里程，喝了12瓶酒，同样出色地、无可指责地玩了波士顿纸牌，所以在评定成绩好坏时，连最仔细的眼睛都无法发现任何差异。评判员们只得勉强地开始进行最后一项比赛项目。比赛的结果决不会仍然不分胜负的。

当可怜阿道夫在决定命运的这一天上场时，他那无畏的胸膛中可能揣着一颗沉重的心。他很沮丧。那些是他挚友的评委们的私下劝告全都不起作用。现在一切都是徒劳的，他说。

可是，奇怪的是，博吉斯拉夫似乎同样很不平静，甚至比他的堂兄还要不平静。他脸色苍白，那对蓝色的大眼睛目光呆滞，深深凹陷。他的挚友们吃惊地觉察到，当堂兄弟俩这次和以往一样握手时，他那强壮的棕褐色的手却像胆怯少女的手那样在发抖。

堂兄弟俩该抽签轮流射击了。阿道夫先射，他瞄准了好久，停了几次，但只射中倒数第二环。

“我早就知道。”他边说边揉眼睛，最好也把耳朵捂住。可他惊奇地看着，非常仔细地听着，博吉斯拉夫开枪只击中了靶子上的最后一环，评判员大声地报出中靶的环数以后，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这难道可能吗？好，这样就还有希望。阿道夫集中全力，射得越来越好。6环，9环，10环，又是6环，又是10环，又一次10环，而博吉斯拉夫总是落后于他一环，不多不少，总是少一环。

在第一批6发子弹之后，评判员们私下里说，他对他就像在玩猫和老鼠的游戏。

不过，博吉斯拉夫的脸色越来越苍白了。每次，他的手都颤抖得更加厉害，只是在开枪的一刹那，他变得冷静了。不过，他总是比阿道夫少一环。

这时，开始进行最后一次射击。对阿道夫来说，他这次射击是最坏的。他异常激动，正好只把靶缘击成碎片。要是博吉斯拉夫现在命中靶心，他就赢了：长时间比赛的结果、可观的遗产、漂亮的新娘——这一切全取决于这一枪了。

这时博吉斯拉夫上场了，脸色死一般地苍白。不过，他的手不再颤抖，牢牢地握住枪杆，好像胳膊和猎枪长在一起似的。他举枪瞄准，明亮的枪管纹丝不动。这时枪响了。打中了，裁判员们说。

报靶员们走到靶前，找了又找，就是不见子弹。裁判员们走过去，找了又找，仍不见子弹。一桩闻所未闻、几乎不可置信的事发生了——博吉斯拉夫甚至连靶子都没打着。

裁判员们惊愕地面面相觑，当着可怜的博吉斯拉夫的面不敢宣布最后结果。阿道夫站在那里，目光沮丧，似乎对自己的胜利感到羞愧。博吉斯拉夫朝他走去，握住他的手，显然想说些什么，可是苍白抽搐的嘴唇却说不出话来。当然这不可能是诅咒，因为他拥抱了阿道夫，把他紧紧地搂在怀里，然后放开，默默地离去了。

他走了。许多人认为，他去挪威北部高纬度地区的冰雪中以猎熊和狼为生。他们的推测也许是对的。

王履渝 译

高年生 校

黄 香 肠

贝特霍尔德·奥尔巴赫

老织布厂老板凯勒经常爱讲一件往事：当年我开了一家小店，去参加莱比锡复活节博览会。一千塔勒的信用证是我的全部财产；不过，我那时年轻，身体又好，并且那时人们相信用一千塔勒可以干大事。

于是我到了莱比锡，把我的信用证存放在弗雷格商号里。老弗雷格让我把名字登在他的帐册里，祝我发财。很快，我发觉，一千塔勒干不成什么事。怎么办呢？既然干不成大事，就先做点小生意。我决定做一批羊毛生意，于是就前去取我的钱。“您明天中午来我这儿吃饭吧！”老弗雷格向我发出邀请。“您会遇到许多客人的。”

这对我并不太合适，于是我就打听遇到这样一个邀请该做些什么，会有什么结果。有人告诉我，每个大商号都通过邀请来招待自己的客户，这是习俗。这顿饭不会有太多的结果，不值得为这顿饭花一大笔钱，因为至少还要给一个半塔勒小费给仆人。我很不乐意这样做。我算了一下，这样一来，一千塔勒只会给我剩下 998 个半，而我吃一顿午饭用不了这么多钱。

第二天中午，我匆匆决定，用两个 10 芬尼硬币给自己买了黄香肠，用 6 芬尼买了面包、装好香肠、面包走出城门。我很快摆好午餐，在一条长凳上坐下，把面包，香肠打开，将黄香肠切成 6 份，放在我旁边。我自言自语地说：“这是我的汤，这是我的肉，这是我的菜和配菜，这是我的鱼，这是我的烤肉和沙拉。我不相信，城里弗雷格那儿会有更多的东西，不相信那儿的饭菜比我的更好吃。”

我刚端起“甜食碗”，看见一个人骑着一匹漂亮的枣红马走过来。“这位，”我想，“饭前要散散步才会吃得更香。”我祝愿他有我这样好的胃口，因为我不需要骑马搞得累累的，就可以猛吃猛喝一顿。我正想着，这位骑马人已经来到我跟前。我吃惊地看到，他就是弗雷格本人。由于惊恐不安，最后一道“甜食”从我手中掉了下来，跑在前面的狗马上就把它叼走了。我赶快将吃的东西用纸一卷，由于窘迫，我显得不知所措。“嘿，凯勒先生！”弗雷格先生说，“您究竟在干吗呢？您是不是觉得在我这儿得不到足够的东西吃呀？”

我该说些什么呢？我想：“我该说真话。”

于是我就对他说，我无法为一顿午餐付出两个塔勒小费，如此等等，还说，我本打算今晚或明晨

出卖影子的人

沙米索

—

经过艰苦的海上航行以后，我们终于到达了港口。船一靠岸，我就背上我的一点行李，挤出人群，走进我经过的第一家旅馆。我要了一个房间，服务员从头到脚打量了我一番，便带我到阁楼上。我让他给我一点干净的水，然后向他详细地打听了托马斯·约翰先生住在哪儿。

“北门外，右边第一幢乡村别墅，是新造的红白大理石大房子，有许多柱子。”

好。时间还早。我打开行李，选了一件最好的黑色上衣，精心地换好衣服，把介绍信放进衣袋，就去找那个我希望会帮助我实现我的计划的人。

我走过长长的北大街，出了城门，就看见掩映在树丛中的乡村别墅的柱子。“就是这儿。”我想。我用手帕掸去鞋上的灰尘，整了整领带，便按了门铃。门突然开了。

门房在前厅仔仔细细地盘问了我一番，之后才去通报我的到来。我荣幸地被召唤到花园里，约翰先生和一些客人正在那儿散步。

我立刻认出了约翰先生，一个洋洋自得的大胖子。他客客气气地接待我，就像富人接待穷鬼一样，甚至还和我交谈了几句，并从我手中接过介绍信，但并没有怠慢其他的客人。

“哦，哦，是我兄弟的信。我已有好久没有他的消息了。他身体好吧？”他不等我回答，就对其他人说：“那儿，我让新房子造在那座小山上。”他一面拆信，一面继续谈话，现在谈的是财富问题。“一个人要是连起码的一百万都没有，”他说，“便是——请原谅我说的话——无赖。”

“啊，说得对呀！”我叫道。他显然很高兴，朝我笑一笑，说：“您就留在这儿吧，朋友，以后我也许会有工夫把我对此事的意见告诉您。”他指了指信，立刻把它放进衣袋里，又转身去应酬其他的客人。

他用胳膊挽住一位年轻的女士，其他的男士也照此办理，人们成双结对地向那个小丘走去。我跟在他们后面，但再也没有人理睬我了。他们谈得很起劲，开着玩笑，哈哈大笑，特别爱谈不在场的朋友的事。我初来乍到，因此听不太懂，而且心事重重，没有兴致去听他们的谈话。

我们正穿过玫瑰园。那一天最得宠的人、美丽的方妮非要亲自去折一枝玫瑰。她刺破了手，流起血来。大伙儿寻找橡皮膏。这时突然走过来一个沉默寡言、瘦削细长、老气横秋的人，这人我以前还没有注意到。他把手伸到旧式灰上衣的口袋里，掏出一个小皮夹子，把它打开，拿出所需要的橡皮膏递给了那位女士。她接了过去，但并不注意那个人，也不谢一声。伤口包扎好了，于是大家又继续爬山。在山顶上可以眺望园林的绿色迷宫一直到大海。

那儿的景色确实迷人。在深色的海水和蔚蓝的天空之间的地平线上突然出现了一个亮点。“拿望远镜来！”约翰喊道。仆人还来不及去取，那个灰衣人就已把手伸进上衣口袋，掏出一个漂亮的望远镜来，交给约翰先生。约翰先生一面用望远镜看一面告诉大家，那是昨天因为遇到大风暴而不得不停在港口的那条船。

望远镜从一个人的手里转到另一个人的手里，没有再回到原主的手中。我惊异地望着这个人，不知道这么大的东西是怎么从那很小的衣袋里冒出来的。可是，好像没有人注意到这一点，他们不注意那个灰衣人，就像不注意我一样。

约翰先生用水果招待客人，来自热带国家的稀有的鲜果放在贵重的盘子里被端上来。这时他第二次对我说道：“您尽管吃吧，朋友，在海上您肯定吃不到这些东西。”我正想向他表示感谢，但他已经又和别人去谈话了。

大家很想坐在草地上，但地上太潮湿。一位女士说，要是有土耳其地毯就好了。话刚出口，那个灰衣人已经把手插在衣袋里，抽出一块珍贵的土耳其地毯。仆人们好像理所当然地接过地毯，把它铺在草地上，客人们便坐在地毯上。我吃惊地又看了看那个人、他的衣袋和那块有20几步长10步宽的地毯。我揉了揉眼睛，不知该如何去想。可是，除了我以外，没有一个人觉得奇怪。

我很想知道这人的底细，他是谁，但我不知道问谁好，因为我怕那些仆人，比怕那些被人侍候的绅士还要厉害。最后我跟一个年轻人谈起来，我觉得他似乎不像别人那么富有，而且他大部分时间都独自站着。——“那个像从裁缝的针眼里滑出来的线头似的人吗？我不认得他。”——我相信他不想与我交谈，因为他转过身去，和别人交谈去了。

现在阳光越来越厉害了，女士们热得受不了。美丽的方妮第一个决心跟那个灰衣人交谈。“您有没有随身带一个帐篷？”作为回答，他又把手伸进衣袋，拿出篷布、柱子、绳子，总之、他拿出了一个帐篷所需要的一切东西。年轻的绅士们把帐篷搭起来。帐篷大得遮住了整块地毯——但仍没有一个人觉得这有什么特别。

我已经感到毛骨悚然了。当灰衣人在人们的要求下又从衣袋里掏出三匹大马来时，我就更加不寒而栗了。从同一个衣袋里，他已经掏出过一个皮夹子、一个望远镜，一块地毯和一个完整的帐篷。倘若不是亲眼所见，我是绝对不会相信的。

尽管别人都不理会那个灰衣人，我的眼睛却怎么也离不开他。我对这个人越来越害怕，最后再也不能忍受了。

我决定不辞而别。这肯定不难，因为我在这一伙人中只是个无足轻重的次要人物。我想马上回到城里去，第二天早上再来拜访约翰先生。——如果我当时能够逃脱，该多么好啊！

我穿过了玫瑰园。我急于要离开这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地方，因此不打路上走，而是横穿草坪。我回头看是否有人看见我。天哪，当我看见灰衣人跟在我后面并向我走来时，我是多么吃惊呀！他已经几乎与我平行。现在他脱下帽子，朝我微笑。显而易见，他想跟我说话。我该怎么办呢？我已不可能走开，为时已晚。于是我也摘下了帽子，一动也不动地站在火辣辣在阳光下，就像一只被蛇吓呆的鸟儿一样。

我们两人都沉默着。我在等待，而他也不知道如何开始谈话。最后他走近一些，战战兢兢地对我小声说：“请原谅我接近您。您不认识我。尽管如此，我得跟您谈谈。请您听我说，请您帮助我。我求您！”

“天呀，先生，”我惊恐地叫起来，“我怎么能够帮助像您这样一个人……”我说不下去了，我相信我们两人同时都脸红了。

片刻沉默以后，他又说道：“在我有幸接近您的很短的时间里，先生，

我——请允许我告诉您——有几次真是怀着最赞赏的心情观察了您那美丽的影子。您却毫不注意地把它在阳光下投到您的脚下。您是否愿意把您的影子卖给我？”

他沉默了，而我脑子里乱成一团。我不知道对这个奇怪的建议说什么好。他一定是疯了，我心里想。于是就改变了声调，回答说：“唉，唉，好朋友，您有了您自己的影子难道还不够吗？这样的交易太稀奇了。”

他立刻又插嘴说：“我的口袋里有好些对先生可能不是毫无价值的东西；为了这个奇妙的影子，任何代价对我来说都不会太高。”

当他提起衣袋的时候，我又打了个寒战。我不明白我刚才为什么叫他朋友。我又说话了：

“先生，请原谅。我大概没有完全听懂您的话，我怎么能把我的影子……”

他打断了我的话：“我只请您允许我在这儿拿起这宝贵的影子放进我的衣袋；至于我怎样拿，那是我的事。作为对先生的报答，我让您在我衣袋里的所有东西当中任选一样。其中还有一只幸运袋。”

“幸运袋？”我打断了他的话。虽然我非常害怕，但他用这一句话迷住了我的心。

“您想看看和试试它吗？”他把手插进衣袋，掏出一只不太大的、用坚硬的皮子缝成的袋子，把它交给我，我把手伸进袋子，拿出10枚金币，接着又拿出10枚，又拿出10枚、又拿出10枚。我赶快把手伸给他，说：“这笔交易算数，您拿这袋子换我的影子。”

他表示同意，然后跪在我面前，接着我看见他把我的影子从头到脚从草地上轻轻地扯开，拿起来，卷好，折拢，最后放进衣袋。我紧紧地抓住袋子，看见周围全是金子。

二

我急忙离开了这个地方。我希望在这儿不再有什么事要做了。我先把我的衣袋都装满了金子，然后把袋子吊在脖子上，藏在胸前。我悄悄地走出园子，到了大路上，向城里走去。我走近城门的时候，听见背后有人叫：“年轻的先生！喂，年轻的先生！听我说呀！”我回过头去，看见一个老妇人在我后面叫：“您要留神啊，您把您的影子丢了！”“谢谢，老大娘！”我扔给她一枚金币，报答她善意的劝告，便走到树下去。

在城门口，我又听见哨兵说：“这位先生把影子丢在什么地方了？”接着又有几个女人叫道：“天哪！那个可怜的人没有影子！”这开始叫我生气，于是我小心地避免走到阳光下去，但并不是到处都能做到这一点。例如在我不得不穿过大街时就无法躲开阳光，恰恰在这个时候，孩子们放学了，一个小男孩——我还记得他的样子——立刻发现我没有影子。街上的所有男孩马上都知道了，他们大声嚷着挤到我跟前：“正派的人在阳光下走路都是带着自己的影子的。”为了摆脱他们，我大把大把地把金币向他们中间扔去，然后跳进了好心肠的人给我换来的出租马车。

我独自坐在开动的马车里，立刻就痛哭起来。我该怎么办呢？我早知道，人们对清白比对金子更加看重；现在我明白，影子的价值比金子还高。而我为了金子出卖了自己的影子！

当马车停在我住的那家旧旅馆前的时候，我心里还是难以平静。我简直不可能再踏入那间蹩脚的阁楼，于是就叫人把我的东西取下来，接过那简陋的行李，扔过去几枚金币，便吩咐马车夫送我到最好的旅馆去。那幢房子是朝北的，我不用害怕太阳。我要了几间最好的房间，立刻就把房门锁上。

你猜猜我现在干什么？我从怀里拿出那个钱袋，发狂似地掏出金子、金子、更多的金子，把它们扔在地板上，使它们在我脚下闪闪发光和叮当作响。最后我疲惫地倒在也已铺满金子的床上，在金子堆上尽情地翻滚。就这样，白天过去了，晚上过去了。我一直没有把门打开。夜里我躺在金子上，就这样睡着了。

当我醒来时，好像还很早。我的表停了。我感到浑身酸痛，又饥又渴。我不想要这些金子了，而就在不久以前，我还为它感到如此高兴。现在我不知道拿它怎么办好。它不能这样堆在地上。我试了试，看能不能把金子放回袋中，可是不行。我的窗户没有一扇是朝大海的。我不得不把金子搬到小贮藏室的一个大柜里去。我只留几把金币在外面。干完以后，我精疲力竭地坐在沙发椅上，等待旅馆里的人们起床。然后我就叫他们给我送些吃的来，并且把老板叫来。

我和老板商量怎样布置我的房间。他推荐了一个叫本德尔的人做我的贴身仆人。本德尔的忠厚聪明的面孔立刻博得了我的欢心。从此，他一直伴我度过不幸的生活，尽可能地帮助我。我整天呆在我的房间里，和仆人、鞋匠、商人打交道，布置屋子，买了许多贵重物品和宝石，只是为了花掉那许多金子中的一部分，但我觉得那堆金子好像一点也没有减少似的。

在这段时间里，我惶惶不可终日。我不敢走出房门一步。晚上，我在离开黑屋子以前，叫人在我的房间里点起40支蜡烛。我一想起和学生们相遇时那可怕的场面就惊恐万分。我决定，不管需要鼓起多大的勇气，我要再出去一次听听人们说些什么。那几夜月明如昼。一天晚上，我披上宽大的大氅，把帽子拉到眼睛上边，像个罪犯一样悄悄地走出屋子。到了一个很远的广场，我才离开房子的暗影，走到明亮的月光下去，等待从过路人的嘴里听到我的命运。

不用我多说，我在这里重复了我的悲惨经历。女人们露出深切的怜悯，但年轻人的嘲笑和男人们特别是自己有着宽大影子的大胖子的傲慢神情，并不比这种怜悯更刺痛我的心。一个漂亮的小姑娘在父母的陪同下走来，他们幸好只向自己的脚前看，可是小姑娘偶然看见了我，发现我没有影子。她显然感到吃惊，低下头，匆匆地走了过去。

我再也不能忍受了。我泪流满面，伤心地退回到黑暗中。现在我一直留在房子的暗影中，走得很慢，很晚才回到旅馆。

我一夜没有合上眼。第二天，我立刻吩咐人到处寻找那个灰衣人。也许我会再找到他。要是他也和我一样后悔不该做这笔愚蠢的交易，那我该多么幸福啊！我把本德尔叫来。在我看来，他正是寻找灰衣人的合适人选。我详细地描述了那个人，并且告诉他，找到那个灰衣人对我是极其重要的。我还把看见那个人的时间和地点告诉了他，并把所有在场的人都描述一番，让他去打听望远镜、土耳其地毯和一个大帐篷的下落。这会有助于他找到那个破坏了我一生安宁和幸福的人。

说完以后，我拿出了几乎搬不动的那么多金子，还添上几块宝石。“本德尔，”我说，“金子能打开许多门，使许多似乎不可能的事变为可能；你

像我一样不要抠抠搜搜，去给我带来好消息。我把唯一的希望寄托在你的好消息上。”

他走了。很晚的时候，他垂头丧气地回来了。约翰先生的仆人和客人一点儿也记不得那灰衣人了。新望远镜还在那儿，可谁也不知道它是从哪儿来的。地毯和帐篷也还在那小山上。约翰先生很喜欢这些东西，他并不在意自己不知道它们是从哪儿来的。本德尔尽其所能地忠实地执行了他的使命。我挥手叫他离去，让我独自留在房间里。

可是本德尔还有一件事要告诉我。“我已经把您认为最重要的事情报告给您了，”他开始说。“只是还有一件事。今天早上，我在门口遇见了一个人。他对我说：‘请告诉彼得·施勒密尔先生，他不会再在这儿见到我，因为我要远涉重洋了。我正要动身，我的船已等在港口。可是一年以后我会再来拜访他，跟他谈另一笔也许更受欢迎的交易。请代我向他致敬并且转达我的谢意。’我问他是谁，但他说您会知道的。”

“那人是什么样子的？”我迫不及待地问。本德尔一五一十地把那个灰衣人的样子描述给我听。

“不幸的人！”我叫道，“那就是他呀！”

“是吗，那就是他，真的是他吗？”他惊恐地叫起来。“我这个疯子竟没有认出他来！”

本德尔是那么伤心，使我可怜他了。我安慰他说，这不是他的过错。我立刻叫他到港口去尽可能找到那个奇怪的灰衣人。但那条船已在早上出海了，灰衣人像个影子一样已无影无踪了。

三

一个被囚禁的人即使长了翅膀又有何用？它只会使他更加不幸。我就像个囚徒躺在我的金子旁边，远离人们，独自守着我那见不得人的秘密。我不想要这金子，因为它使我和生活隔离了。我甚至害怕我的最后一名仆人，同时又妒忌他，因为他有影子，可以在阳光下见人。我孤独地在我的房间里度过日日夜夜，心里十分痛苦。

还有一个人与我一道感到痛苦，这就是本德尔。他因为没有认出灰衣人而感到痛苦，但我不能责怪他。我认识到我的命运掌握在灰衣人的手中。

但我仍不死心。有一次我派本德尔带着一枚珍贵的钻石戒指去找城里最著名的画家，请他到我家里来。他来了。我把仆人们打发走，锁上门，坐到这人旁边，把他的本领称赞了一番，然后心情沉重地谈到本题。我首先请他答应不把我的秘密讲给任何人听。

“教授先生，”我接着说，“一个人不幸失去了自己的影子，您能给他画一个假影子吗？”

“您指的是他自己的影子吗？”

“我指的就是这个。”

“可是，”他继续问我，“他怎么会这样愚蠢，竟失去了自己的影子呢？”

“他是怎样失去的，”我回答，“这无关紧要。但我可以告诉您，”我干脆撒起谎来，“去年冬天，他在俄国旅行，有一次天寒地冻，他的影子就牢牢地冻结在地上了，再也弄不回来了。”

“我可以给他画一个假影子，”教授回答说，“可是只要他稍微动一下，

就又会失去那个影子，特别是因为，据我从您的叙述中听出，他并不那么留恋自己的影子。谁没有影子，最好不要到阳光下去，这是最明智最稳妥的办法。”他站起来走了，同时直勾勾地盯着我，使我简直难于招架。我倒在沙发椅上，用双手捂住脸。

本德尔进来时，我还是这样。他看见我痛苦的样子，便打算悄悄地退出去。我抬起头来，我得和什么人谈谈我的不幸。“本德尔，”我大声对他说，“只有你一个人看见我是多么痛苦，虽然你从来没有问过我。你并不问，只是默默地和我分担痛苦。来吧，本德尔，做我最好的朋友吧。我并没有对你隐藏我的金子，也不想对你隐藏我的痛苦。本德尔，别离开我。你看到我富有，我愿同别人分享我的财富。你相信全世界应该拜倒在我的脚下。可你看见我逃避这个世界，与它隔绝。本德尔，世人反对我，把我遗弃了。如果你知道我那可怕的秘密，也许你也会离我而去。本德尔，我是富有的，对人是善良的，可是——天哪！——我没有影子！”

“没有影子？”这个善良的小伙子惊恐地叫起来，眼泪从他的眼睛里淌了下来。“我真不幸啊，竟侍候一个没有影子的主人！”他沉默了。我用手蒙住了脸。

“本德尔，”我过了片刻说，“现在你全都知道了；现在你可以走了，把我的秘密去告诉人们。”

他好像内心在进行激烈的斗争，最后他跪倒在我面前，抓住我的手。“不，”他叫道，“不管世人怎么想，我不能也不会为一个影子离开您。我宁可做得对，不愿意做得聪明。我要留在您身边，把我的影子借给您，只要我能做到，我就要帮助您，如果我做不到，我就要跟您一块儿哭。”他这种义气使我感到惊异，我抱住了他的脖子。我深信他不是为了金子才这样做的。

从这个时候起，我的命运和生活方式有所改变了。本德尔多么善于掩饰我没有影子这一缺陷，真是难以形容。他处处走在我前面，和我在一起，事先考虑到一切，作好准备，如有危险发生，他很快用他的影子遮住我，因为他比我高比我壮。这样，我又敢走到人们中去了，并且开始在世界上扮演一个角色。我当然不得不假装我有一些古怪的癖性，但这些癖性和有钱人是很相称的。只要无人了解真相，我就一直享有作为富人应有的一切尊敬和重视。现在我比较平心静气地等待着过一年要来拜访我的神秘的陌生人。

我知道我不应该长久呆在一个地方，因为这儿有人看见过我没有影子，我的秘密很容易透露出去。因此，我决定离开这个地方。

可是就在这个时候，我碰到了当时在约翰先生那里认识的一个女人：方妮，一个倾城倾国的美人。总而言之，我深深地爱上了她。我失去了理智，成了个痴汉，在树荫下和黑暗中，在凡是我能去的地方，都跟随着她。这个女人吸引我在这个地方又呆了一段时间，就不足为奇了。

可是，我何必把这整个过程详详细细地讲给你听呢？那是一出大家都熟悉的老戏，我在戏中扮演了一个平凡的角色。只是这出戏的结局很悲惨，这是我、她和所有人都始料不及的。

我习惯于晚上在花园里请客。人们很愿意来，因为我如今已学会使客人们得到很好的消遣。每当我讲话的时候，人们都注意倾听，非常重视。

一天晚上，我挽着方妮的胳膊，在离其余的客人稍远一点的地方散步。我正在向她大献殷勤，月亮突然从云背后露面了。方妮只看见自己的影子投射在地上。她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吃惊地瞅着我，然后又朝地上望去，找不到我的

影子。她的感受在脸上表现了出来。如果我自己当时没有感到毛骨悚然，我一定会哈哈大笑的。

我把方妮留在那里，飞快地穿过目瞪口呆的客人们，跑到门口，跳上停在外面的第一辆马车，驶回城里去了。这一次，我不幸把小心谨慎的本德尔留在城里了。他看见我时吓了一跳。一句话就使他明白了一切。他立刻雇来了驿马。我只带上一个仆人，他叫拉斯卡尔，不可能知道这天晚上发生的事。这天夜里，我还赶了 20 公里路。本德尔留下来清理我的东西，分发金子，然后把最需要的东西给我送来。第二天，当他追上我的时候，我扑在他的怀里，答应他再也不干这种蠢事了，今后一定要更加小心。

我们马不停蹄地继续前行，越过了国界和群山。到了群山的另一边，我才觉得足够安全了，便在附近一个人迹罕至的疗养地歇了脚。

四

在我的叙述中，有一段时间我要草草带过。如果我还能记忆犹新，我很愿意详细地谈谈。可是，随着岁月的流逝，这一段时光已变得模糊不清了。每当我想要在我心中重新找到我当时的感受，寻找痛苦和幸福时，我就好像在徒然地敲打一块不再有泉水涌出的岩石。它现在用完全不同的眼光看着我，这段已经逝去的时光！

在那个疗养地，我被注定扮演一个英雄角色。我事先没有什么准备，并且在这方面又是个生手，结果一见钟情，迷上了一双蓝眼睛。这位姑娘的父母千方百计地尽快促成这笔交易，这出乡村喜剧收场时我成了个丑角。就是这些，完了！——现在我觉得这整个故事既可笑又乏味。尽管如此——当时对我如此珍贵的这一切，随着时光的流逝已变得如此毫无价值，这难道不可怕么？米娜，当我失去你时，我曾哭过，现在我又哭了，因为我也在我的心里失去了你。难道我已这么老了吗？——啊，悲惨的理智啊！只要我的心能像当时那样跳一下，只要我能有片刻的那种幸福！——不！宴席已散，酒杯已空，我独自一人在我痛苦经验的荒凉大海上漂流。

我派本德尔带几袋金子打前站，根据我的要求在小镇上为我布置一个住所。他在那儿花了很多钱，并且含糊其辞地谈到他的主人是个有钱的外国人。这使得那里的人们想入非非。

一等我的房子布置完毕，本德尔就回来接我。我们上路了。在离城约有一小时路程的地方，一群身穿节日盛装的人在一块阳光充足的平地上等候我们。马车停了。音乐、炮声和“万岁”声响彻云霄。一群身穿白衣裙的美丽少女出现在我们的马车前。但她们与最美丽的一位姑娘相比，就像黑夜的星星在太阳面前黯然失色。她从姑娘们当中走出来，跪在我面前，献给我一个月桂花环，同时说了“陛下”、“敬爱”等几个词儿。我听不懂她说什么，但她的声音像是天使的声音。接着合唱队和她唱了祝愿仁慈的国王和他的臣民的幸福的颂歌。

这一切都是在阳光下发生的！她当时跪在我面前，而我这个没有影子的人不能靠近她！啊，为了得到一个影子，我当时真愿意付出任何代价！我不得不把我的恐惧和痛苦深深地藏在我车子的黑暗中。本德尔终于替我行动了，他从另一侧跳下马车。我把他叫回来，递给他一顶珍贵的钻石皇冠，这顶皇冠本来该戴在方妮的头上。他走到那位姑娘面前说，一定是弄错了，但

他代表主人感谢镇上居民的好意并献上这顶皇冠以表示他的谢意，同时接过月桂花环。然后他请人群闪开给马车让路，说完又跳上了车。我们继续向城市驶去。在我们身后，我们听到了最后几响炮声。

马车在我的房子前面停下了。我穿过纷纷赶来瞻仰我的人群，飞快地跑进大门。众人在我的窗口下高呼“万岁”，于是我吩咐向街上撒金币。晚上，全城都张灯结彩。

我一直还不明白这一切到底是什么意思，人们把我当做什么人了。我派拉斯卡尔去打听消息。人们告诉他，普鲁士国王正微服出行，他们非常高兴能在这个小镇欢迎他。他们理解我不愿暴露身份，并请求原谅他们的隆重欢迎一定扰乱了我的宁静。

拉斯卡尔觉得这事非常可笑，就让人们相信我是国王。他的报告使我乐不可支。不过我承认，人们把我当做一个如此高大的人物，我还是有点感到高兴。我吩咐在我的房子前面的树荫下准备在第二天晚上举行盛宴，邀请全城的人参加。只要有钱和几名仆人，就能在短短几小时内办成那么多的事情，真是叫人难以相信。一天的时间就足以举办这次盛宴。本德尔和拉斯卡尔把一切都安排就绪。但对我特别重要的是灯光的配置要能使我感到安全。这一点本德尔也想到了。

天黑了。客人们到了，并且被介绍给我。人们不再称我陛下，但他们非常恭敬地称我伯爵先生。我该怎么办呢？我不反对这个头衔，人这个晚上起我就这样叫“彼得伯爵”了。

在众多的客人中，我的心灵只渴望见到一个人，她是这个晚会的皇后，并且戴着皇冠。她姗姗来迟，默默地跟着她的父母走来，好像并不知道她是这儿最美丽的姑娘。人们把森林管理员夫妇和他们的女儿介绍给我。我和那对夫妇很容易就交谈起来，可是在他们的女儿面前，我却像个傻小子，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我终于请求她在这个宴会上担任女主人的角色，因为她戴着皇冠。可是我从她的眼光中看出她多么不愿意扮演这一角色，便不再提起此事。尽管如此，我仍向她表示尊敬，客人们都群起仿效，赞赏这位少女的纯洁和优雅。她就是米娜。我五体投地拜倒在她的脚下。

这个晚上，我把许多金子不停地扔给观看盛宴的老百姓，并向我的客人赠送珠宝钻石。第二天早上，我听本德尔说，拉斯卡尔把几袋并不属于他的金子据为己有了。“就让这个可怜虫拿一点金子吧，”我说，“我确实有的是金子。为什么我不该给他一些呢？他毕竟很出色地协助我筹备了这次庆祝活动。”就这样定了，此后我们不再提起此事。

拉斯卡尔仍然是我最宠爱的仆人，而本德尔却是真正的朋友，我什么事都可以对他说。他已经习惯于我的财富的源源不绝了，从不打听我的金子是从哪儿来的。他帮助我找机会花掉金子。关于那个无名的灰衣人，本德尔仅知道，只有他才能解脱我的不幸。他是我唯一的希望。不管我在哪儿，他都能找到我，而我却不知道他在哪儿，我害怕他。本德尔也知道，我已放弃了寻找他的一切努力，现在只等待着他在约好的日子归来。

我的盛大宴会使人们更加相信我真是国王，虽然不久之后报上就登出了国王从未外出旅行的消息，但我仍然是人们心目中的国王，而且是一个最有钱和最高贵的国王。只是他们不知道我是哪一国的国王罢了。在这个世界上，国王一直有的是。这些从来没有亲眼见过一个国王的人民只能瞎猜我究竟是哪一国的国王。但不管他是谁，他始终是彼得伯爵。

有一天，在疗养地的客人中出现了一个商人，这人因为很富有而备受尊敬，他投下的影子虽然宽大，但颜色比较浅。他来炫耀他的财富，想要比赛我们两人谁更富，是他还是我。他太不谨慎了。我同我的金袋进行了一次小小的谈话。结果是这个可怜的商人宣告破产，不得不逃往山的那一边去。这样我就摆脱了他。在这个地方，我使很多人成了游手好闲的人。

虽然我像国王一样奢侈阔绰，但我在自己家里仍过着简朴孤寂的生活。我已养成极端小心谨慎的习惯。除了本德尔以外，任何人都不得进入我住的几间房间。只要有太阳，我就把门锁上。人们都说，伯爵正坐在写字桌旁工作。我经常收发许多信函也证明了这一点。

我只在晚上在树下或者在根据本德尔的建议设计灯光的大厅里会客。每当我出门的时候，本德尔总是严格地注视着我，而我通常只去森林管理员的家，去找那个我朝思暮想的姑娘。

米娜的确是个可爱善良的姑娘。她只想念我一人，不知道自己有什么值得我去爱的。她用爱来报答我的爱，用一颗纯洁的心的全部青春活力来爱我。

可是我呢，却疑虑重重。我，一个没有影子的人，没有权利亲近这个天仙般的姑娘，把她的一生和我联结在一起。同她在一起的时刻对我来说真可怕，虽然我现在十分怀念这些时刻。当我从第一次热恋中清醒过来，重又能思考的时候，我决定向她坦白真情。我不能再错下去。紧接着我又对自己发誓要离开她，躲避她。后来我又动摇了，和本德尔商量晚上如何到森林管理员的家去看她。

同时我给自己打气。那个灰衣人一定会回来的，时间不会太久。他说过一年后再来，而我是相信他的话的。

米娜的父母是两位善良的老人，他们非常钟爱他们的独生女儿。我们的关系使他们感到意外，他们简直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他们从前从来没有想到一位伯爵会看上他们的孩子。现在他竟爱上了她，而她也爱他。母亲认为结合是有可能的，于是尽力促成这门亲事。可是头脑清醒的父亲却不抱这种非分之想。他们俩都相信我的爱情是纯洁的。他们不能做什么，命运会作出决定。

我手头正好有一封米娜当时写给我的信。是的，这是她的笔迹。她写道：

“我是个软弱愚蠢的姑娘，妄想我的情人不会使我这可怜的姑娘伤心，因为我是多么爱他。啊，你是那么好，说不出的好，可是不要误解我的意思。你不应也不要为我作出任何牺牲；上帝呀，要是你那样做，我会恨我自己。不——你使我感到无限的幸福，你教会我怎样去爱。可我知道，彼得伯爵不属于我，他属于世界。他得继续前进。如果我听到你的伟大事迹，看到人们如何钦佩你，我会感到自豪。你瞧，当我想到你为了像我这样一个普通的女孩，忘记了你的崇高使命时，我就会生你的气。你走吧，要不，这种想法会使我痛苦，而我现在却是那么幸福。我是不是也给你的生活带来了一些阳光？亲爱的，你在我的心里，别怕离开我——我会非常幸福地为你去死。”

你们可以想象，她的话多么深地刺痛了我的心。我对她讲，我并不是人们所以为的伯爵。我虽然是个有钱的人，但也是个非常不幸的人。我有个可怕的秘密，不能也不愿和任何人讲，也不能和她讲，因为我一直希望我的难题会得到解决。我对她说，我怕把她也拖到我的不幸中去，她是我生命中的唯一幸福。然后她又哭了，因为她看到我是那么不幸。她那样可爱，那样善良。为了使我摆脱不幸，她会什么都做的。

不过她那时还不完全明白我的话的意思。她仍然猜想我是个伯爵，只是受到了命运的沉重打击。我的不幸在她的幻想中使我成了更加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

有一次我对她说：“米娜，下个月的最后一天可能改变和决定我的命运。如果不是这样，我就必须死，因为我不愿使你不幸。”她哭着把头靠在我的胸前。“要是你的命运改变了，你就只让我知道你是幸福的。我没有权利得到你。但是，如果你遭遇到不幸，允许我分担你的痛苦。”

“亲爱的姑娘，请收回你的话吧，我求你；你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因为你不知道我的秘密。你知道你的情人是谁……他干了什么……？天哪，要是你知道……”可是她只是哭着扑倒在我的脚前，重复她的请求。

这时森林管理员走了进来。我对他说明了我对他女儿的深深的爱，请求他允许我在下月一号娶她为妻。我选定了这一天，因为我坚信在那天以前灰衣人会重新露面，从而使我的一生得到改变。

这个善良的人听到我的建议，吃了一惊。接着他突然克制不住自己，拥抱了我，但立刻又感到歉疚，种种疑虑油然而生：他的爱女有什么保障，有什么前途？我感谢他提醒我。我对他说，我打算在这个地方住下来，过无忧无虑的生活，因为这儿的人们认识我、热爱我。我请他用他女儿的名义买地，钱由我来付。这样做父亲的就可以更好地为未来的女婿效劳。

这件事使他忙了一段时间，虽然他只买了约一百万块钱的田产，因为到处都有一个陌生人抢在他前面买地。

尽管这位老人很可爱，可我得说，他使我神经有点受不了。因为他以为他得整天陪我聊天。老实说，我请他去买地，主要是为了摆脱他。相反，那位母亲耳背，很少打扰我们。

第二天晚上，我又到森林管理员的家里去了。我把大衣披在肩上，把帽子戴的很低，向米娜走去。她抬起头来看我时做了一个无意识的动作，这使我想起了方妮和我在月光下被人发现没有影子的那个夜晚。这确实是米娜。她现在是不是也识破我了？她默不作声，心事重重！最后她哭着扑到我的怀里。我走了。

从此我常常看见她哭，我的心情越来越沉重。只有她的父母沉浸在幸福的感觉中。那个决定命运的日子，就像一团令人生畏的阴沉的乌云渐渐逼近了。到了那一天的前夕，我几乎不能呼吸了。我预先装满了几袋金子，不睡觉，一直至午夜。钟敲了12下。

于是我就坐在那儿，一分一秒地数着。只要有一点声响，我就吓一跳。天渐渐亮了，到了中午、黄昏、夜晚。钟敲了11下，没有什么动静。等到钟敲了12点钟的第一下、最后一下，我终于绝望地倒在床上。明天，我这个永远没有影子的人，将娶米娜为妻。天快亮的时候，我才心神不定地闭眼睡着了。

五

天还早，我就被前厅里的大声争吵惊醒了。那是本德尔和拉斯卡尔。拉斯卡尔想闯进我的房间，但本德尔不让他进来。拉斯卡尔火了，大喊大叫地说他不会接受像本德尔这样的人的命令。本德尔最后一次警告拉斯卡尔：如果我听见他说的话，他就会丢掉这份差事。拉斯卡尔暴跳如雷，并用拳头威

胁本德尔。

我还没有穿好衣服，就怒冲冲地用力拉开门，对着拉斯卡尔嚷道：“你想干什么，你这无赖？”他向后退了两步，冷冷地回答：“我恳请您，伯爵大人，让我看看您的影子。院子里正有着那么好的阳光呢。”

我好像被雷电击中似的。过了很久，我才又能说话。

“一个仆人怎么能对他的主人……？”

他非常冷静地打断了我的话：“我是个仆人，但我是个很正派的人。我不愿意侍候一个没有影子的人。我要求辞职。”

我试图以和蔼的口吻说：“可是，拉斯卡尔，亲爱的拉斯卡尔，是谁使你产生了这种不吉利的想法？你怎么能相信……？”

但他还是用原来的语调重复地说：“人们说您没有影子——总之，您要么给我看您的影子，要么就同意我辞职。”

本德尔虽然脸色煞白，哆哆嗦嗦，却头脑清醒，对我做了个手势；我求助于一直还起作用的金子——但金子也失去了它的威力，拉斯卡尔把金子扔到我的脚前。“我不要一个没有影子的人的任何东西！”他把背转向我，戴上帽子，哼着小调，慢吞吞地走出房间。本德尔和我呆若木鸡，一动也不动地望着他的背影。

我非常伤心，终于前往森林管理员的家去履行我的诺言。我像个罪犯去见法官一样。她的母亲无忧无虑、快快乐乐地走来迎接我。只有米娜坐在那儿，脸色雪白美丽，就像秋天有时会亲吻最后的花朵然后融化为苦水的初雪。森林管理员手里拿着一张写着字的纸，紧张地走来走去。他那平常没有表情的脸，一会儿红，一会儿白，表明他正在进行激烈的思想斗争。我进去时，他向我走来，吞吞吐吐地要求和我单独谈话。他领我到园子里一块有阳光的空地，我一言不发地坐了下去。接着是长时间的沉默，就连善良的母亲也不敢打破这种沉默。

森林管理员仍然踱来踱去。他蓦地在我面前站住，看了看手里的纸，一面用审视的目光打量我，一面问：“伯爵先生，您也许认识一个叫彼得·施勒密尔的人吧？或者您想要说您还从未听说过这个名字？”我沉默着。我该怎么说呢？这是我自己的名字，要证明它不是我的名字不会很容易。“彼得·施勒密尔，这人据说品德优秀、才能出众。”他等待着回答。

“假如我就是这人呢？”

“这个人，”他说，“神秘地失去了他的影子！”

“天哪，”米娜叫起来，“难道我真猜对了？我早就知道他没有影子！”说罢她扑到了母亲的怀里。米娜怎么能把这个秘密隐瞒这么久？她泪如雨下，而我说话的声调只能使她的痛苦变本加厉。

“而您却声称，”森林管理员又开始说，现在语调变得严厉尖锐得多，“您却郑重其事地声称您爱这个姑娘？这是完全难以相信的谎言！您说您爱她，却使她如此不幸？您瞧她哭成什么样子了。可怕，真可怕！”

我相信我当时已失去理智，竟胡言乱语起来，说什么：一个影子毕竟只是个影子，一个人没有影子也能活下去，不值得为此大吵大闹。可是，我自己觉得我在胡说八道，便自动停住了。反正也没有人回答我。我又只说了一句：失去的东西说不定还能找回来呢。

这就够了。森林管理员向我怒吼：“向我坦白吧，先生，向我坦白吧，您的影子是怎样丢失的？”我不得不再次撒谎：“不久前有个粗野的人用他

的一双大脚鲁莽地踩在我的影子上，撕了个大口子。我只是把影子送去修补了，本来昨天就该收回它了。您知道，有钱能使鬼推磨嘛。”

“那好，先生，”森林管理员回答说，“您想娶我的女儿，但别人也想娶她。对我来说，重要的是我的女儿必须得到一个能很好照料她并给予她安全的丈夫。我给您3天期限，弄到一个影子。如果您在今后3天内带一个真正的影子来见我，您在我家会受到衷心的欢迎。可是到了第4天，我坦率地告诉您，我的女儿就是别人的妻子了。”

我还想同米娜谈话，但她仍偎在母亲的怀里哭泣。她的母亲向我做了个手势，叫我走开。我走了，觉得仿佛世界上所有的门都在我背后关上了似的。

我独自一人。在这种状态中回家是不可能的。我快要疯了。我无目的地跑过树林和田野，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不知道自己已走了多长时间。我的恐惧驱使我不停地跑呀，跑呀。我正在一块有阳光的草地上跑，有人抓住我的胳膊。我站住了，回头去看。过了一会儿我才明白是谁站在我面前；我已不指望他会来找我。他就是——那个灰衣人。他一定是在追我，因为他上气不接下气。他马上言归正传，说：

“我曾告诉您我今天来，但您没有能等到这个时候。不过，一切都还好。只要您接受我的劝告，您就可以收回您的影子，立刻转身回去。您会受到森林管理员一家的欢迎，过去的一切只是玩笑罢了。不过，拉斯卡尔，那个想夺走您的米娜的骗子，由我自己来对付。这家伙已经恶贯满盈了。”

我仍像在做梦似地站在那儿。“今天来？”我又把日子算了算。不错，他说得对，我老是算错了一天。我用右手去找怀里的袋子。他猜到了我的意图，往后退了两步。

“不，伯爵先生，它在您那儿很合适，您就留下吧。”我以惊异疑问的目光看着他。他继续说：“我只求您给我一件小东西做纪念：劳您驾，请在这张纸条上签个字。”在那张纸上写着这些字：

“立据人愿于死后将灵魂出让给持据人，特此立据为凭。”

我张口结舌，一会儿看看字据，一会儿瞅瞅穿灰衣服的陌生人。这时他已用一支羽毛笔接住我手上一个小伤口里流出的一滴血，然后把笔递给我。

“您究竟是谁呀？”我终于问他。

“这没有什么关系，”他回答说。“难道您看不出我是谁吗？我是个可怜的人，算是个学者和博士。我的巧妙技能并没有赢得朋友们的感谢。在这个世界上，除了做点试验以外，我没有别的乐趣。可是，您就签字吧，在那下边。彼得·施勒密尔。”

我摇了摇头说：“请原谅，先生，我不签字。”

“不签字？”他惊奇地重复着说。“为什么不签呢？”

“我觉得用灵魂来调换影子不大合适。”

“哦，哦！”他重复着，“不合适！”说罢对着我大笑起来。“请问，您的灵魂究竟是啥玩意儿？您见过它吗？您死后打算用它做什么呢？您应该高兴，找到了一个爱好者，愿意用实际的东西来买您那不管叫什么的劳什子，也就是用您自己的影子来换。有了影子，您就能娶您的心上人并满足所有的愿望。难道您甘心把那个可怜的姑娘送到拉斯卡尔那个无赖的手中吗？不，您应该亲眼去看看。来吧，我把这顶隐身帽借给您，”他从口袋里拿出件东西，“我们隐身去森林管理员的家。”

我得承认，受到这人的讥笑，我感到非常难堪。我对他恨之入骨，我相

信这种憎恨是我不愿用灵魂调换影子的真正原因。在这一刻，我的原则对我并不是那么重要。我也不可能跟他一块去森林管理员的家。我决不允许这个丑恶的家伙走到我和我的爱人之间，嘲笑我们两颗流血的破碎的心。我把已发生的事当作命中注定的。我的不幸看来是不可改变的。我转向那个人，对他说：

“先生，我把我的影子卖给了您，得到了这个确实奇妙的袋子，但我很后悔。我们能取消这桩交易吗，以上帝的名义？”

他摇了摇头，脸上露出阴沉的表情。我继续说：“那么我也不愿意再把我的任何东西卖给您了，即使您用我的影子来调换，所以我决不签字。由此可见，您邀请我去拜访森林管理员的家，对您要比对我有趣得多。请原谅我不能奉陪了，既然没有别的办法，我们就分手吧。”

“施勒密尔先生，我很遗憾，您听不进我的劝告，不愿接受我好心好意地提出的这笔交易。可是，说不定我下一次会运气更好些。回头见！——附带提一下，请再允许我给您看一下，我决不会亏待我买来的东西，我很珍惜它们，把它们保管得很好。”

说着他从口袋里掏出我的影子，迅速而熟练地把它抛在他脚前朝太阳的地方，而他就站在两个影子即我的影子和他的影子之间。我的影子也得像他自己的影子一样听命于他，一板一眼地跟着他的一切动作行动。

当我过了这么久又看见我的影子，看到它被一个这样卑劣的家伙所占有时，我的心都碎了。是他，这个身穿灰衣的陌生人，使我陷于深深的苦难之中。他选择我苦难最深重的时刻来向我出示我的影子。现在他带着我的影子在我面前走来走去，重新向我提出他的建议：

“您还来得及得到它。只要您签字，您就可以从一个无赖手中救出米娜，使她回到仍受尊敬的伯爵的怀抱里。如我所说，只要一个签字！”但我转过身，挥手叫他走开。

在这一瞬间，忧心忡忡地跟着我的踪迹找来的本德尔找到了我们。这个善良的人看到我如此伤心，并且看见穿灰衣的陌生人占有我的影子——顺便提一下这个影子是很容易识别的——，便立刻决定夺回属于我的东西，向陌生人讨回我的影子。他简单扼要地要求陌生人归还我的影子。可那家伙并不回答，转过身走了。本德尔忍耐不住了，跑去追陌生人，并举起他随身带着的棍子使出全身的力气狠狠地抽打那个人，同时重复地命令他交出影子。那个陌生人好像已习惯于这种待遇似的，只是向前低下头，缩起肩膀，泰然自若地继续走去，带走了我的影子，同时也带走了我的善良的本德尔。过了很久，我还听见那低沉的打击声，一直到它终于在远处消失了。

我又像先前一样，独自和我的不幸留在在一起了。

六

我一个人留在荒野上，尽情痛哭，以便减轻我可怜的心上的重负。我的不幸没有止境，我的生命没有目的。我看不到有什么摆脱苦难的出路。我饥不择食，喝了那个陌生人灌进我的伤口的毒药。我在心灵里看见米娜的娇美可爱的身材、她的形象，就像我在最后一次看到的那样。当她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拉斯卡尔狞笑地走到她和我之间。我蒙住了脸，急忙在旷野上奔跑，但那可怕的幻影不放过我，跟着我跑，一直到我上气不接下气地倒在地上，

重新用泪水把土地弄湿了为止。

这全都是为了一个影子！我本可以用我的签名换回这个影子！我不敢再去想，心乱如麻，无法判断我做得对不对。

白天过去了。我用野果充饥，用河水止渴。夜来临了，我躺在一棵树底下睡觉。潮湿的早晨把我从死一般的昏睡中唤醒。本德尔一定失去了我的踪迹，这使我很高兴。我不愿意回到人们中间去，我像山里的野兽一样避开人们。我就这样度过了恐惧不安的3天。

第4天早上，我正在一块被太阳照亮的沙滩上。我坐在一块岩石上晒太阳，享受我已久违了的太阳的温暖。这时，一个轻微的声音使我吃了一惊。我东张西望，准备逃跑。我没有看见什么人，但在被太阳照亮的沙子上有个人影从我身旁溜过去，它很像我的影子，独自一个，好像失去了它的主人似的。

这时在我心中涌起一个无比强烈的愿望：影子呀，我想，你在寻找你的主人吗？我愿做你的主人。于是我向它扑了过去，打算把它绑在我的脚上。因为我以为只要我能踩在影子上，使它贴着我的脚，它就会粘在我的脚上，慢慢习惯于我。

我扑了过去，但那影子在我前面逃走了，于是我只好拚命追赶那敏捷的逃跑者。一想到它可以救我脱离可怕的处境，我便有了足够的力量。它朝一个不很远的树林跑去，只要它跑到树荫下，我当然就找不到它了。我想到这，便吓了一跳，更加来劲了，跑得也更快了。我紧跟着它，离它越来越近，我一定要追上它。忽然，它停住了，向我转过身来。我猛地跳了一大步，想要捉住它，却出乎意料地撞在一样硬的东西上。我看不见什么，挨了一顿饱打。

我惊恐万状，便合拢双臂，紧紧地抱住我面前那个看不见的东西，由于动作过猛，我向前摔倒在地上，我的身子下面有一个人，我抱住他，现在才看见了他。

这时我也明白了这是怎么回事。有一种看不见的鸟巢能够使人看不见拿着它的人，但不能隐去他的影子。这人一定把那鸟巢扔掉了。我在沙子中寻找，发现了那看不见的鸟巢的影子，于是就跑了过去，抓住了鸟巢。现在我不但没有影子，而且别人也看不见我了。

那个人跳了起来，立刻向四面寻找我。但他在明亮的旷野上既看不见我，也找不到我的影子；他特别小心谨慎地寻找我的影子。先前他顾不上注意我没有影子。当他确信我已确实无影无踪时，便怒冲冲地跑开了。这个看不见的鸟巢却使我有可能是并且迫切希望回到人们中间去。至于这是我偷来的，眼下并不使我感到愧疚，我没有时间寻找借口。我马上就跑开了，并不回头看那个不幸的人。只有他那恐惧的声音还长时间地在我耳边回响。至少我当时觉得是这样的。

我必须抓紧时间。我想尽快地到森林管理员的家去亲自看看事实真相，因为我还不能相信那可恨的陌生人所说的话。但我不知道我在哪儿，于是就爬上最近的小山。从山顶上，我看见附近的小镇，森林管理员的房子就在我的脚下。我的心跳得很厉害，高兴得热泪盈眶：我又可以看见她了！我抄近道下山，尽可能地快跑。我在几个从城里来的农夫身边走过去，他们没有看见我，正在谈论我、拉斯卡尔和森林管理员的事。但我不想听他们谈什么，急急忙忙地跑过去了。

我走进森林管理员家的院子，心中充满美好的希望。我仿佛听见有人在

笑，使我打了个冷战。我向四下里看去，但没有发现什么人。我继续走去，仿佛听见身旁有脚步声，可是看不见有什么人。我一定是弄错了。这时还很早，院子里没有人。我继续向住屋走去。同样的声音仍然跟着我，现在听得更清楚了。我在房门对面一张长凳上坐下，坐在阳光下。我觉得仿佛有一个我看不见的人在我旁边坐下，并且我听见他在窃窃嗤笑。有人转动房门上的钥匙，门开了，森林管理员走了出来，手里拿着文件。我觉得好像有什么像雾一样的东西落在我的头上，我回头一看，哎呀，灰衣人就坐在我旁边，面露狞笑地望着我。他把他的隐身帽套在我的头上，他的影子和我的影子在他的脚下和睦地躺在一起。他手里拿着那张字据，漫不经心地玩弄着它。当森林管理员一心看着他的文件，在树荫下踱来踱去的时候，灰衣人向我转过身来，附着我的耳朵小声说：

“您还是接受了我的邀请，现在两个人戴着一顶帽子。很好，很好。现在请您把鸟巢还给我吧。您已用不着它了；您是个诚实的人，不会想把它据为己有的。不过您不必感谢。您可以相信，我是很乐意把它借给您的。”他从我手中夺过鸟巢，把它放进口袋里，又讥笑我，笑声是那么响亮，以致森林管理员回过头来寻找发出笑声的地方。我呆呆地坐在那儿。

“可您也得承认，”他继续说，“有这样一顶帽子要方便得多。它不仅能遮住戴帽子的人，还能遮住他的影子和他愿意捎带的人。您瞧，今天我又带来了两个影子。”他又笑了起来。“您要记住，施勒密尔，一个人开始不肯自愿去做的事，后来会被迫去做的。我看您还是把那玩意儿买去吧，把您的姑娘夺回来，现在还来得及，然后我们送拉斯卡尔上绞架。我们只缺少一根绳子。——听着，我还会额外再送给您一顶隐身帽！”

母亲走了出来，谈话开始了。

“米娜在做什么？”

“她在哭。”

“傻孩子！事已至此，无法改变了！”

“当然罗，但这样快就把她许给别人……老公，你对自己的孩子也太狠心了。”

“不，孩子她妈，你完全看错了。现在她还流她的稚气的眼泪。但终有一天，她会从痛苦中醒悟过来，就像从梦里醒来一样。那时候她会因为自己嫁给一个非常有钱的、受人尊敬的男人而感到安慰。她会感谢上帝和我们，这你会看到的！”

“但愿如此！”

“虽然她现在有很多田产。但从她和那个没有影子的人的不幸故事之后，你想她能这么快就找到另一个合适的男人愿意娶她吗？你知道他有多少财产，那个拉斯卡尔先生？他在本地用金子买了六百万块钱的地产，分文不欠。我拿到了这些契据！就是他到处抢在我前面买走了最好的田产。”

“他一定偷了很多钱。”

“这是什么话呀！他在别人挥金如土的时候聪明地节省了一些钱。”

“他当过仆人呀！”

“废话！他可有个完美的影子。”

“你说得对，可是……”

灰衣人笑了，瞅着我。这时门开了，米娜走了出来。她显得虚弱和病恹恹的，眼泪默默地流到面颊上。她坐到为她安置在树下的安乐椅上，她的父

亲坐在她旁边的椅子上。他慈爱地抓住她的手，对开始哭得更厉害的米娜亲切地说：

“亲爱的孩子，你一定会理智些，不愿使你的老父伤心吧。我只愿你幸福。我明白，我的心肝，这事使你受到很大的打击。但现在，感谢上帝，你已脱离了危险。在我们发现那档子事以前，你很爱那个人。你瞧，米娜，我知道这一点，我并没有因此责怪你。我自己也爱过他，亲爱的孩子，因为我把他当做一位高贵的绅士。现在你自己看到一切都不一样了。每一只狗都有影子，而我的唯一女儿却要和一个男人……不，你也永远不会再想他了，是吧？听着，米娜，现在有个男人想娶你，他不害怕太阳，他是一个受人尊敬的人，虽然不是什么王公贵族，但他有六百万，比你的财产多六倍。这个人会使你幸福。你什么也不要回答，别为你辩护，做听话的好女儿，让你的慈父照顾你，擦干你的眼泪。答应我，嫁给拉斯卡尔先生。说呀，你肯答应我吗？”

她用微弱的声音回答：“在这个世界上，我再也没有任何意愿和任何愿望了。父亲要怎样，就怎样安排我吧。”就在此刻，拉斯卡尔来了，走到他们面前。米娜昏倒了。

我旁边那个可恨的陌生人捅了捅我，迅速地对我小声说：“难道您能容忍这种事？您不气愤吗？难道您不是有血性的男子？”他迅速地在我手上划破了一个小口子，流出了血。“真的，鲜红的血！那么您就用它签字吧！”我接过了纸和笔。

七

我永远不会忘记我一生中的这一瞬间。至今那一天发生的事情我历历在目，近在眼前，我曾想过很久。

谁只要走错一步，离开了正道，就无法再回头了。他就会在邪路上越走越远。向他指示方向的天上的星星，对他也无济于事。因为娜美西丝在呼唤他、他得听从她的召唤，一步一步地走向深渊。

我正是这种情形。我走错了一步，以后我所做的一切就成为一系列新的错误。对于一个正常的人来说，爱一个人，让被爱的人只爱自己，并不是什么错误。可是对一个没有影子的人来说，那就是犯罪。我得承担其后果。

我有什么办法呢？我已使她遭受了不幸，就必须拯救她。现在已到了最后关头。要是我现在不帮助她，那就来不及了。对我来说，任何代价都不会太高。

但是，就像我一生中已经经常遇到过的那样，一件意外的事代替了我的行动。命运在替我行事，我认识到自己只不过是宇宙中的一个小齿轮，被一种陌生的力量所推动。应该发生的事一定会发生；应该发生的事已经发生了。尽管如此，我有很多年背上沉重的思想负担，感到自己有罪。经过了很长时间，我才学会重视和接受这种陌生的力量，不仅在我的生活中，而且也在别人的生活中。

我不知道，只是因为我过度劳累了，或是因为过于紧张——总之，正当我要用自己的血在字据上签字的时候，我昏倒了。我在死神的怀抱里一定躺

了很久。恢复知觉时，我最先听到的是脚步声和咒骂的声音。我睁开了眼睛，看见天已黑了。我的可恨的伴侣还在，正在照料我。“像个老太婆，”他忿忿地说。“您究竟想要什么？我建议您现在下决心，或者您宁可坐着哭吗？”我慢慢地从地上站起来，默默地向四面看了看。天色已晚。从灯火通明的森林管理员的房子里传出喜庆的音乐。三五成群的人在院子里散步。有几个人一面聊着天，一面走近，坐到我先前坐过的长凳上。他们在谈论有钱的拉斯卡尔先生和这一家千金的婚礼。事情已经发生了，婚礼已在这一天早上举行了。

我从头上摘下了隐身帽，那个陌生人立刻就在我眼前消失了。我跑进漆黑的夜，奔向花园的出口。可是，他隐着身子在我旁边跑，同时厉声对我说：“我煞费苦心照料您这位神经衰弱、失去知觉的可怜先生，难道您就这样报答我吗？我看护了您整整一天，现在却当了傻瓜。好吧，顽固先生，您尽管逃避我吧！我们是分不开的，就像连体婴儿一样：您有我的金子，我有您的影子。这使我们俩都不能安生。难道您听说过影子会离开它的主人？您的影子拽着我跟您跑，一直到您收回它和我摆脱它为止。您不愿自愿做的事情，早晚还是不得不做，尽管也许是出于无聊。没有人能逃避他的命运。”他用同样的口吻不停地说下去，我逃避不了，无法摆脱他。不管我愿不愿意他和我作伴，他总是在我的身旁，叨唠着金子和影子。我无计可施。

我经过没有人的街道，跑回我的家去。当我在我的房子前面站住的时候，我几乎认不出它了。窗户被打破了，屋里没有灯光。门都关着，屋里没有一个仆人。灰衣人大声笑着说：“是呀，是呀，事情就是这样的。不过，您会在家里找到您的本德尔，不久前他给人送回来了，疲惫不堪，肯定还在那儿休息。”他又笑了。“他一定会告诉您许多事情！好吧，今天就到此为止。祝您晚安，不久以后再见！”

我不停地摇铃。灯亮了，本德尔在里面问谁摇铃。当那个善良的人听出我的声音时，快乐得简直不知如何是好。门飞也似地开了，我们互相拥抱。我发现他变得很厉害，显得衰弱和憔悴，而我自己的头发也灰白了。

他领着我走过一间间空屋子，来到一间没有遭到破坏的大屋子。他拿来一些吃的喝的，我们坐下了。他讲给我听，他跟着那个抢走我的影子、穿灰色衣服的瘦子走了很远，打了他很久，一直到他自己失去了我的踪迹，累得昏倒了。后来他找不到我，因此就回家了。过了不久，有一群人从街上冲进屋来，砸坏了窗子和屋子里的东西。

可想而知，这是拉斯卡尔出的主意。他就这样报答他从前的主人！我的仆人都逃散了。当地的警察禁止我在城里居住，限我24小时内出城。关于拉斯卡尔发财和结婚的事，除了我所知道的以外，本德尔还补充了一些新的情况。这一系列意外的事都是这坏蛋一手干出来的，他一定一开始就知道了我的秘密。他受到金子的引诱，想办法接近我，当上了我的仆人。他很早就弄到了金柜的钥匙，就这样慢慢地积聚了一笔财产，一直到他不再需要我的金子，可以背离我为止。

这一切都是本德尔告诉我的。他又见到我，又和我在一起了，所以高兴得不得了。他曾担心我会被这场灾祸压垮，现在看见我如此平静地坐着听这一切，使他很快乐。善良的本德尔没有看到，我的眼泪早就哭干了。现在再也没有什么能触动我了，我冷漠地无动于衷地迎接我的未来，它只能意味着不幸。

“本德尔，”我开始说，“你知道我的命运。现在我受到严厉的惩罚，而我自己并非没有责任。你是一个无辜的人，不应再把你的命运和我的命运连接在一起。我不愿意这样。今夜我就要骑马离去，你给我备好马！我一个人走，你留在这里，我要你留下来。这儿一定还有几袋金子，你拿去吧。我将独自浪迹江湖，四海为家。倘若我再一次时来运转，我一定会想到你，因为你是唯一的从来没有离弃我的人，即使在我遇到最大的不幸时也没有离弃我，并且在困难的时刻与我分担一切。”

这个善良的人在心里对主人的最后命令吃了一惊，但他不得不伤心地听从这命令。没有其他的办法。他给我牵来了马。我再次拥抱了本德尔，跨上马。在夜幕下离开了我生命的坟墓。我听任马把我随便带到哪儿去，因为我在世界上再也没有任何目标、愿望和希望了。

八

我在路上还设走多久，就碰到一个步行的人。他在我的马旁边走了一会儿，然后请我允许他把身上穿的大衣放在马背上。我没有反对。他有礼貌地感谢我给了他方便，并把我的马称赞了一番。他利用这机会谈论富人的幸福和权势，不知怎么搞的，他越来越夸夸其谈起来，而我只是他的听众。

他谈他对人生和世界的看法，很快就谈到形而上学。他认为形而上学的任务就是为所有的问题找到答案。他向我描述一个问题，然后开始说明如何为之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

我从前曾经学过哲学，明白自己没有这方面的才能。从此我不再想要知道一切，领悟一切。生活是什么样的，我就把它当做什么样的。我只单纯地听从我内心的声音，它会让我作出正确的决定。我就这样尽自己的可能走自己的路。

现在我身旁的这位雄辩家建造了一座完美的哲学建筑物，我觉得它合乎逻辑，站得住脚。不过，遗憾的是它只能打动我的理智，而不能打动我的心灵。尽管如此，我很愿意听这人说，因为他把我的注意力从我自己的问题上转移，使时间能快得多地消磨过去。

这时候，黑夜已经过去，天不知不觉地蒙蒙亮了。我抬起头，看到东方五光十色的地平线，不禁吓了一跳。太阳马上就要出来，投下它的影子，而在这一片地区我找不到一个藏身的地方，没有树木，没有岩石。我惶恐不安地向我的旅伴瞥了一眼。天哪，我又吓了一跳！原来他不是别人，就是那个灰衣人。

他对我吃惊的神情莞尔一笑，不让我开口，就说：“我们有一段时间呆在一起，以某种方式共同安排我们的生活，这也许能对我们两人都有好处。我们一直还会有机会分手的。这条沿山的路是您可以使用的唯一的路，即使您至今还没有想到。您不能到下面的山谷里去，您肯定更不愿意翻山越岭回到您来的地方去。而我也正好打这条路走。我看到您多么害怕正在升起的太阳。我们在一起的时候，我愿意把您的影子借给您，而您得让我留在您身旁。您的本德尔已经不在您身边了，也许我能代他为您效劳。您不喜欢我，我很遗憾。但您可以利用我来达到您的目的。魔鬼并不像人们所想象的那么坏。昨天您惹我生气了，那是真的，但今天我已几乎又把它忘了。在来到这里的这段路程上，我很好地使您打发了时间，这点您自己必须承认。——您暂时

先把您的影子收回去吧。如果您不喜欢它，您可以随时把它还给我。”

太阳升起来了，路上有人朝我们走来。我虽然心里不愿意，但还是接受了他的建议。他笑嘻嘻地让我的影子飘到地上去，它立刻在马的影子占据了它的位置，高高兴兴地跟着我跑。我心里有一种奇怪的感觉。我在一群农夫旁边骑过去，他们看见我这个有钱的人，便脱帽致敬并让路。我继续策马向前，用贪婪的眼光心情激动地看着我现在向一个陌生人，甚至向一个仇人借来的我自己的影子。

那家伙逍遥自在地跟着我走，正哼着小曲。他步行，我骑马——我要是不试一下，岂不是太蠢了！我用靴刺踢马，飞快地奔向一条岔路。可是影子不愿跟上，躺在大路上等待着它的主人。我只好转了回去。灰衣人不慌不忙地哼完小曲，然后嘲笑了我一番，把影子给我重新装好。“只有当您赎回您的影子，”他说，“它又为您所有时，它才会愿意重新呆在您身旁。我抓住了您的影子，”他继续说，“您就逃不出我的掌心。像您这样一个有钱的人需要一个影子，这是无法改变的。您只犯了一个错误，即您没有更早认识到这一点。”

我在这条路上继续我的旅程。我第一次又能享受生活中所有美好的东西了。我能自由轻松地行动，因为我有了一个——虽然是借来的——影子，我和我的财富到处受到人们的尊敬。可是我心里却十分难受。我的神秘的伴侣很喜欢扮演世界上最有钱的富翁的仆人这个角色。我找不到比他更好的仆人了。他扮演得如此巧妙，以致没有人怀疑我这个仆人的真实性。但他从不离我左右，一刻也不放过我，老是对我唠叨个不停。他深信我终有一天会赎回我的影子，即使仅仅为了摆脱他。我讨厌他，痛恨他，又非常怕他。我已离不开他了。他把我带回繁华的世界，现在想方设法把我留在那里。我不得不听他滔滔不绝地说话，心里也承认他说得完全有道理。一个富人在世界上必须有个影子。如果我想保持现在我重新取得的富人的地位，那就只有一种可能。但是，在我牺牲了我的爱情以后，生命对我已不是那么重要了。我下定了决心：决不把我的灵魂出卖给这家伙，即使他把世界上的所有影子都给我。我不知道结局将会怎么样。

有一次，我们坐在一个山洞前面。到山里来旅行的外地人经常到这里来玩。山洞深处波涛澎湃，发出低沉的轰鸣。扔一块石头下去，似乎没有止境地落下去，永远碰不到底。这里是他任凭他的想象力自由驰骋的合适地方。灰衣人又滔滔不绝地对我讲起来。他用最鲜艳的色彩向我描绘我如果重新占有我的影子，利用我那金袋的威力，在世界上可以干些什么事的图画。我用手蒙住脸，半心半意地听这个骗子讲话。我的心一半已异常疲劳，很想同他做成这笔交易，但我的意志仍控制着局势。我再也不能消极旁观，于是开始了决定性的战斗：

“先生，您好像忘记了，虽然我允许您在某些条件下陪伴我，但我还是想要保持我充分的自由。”

“只要您吩咐，我立码卷铺盖走路。”

他常用这话威胁我。我一言不发。他立刻开始把我的影子卷起来。我吓了一跳，但还是听凭他这样做。接着是长久的沉默。他首先开始说话：

“我知道您不喜欢我，先生，您恨我。但您为什么恨我？难道是因为您在光天化日之下袭击我，并且像您所相信的，用武力夺走了我的鸟巢？还是因为您想像小偷一样带着根本已不再属于您的影子溜走？我本人并不因此而

恨您。您谋求您自己的利益，我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您有严格的原则，热爱真理、那是一种嗜好，我并不反对。——而我，不像您有严格的原则。我只讲行动，正如您所想象的。难道我曾在什么时刻试图用暴力夺取您的灵魂，或者让一个仆人去夺走您的金袋逃跑吗？”我无法回答。他继续说：“好了，先生，好了！您讨厌我。我也谅解这点，并不责怪您。我们必须分手，这是明摆着的。您也开始使我感到厌烦了。为了一劳永逸地摆脱我，我再劝您一次：把这个东西买去吧。”

我向他举起金袋：“用这个做代价。”

“不！”

“我请求您，先生，”我说，“我们还是最后分手吧。我们不要再互相打扰了，但愿这个世界对我们是够大的。”

他笑了笑，回答说：“我就走，先生。可我先要教会您怎样摇铃找我。如果您想见我的话，您只需要摇您的钱袋。那叮当作响的金币的声音立刻会把我吸引过来。在这个世界上，人人都只为自己的利益打算。但您看到，我同时还为您的利益着想。——啊，这金袋呀！——即使蛀虫把您的影子吃掉了，这个袋子还会把我们俩紧紧地连接在一起。够了，您在远处也可以使唤我。您知道，我能为我的朋友们效劳，有钱人跟我的关系特别好。这一点您已亲自看到了。只是您的影子，先生——切勿忘记——您只有在一个条件下才能收回。”

从前见过的一些人物重又浮上我的脑海。我很快地问他：“您有约翰先生的签字吗？”

他发出微笑。“这样好的朋友，我根本就用不着签字。”

“他在哪儿？上帝作证，我想知道！”

他慢吞吞地把手插到口袋里去，拉着头发拽出了约翰先生的形象。那发青的、死人般的嘴唇轻轻地动了动，说出沉痛的话：“神的公正审判了我，神的公正惩罚了我。”我浑身发抖，迅速地把那钱袋扔到深渊里去，用最后的力气喊道：“以上帝的名义！快滚开，再也不要让我见到你！”他面色阴沉地站了起来，很快就消失在这块杂草丛生的地方周围的岩石堆后面了。

九

我坐在那儿，既没有影子，又没有钱，可是心上的一块石头落地了。我感到高兴。假如我没有失去爱情，或者至少在想起这点时不感到歉疚，我相信我会感到幸福的。可我不知道做什么好。我翻遍了我的衣袋，找到几块金币。我数了数，笑了起来。我把我的马留在下面的客栈里了，现在我还不想回去，我至少得等太阳落山，而现在太阳还高高地挂在天空。我躺到附近的树荫下安静地睡着了。

温柔而美丽的形象出现在我的梦中。米娜头发上插着花，在我旁边轻飘飘地走过去，向我亲切地微笑。我们正站在草地上的棕树下，在我们周围还有我认识的其他人。太阳光明亮地照在我们身上，但没有人有影子，这看上去并不坏。人影轻飘飘地快速地飘过去，我抓不住它们。在我周围是鲜花、歌声、笑声。这梦真美，以致我害怕醒来。其实我已经醒了，但还闭着眼睛，以便在心灵里多看一会儿那些梦中的幻影。

我终于睁开了眼睛。太阳还在天上，不过在东方。我一觉睡到天明。我

把这当做一种暗示，叫我不回到客栈去。我毫不在乎丢在客栈里的一点东西，决定走山脚下树林里的一条岔路，听凭命运给我安排一切。我再也不向后看了，也不想回去找本德尔。我准备在这个世界上扮演一个新的角色。我从头到脚打量了自己一番。我的衣服很寒酸。我穿着一件旧的俄罗斯军人的黑外套，从前我在柏林时曾穿过，在这次旅行前才又回到我的手中。我头上戴着一顶旅行帽，脚上穿着一双旧靴子。我站了起来，砍下一根树枝，作为对这个地方的纪念，接着就踏上了旅途。

“我在树林里遇到一个老农夫，他友好地向我打招呼。我们交谈起来。我像个好奇的旅行者，先向他问路，然后打听这儿的风土人情。他乐意而且详尽地回答我的问题。我们走到一条山涧的河床旁，山涧冲毁了一大块林地。我们必须穿过这块被太阳照亮的空地，我突然有些害怕起来。我让那人走在我前头。可是他在太阳光下站住了，回过头来，想讲给我听这块地方是怎样被冲毁的。他很快发现我缺少什么，便中断了他的叙述：“这怎么可能呢？先生没有影子呀！”

“不幸得很，不幸得很！”我以悲惨的声音回答。“我害了一场大病，头发、指甲和影子都脱落了。你瞧，老大爷，像我这样年纪，新长出来的头发都白了，指甲很短，影子还没有再长出来。”

“哎唷，哎唷，”老头子摇摇头说，“没有影子，那太糟了！先生害的病很严重啊。”但他没有继续他的叙述，不一会儿，就一句话也不说，在一条岔路上消失了，留下我一个人。我的愉快心情消逝了。

我沮丧地继续赶路，从现在起再也不找旅伴了。我不再离开树林里黑暗的地方，只是有时穿过一块被太阳照亮的地方。这时我不得不等上好几个钟头，免得近处有人看见我。晚上我才敢进村，在客栈里租一个房间。其实我是想到山里的一个矿井去，希望在地底下找一份工作。一来我得谋生，二来我认识到，只有艰苦的劳动才能使我避免胡思乱想。

下了几天雨，使得我可以更快地赶路，但我的靴子可遭殃了。因为这是为彼得伯爵做的，而不是给一个步行数周闯世界的人做的。我很快就打赤脚了。我必须买一双新靴子。因此，第二天早上，我到正赶集的村庄去，马上就找到了一个出售新旧皮靴的货摊。一双新靴我很喜欢，但我买不起，它的价钱对我来说太贵了。但我找到了一双旧皮靴，这双靴子还不错，挺结实，我马上就付钱买下了。我立刻穿上它，从北面出了村。

我完全陷入了沉思，几乎没有看脚往哪里走，因为我想起了矿井。我一定要在今天晚上赶到那儿，虽然我并不知道应该去找谁。走了还不到两百步，我就发现迷了路。我四下里望了望。我正在一个密密丛丛的原始针叶林里，这儿的树好像从来没有被人砍伐过似的。我往前走了几步，发现四周都是光秃的山崖，白皑皑一片冰雪世界。空气冰冷，我后面的树林已看不见了。我又走了几步，我的四周是死一般的寂静。我站在似乎无边无际的冰野上，冰上笼罩着浓重的大雾。血红的太阳挂在地平线上。我冷得快受不了啦，这儿我一刻也不能再呆下去。我的脚步推动我往前走，听见近处有海涛声，迈了一步，就到了大洋的海岸上。海豹在我眼前扑通扑通地跳到海里去。我沿着海岸走去，看见光秃秃的岩石、原野和森林。我又笔直地向前跑了几分钟。现在热得我透不过气来。我站在一片稻田的中央。我在树荫下坐下，看了看表。我离开我买靴子的那个市集还不到一刻钟。我以为在做梦。我咬了咬舌头，想弄醒自己，但我一直是醒着的。我闭上眼睛，集中思想。我听见有从

鼻子里发出的奇特声音：两个中国人用他们的语言向我打招呼，从他们的脸可以看出他们是亚洲人。我站了起来，向后退了两步。中国人不见了，景色又完全变了。树木和森林代替了稻田。我看了看长在我周围的花草树木。那是东南亚的植物。我想向一棵树走去，只走了一步，一切又都变了。现在我设法走得很慢。我走过山脉、湖泊和沙漠。在我眼前展示出总是在变化的景色。毫无疑问，我脚上穿的是千里靴。

十

我跪了下去，感谢老天爷，因为我的未来突然清清楚楚地出现在我的心中。我的余生将不是在人们中间度过——由于我早先的过错，这已变得不可能了——我要到我一直喜爱的大自然中去。整个地球就在我的脚下。我要周游世界。我要用科学的方法对它进行彻底的考察。我要把一切都写下来，用新的知识来充实科学。是的，这就是我一生的目标。我的生命又有了意义。

我必须抓紧时间。我想首先从各个方面观察我研究的对象——地球。我上路了。——我站在西藏高原上。几小时前刚升起的太阳，在这里已经快要下山了。我从东至西游遍亚洲。我赶上了太阳，进入非洲。我好奇地在非洲游览，走遍了东南西北。当我在埃及观赏古老的金字塔的时候，我在有一百个城门的底比斯附近发现了沙漠里有时有隐士居住的窑洞。“这儿应是我的家。”我对自己说。我选了一个最隐蔽的窑洞作为我未来的居住地点，这窑洞既宽敞舒适，野兽又进不来，然后我又踏上征途。

我经过直布罗陀到了欧洲，游历了南北各地，然后从北亚经过北冰洋到达格陵兰和美洲，游遍了北美洲和南美洲。已经来到南方的冬天很快把我赶回北方去。

我等到东亚天亮了，小憩片刻后继续游历。我随着北美南美的山脉，小心翼翼地缓慢地从一个山峰跨到另一个山峰上去，越过喷发的火山和积雪的山顶，常常透不过气来。我到达阿拉斯加，跳过白令海峡，前往亚洲，顺着海岸向南走去，特别注意哪些岛屿是我能去的。我的靴子把我从马六甲半岛带到苏门答腊、爪哇、巴厘和龙目岛。在那儿，我试图越过许多小岛和礁石到西北的婆罗洲去，但没有成功。我既没有能到婆罗洲，也没有能到南洋群岛的其他岛屿上去。我放弃了这种希望。最后我坐在龙目岛的最前端沉思起来。我已到了我的极限。我无法去澳大利亚和南太平洋。这就是说，我所计划的关于这个地球上的动植物界的研究是不完整的。一想到这一点，我就极其悲伤，虽然我早就认识到，人类所作的一切都不是十全十美的。

可谁愿意承认自己的不完美呢？我试图把不可能的变为可能的。当南半球是冬天时，我设法从合恩角向西走两百步，到澳大利亚和塔斯马尼亚岛去。我跨过极地的冰块，决心踏上澳洲，不管能不能回来，即使那地方会像棺材一样把我包起来。但我碰到浮冰和严寒。危险太大了。因此，直至今天我也没有到过澳洲。每次我都回到龙目岛，坐在岛最前端的同一个地方，向南方和东方了望，伤心地告别我的梦想。

我终于离开了这个地方，又来到亚洲腹地。我向西穿越了中亚，当天夜里回到了我在底比斯选定的住所。当我休息好后，欧洲的天刚一亮，我就想去采办我的科学工作所需要的各种物品，首先是一个六分仪、几件物理仪器和一些书籍。我已有了一块很好的表。我走了几步；去到伦敦和巴黎，尽量

利用有雾的时候，很快就买到了我所需要的一切。

还有一个问题需要解决。如果我想就近观察什么东西，就得缩短脚步，而我只有脱下靴子才能做到。这对我很不方便，我想出一个主意，在靴子上套上一双拖鞋。结果很成功。后来我甚至总是带两双拖鞋，因为我常把拖鞋甩掉，来不及拾起它们，因为刚好有野兽或人在我进行考察时惊动了它们。

我在地球上转来转去；观察动植物；测量温度，考察各种各样的东西。我从赤道奔向北极，从一洲奔向另一洲，主要靠水果和鸟蛋为生。我随身总是带着烟叶，一条忠心的长卷毛狗代替人与我作伴，与我一起住在底比斯的窑洞里。当我考察归来时，它十分快乐地扑到我身上来，使我感觉到我在世界上并不孤单。

十一

意外的事件又一次使我回到人间来。情况是这样的：

我正站在北方海岸上采集海藻，突然有一只白熊从岩石后面向我扑来。我马上扔开拖鞋，想走到对面的一个岛上去。我一只脚已经伸了过去，但我的另一只脚还穿着拖鞋，于是我跌入水中。

海水冰冷，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自己从危险中救了出来。我一上岸，就尽快地跑到利比亚沙漠去晒太阳。可是，我坐在阳光下的时候，头被晒得那么热，以致我病得很厉害，不得不赶快回到北方去。我发着高烧，已神志不清。我跑来跑去，从西向东，从早到晚，从夏天到冬天。最后我失去了知觉。

我醒过来时，躺在一张软床上。这床和其他许多床放在一间大房间里。有人坐在我的床头旁边。人们从一张床走到另一张床去。他们走到我的床边，谈论我。他们称我“12号”。但在我对面的墙上，我清楚地看到一块黑色石板上用金色大字写着我的名字：

彼得·施勒密尔

在我的名字下面还写着两行字，但因为太虚弱，认不出它们。我又闭上了眼睛。

这时我听见有人在念石板上的话，也念到我的名字。但我一直还不明白其意思。我看见一个和善的男人和一个身穿黑衣的非常美丽的女人来到我的床前。他们的样子对我并不陌生，但我认不出他们是谁。

过了一些日子，我恢复了健康。我叫“12号”，因为胡子很长，被当作犹太人。似乎谁也没有发现我没有影子。他们向我保证，我的靴子和其他物件都被保存在安全的地方。等我身体一好，就会把东西都还给我。

最后我获悉，我卧病的地方叫施勒密尔医院。我在床前看见的男人和女人就是本德尔和米娜。后来我获悉，我所在的地方是本德尔的故乡。他用我留给他的金子在这儿创办了这所医院。黑色石板请求客人们为我祈祷。米娜做了寡妇。拉斯卡尔被法院判处了死刑。米娜几乎失去了她的全部财产。她的父母也死了。如今她完全献身于慈善事业。

有一次，她和本德尔在我的床前谈话。

“夫人，您为什么常到此地来？您不怕生病吗？或者您一辈子吃了很多

苦，使得您想要死吗？”

“不，本德尔先生，自从我做完了那场大梦以后、我感到很好。从那时起，我再也不想死，也不怕死了。从此我愉快地想着过去和未来。我相信，您为您的旧友和主人服务，也使您心里感到幸福吧？”

“是的，太太。我和我的主人一起经历了许多幸福和许多不幸。但总的来说，我很高兴我曾经经历过那种生活。我也有这种感觉：我们的老朋友现在过得一定比从前好。”

这次谈话使我深受感动。我考虑片刻，是否应该让他们知道我是谁。可是，不，这毫无意义。这只会制造新的问题，没有办法解决的问题。我决定留下一个简短的书面信息。我要了纸和笔，写道：“你们的老朋友现在也过得比从前好了。”

我感到自己身体强壮些了，不想再呆下去。有人拿来了我床头小柜子的钥匙。在柜子里，我找到了我所有的东西。我穿上衣服和靴子，把纸条放在床上，走出屋去，已经在前往埃及的路上了。

在叙利亚海岸，我那可怜的长卷毛狗向我跑来。它扑到我身上，高兴得不得了。我把它抱起来带回家去，因为它当然不可能跟得上我。

我发现那儿一切照常。恢复健康以后，我渐渐恢复了老的生活方式，于我的正常工作。只是有整整一年，我避开了对我十分有害的北极的严寒。

今天我还是这样生活。我的靴子还像我买来的那天一样好。只是我老了。但我把一生献给了一个美好的目标。我比我以前的任何人更深刻地认识了这个世界上的动物界和植物界。我在多部著作里尽量准确地报道了这些事实。我将设法在我去世以前把我的手稿送给柏林大学。

最后我还想要对我的朋友们说：如果你要在人们当中生活，你要首先珍视你的影子，然后再珍视你的钱。如果你只为你自己和你的更好的自我生活，那就不需要任何忠告了。

逃越安第斯山

格施特克

1845年9月，英法联合舰队在拉普拉塔掠走阿根廷船只，对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海港进行封锁。他们还派兵登陆，占领那些由阿根廷将军占据的小海港，由此而削弱了独裁者罗萨斯的影响，尽管时间不长。

罗萨斯勃然大怒，立即下了一道命令，威胁要把他的反对者当成海盗处置。假如他当时全权在握，反对他的人的处境也许会更坏一些。然而他对英法这两股联合势力一直还是惧怕的。

他对那些同英国人和法国人有秘密联系的人处置得最严厉、最残酷，其中有很多人被“莫须有”的罪名所害。他的官员们在布宜诺斯艾利斯横冲直撞，占据彼怀疑者的房屋，根本不核查他们是否真的有罪，就把他们击毙在家里。然后就在房前燃放烟火，示意警察可以来收尸了。这个时代，在维多利亚广场上，被砍下的首级惨不忍睹；这个时代，即使是罗萨斯最忠实的朋友听见有人敲门，也会被吓得心脏停止跳动。谁都没有安全感。罗萨斯这个的援助。是的，独裁者将被推翻，似乎已成定局了。一天晚上，艾林顿先生的内弟唐·约塞来到他的住处并告诉他，他俩的生命此时已是千钧一发。唐·约塞已六神无主，完全作好了逃亡的准备，因为罗萨斯的人已从布宜诺斯艾利斯来到门多萨。他们随时都有可能落入这些残酷无情的人之手。

现在能够拯救他们的只有尽快逃亡。艾林顿起初不相信危机迫在眉睫，他想逃进罗萨斯不敢对其施暴的英国领事馆，但后来还是经不住内弟的催促和妻子惊恐的情求。

老艾林顿先生也必须一起亡命，以免落入独裁者的魔掌。他们快速打点行装，带上钱、武器和粮食，在最后一刻离家出走。不到10分钟，家门就被别人从外面堵住了，穿红衣的人手持武器，怒吼着，搜索一间间空荡荡的居室。

逃亡者处境不利。他们虽然躲过了独裁者的刀刃，然而要天长日久地越过门多萨省四周那广袤的巴姆巴斯草原几乎是不可能的。而安第斯山又把他们和近在咫尺的智利隔开。山被冰雪覆盖，威胁着每个敢于在这个风暴频繁的季节穿行于狭谷地带的人的生命。然而安第斯山是他们唯一的救星，是保全生命的唯一可能，而从罗萨斯的走卒那里是得不到丝毫同情的。他们得知，至迟明天早上，通往安第斯山的道路也会被切断，所以唐·约塞径直把他们带到山脚下，在这里，他们相信会有运气，即使在现在的冬季也能找到一条越过群山的通道。

他们的确有运气，在第一个山谷里便发现一个小棚屋，遇到两个阿根廷雇工。他们立即表示愿意带领他们翻过群山，但报酬要多给一点。他们说，他们熟悉每条进山的通道；即使唐·约塞承认罗萨斯的喽罗们正在追踪他们，这两个雇工也不改初衷乐于帮忙。他们一面笑一面说，他们是阿根廷人，但终究要到智利那边去的；要是先生们和这位女士担心被追踪，他们就选择一条马上可使追踪的人到此必返的道路、再者这些人从来是屁股不离马鞍的。

清晨，两匹骡子已准备好，一匹给艾林顿夫人，一匹给老先生使用，同时也装载些粮食。他们从棚屋所在的山谷一直向上攀登，正好在天将擦黑的时候到达第一座山的顶峰，此峰被厚厚的积雪覆盖着，翻过顶峰后，借着映照在雪上的微弱星光又向下面一个比较暖和的山谷进发。

安第斯山是由两条界线分明、自北向南延伸的山脉组成的。第一条山脉位于巴姆巴斯草原的边缘，紧靠安第斯山的主脉，二者之间只有一条狭谷可通。第一条山脉十分高峻，虽然处于低纬度，但整个冬季仍然被皑皑白雪覆盖着；安第斯山主脉雄伟地矗立于山谷之上，是冰雪的坚固的复合体，山脚是岩石。众多山涧急流从万仞高处奔泻而下，只有在某些地方才有可能沿溪向上登山；而其他山体则组成一道坚固的、不可逾越的通天石壁。

有几条通道，冬季人们只能乘骡子走一段，然后再寻找步行的路，踉踉跄跄的脚步边即是悬崖，这悬崖意味着毁灭。还有，行人若遇到降雪、那疏松的雪层由于自身的重量也会把他一起带人深渊。

两个雇工熟悉这儿每一寸土地，他们沿着笔直向北延伸的山谷走，次日抵达一越山通道，这通道本来只是夏天才好走的，然而他们却希望现在通过。

在这儿，他们再也不用担心有人来追踪了。可是，他们的希望是错误的：这条窄路由于雪崩已不见踪影，走完这条通路可能要花费数周时间。那样走危险太大，追踪的人恰好会在这儿超过他们、他们就再也找不到逃脱的方向了。

长时间的思考无济于事，他们于是急急忙忙沿刚才的老路又退回到山谷，骡子在这里找到充足的饲料。他们要赶在追踪的人在此地发现他们的足迹之前到达图崇雅多河，这是其中的一条山涧急流。追踪者必定会来一大群，因为这一行人对他们构成了威胁。高硕人——巴姆巴斯居民被称做高硕人——几乎没有枪是他们不会使用的，而这两个英国人有好多支枪带在身边；两名雇工也带有通常的长刀，当时阿根廷人不带长刀是从不出门的。

在图崇雅多河的入口处坐落着一个充满友好气氛的小农庄，它也是阿根廷共和国的一个边境站。所谓入口处，系指这条从安第斯山高处奔泻而下的河水与另一条从北而来的大河交汇之地，两水汇合后再流入平原。这里地势高峻，雪山环抱，却也挡住了猛烈的来自西南方向的风暴的袭击，所以气候温和。在夏季，许多商旅路经此地，必须在这儿纳税；冬季，大雪几乎阻断了同智利的任何联系，所以边境站在冬季很萧条。剩余的仅是这个只有几个山民的小农庄和 12 条强有力的壮狗，这状况要持续到来年大雪融化、道路重新畅通为止。现在只有几个老猎人住在那里。疲乏的骡子很熟悉那块长满青草的场地，恨不得从远处向它直奔过去呢。

在奔赴这场地之前，他们开了一个简短的作战会议，一致决定先派一名雇工去看看追踪的人是否已到这里。如果到了，那末他们只能就地等待黑夜来临，天一擦黑就从山涧的右岸石壁低矮处爬上去，过河寻找那条窄路，这条路沿左岸一直向上延伸到河的发源地。

年长的那位雇工长相粗野，却有一双闪光的慧眼，就选派他去打前站。2 小时后，他带回消息说，房子里已经躺着 11 人，他们以为逃亡者还没有从这条路上过去呢，所以只沿着图崇雅多河向上走了短短一段路就回来了。明晨他们肯定要搜遍整个山谷，那时我们只能束手就擒了。看来，自救的唯一可能是在夜间绕过边境站，然后尽力尽快朝前赶。到达雪地边缘后，他们就不再骑骡子了，让骡子回去，这聪明的动物是认识回家的路的。等他们走到分界的山脊，就安全了，罗萨斯是不敢越过智利边界的。

夜色如墨，绕过农庄也很成功。天亮之前他们已找到了那条窄路，这路是沿河左岸向上延伸的。在这里，他们不得不等待天明，现在摸黑走几乎是不可能的。

日光熹微中，他们继续前行。艾林顿夫人经过短时休息后也感到又有了力气，她一直没有怨言。

最艰难的翻越还在前面等着他们。当他们开始踏上雪地时，年轻女士和老先生的力气越来越弱了。傍晚擦黑之后，他们来到一间肮脏的个棚屋。一个洞就是门，冰冻的地板就是床。这时，这位羸弱细嫩的女人再也迈不开步了。但他们清楚得很，也许 15 分钟的休息就可能意味着死亡。

大约是晚上 10 点钟，天空明澈，星光灿烂。在棚屋内，他们因过于劳累而懒得生火，紧紧裹在被子里，紧紧挤在一块，也许可以睡眠和休息一小时。只留那个年轻的雇工放哨，哨位在路的狭窄处，敌人要越过发亮的白雪接近他是不大可能的。他观察着通道，一旦发现蛛丝马迹的危险信号就去叫醒睡觉的人。这时，从棚屋传来脚步声，几分钟后，年长的雇工费里帕已站在他的身边了。

“你对咱们的行动怎么看，朋友？”他立在同伴身边数分钟后终于小心地问。

“对这事，我真他妈的腻味透了，”被问的人生气地回答，“明天咱们可能还有快活的事干呢：把那个女人背出雪地。她可再也迈不开步了；还有，独裁者的人一追上咱们，咱这脑袋就危险罗。那些家伙可不是闹着玩的——我想呀，咱们与这事还是不要有什么瓜葛为好。”

“你知道，伙计，”年长的说道，把手搭在那人的肩上，又小心地朝后看看是否有逃亡者醒着或就在近旁呆着，“我本人也不再喜欢这事了，而且，为了那点钱，咱们也太蠢了，要是咱们……要是咱们……”

“要是咱们什么呀？”年轻的问，瞪眼瞅着年长的伙伴。

“咱们干脆别干了，”年长的快人快语、粗声粗气，“这些人都是联军分子，是不能再回共和国去的。再说，我看西南那边的天空也不怎么对劲。咱们要是在这里遇上风暴，可就完蛋了。我打定主意，这就上路回去。你也走吗？”

“真是说到我的心眼里去了，”年轻的笑了，“那个英国人也该瞧瞧，他怎么能翻过山去呢。咱们给他把粮食留在棚屋里吧，他就不会埋怨没得吃了。走吧，时间过得好快，这上面真他妈的冷。咱们要是走得快点儿，明天清早就能到那个农庄罗。”

“你听，前面雪地里好像有响声，”年长的突然说，以手搭额遮住雪光，“喏，又是响声。”

“我也听到了，”年轻的一边说，一边把鞋带系紧一些，“可能是野兽，大约半小时前，它从我面前的雪上横穿过去，跳到下面饮水去了。罗萨斯驱赶高硕人来这里冒雪跟踪他们，必定出了高价啊。——那么，”然后他系好鞋带，嚷道，“现在我们准备好了，我们可以说，走到这儿为止还没出什么纰漏。”

费里帕没搭腔，只朝后面逃亡者停留的地方听了一会儿。那些逃亡者过于信任他们了，却不知道自己要被向导遗弃了。他们踏着深深的积雪，使劲走了出来，想尽快朝暖和的山谷赶。

“哎、费里帕，后面是不是有人在叫？”年轻的停下脚步，突然说道。

“别管它！”年长的说，走得更快了，“让他们去喊吧，你得赶快，走出子弹射程之外——”

就在这当口，他突然讲不下去了，因为从雪中跃出一个人影，飞身抱住

他的脖子，旋即把他摔倒在地上，他根本就来不及拔刀。他躺在地上动弹不得，刚想喊救命，一把尖刀就亮光闪闪地对准了他的眼睛，他的呼喊声于是便夭折在舌头上了。袭击他的人也不说话，只是用蛮力把他摁在地上，悄无声息。数分钟后，费里帕听见有人来了。接着感到又有别的人抓住他并把他拉了起来。当他们转过近处的一块岩石时，使他惊异的是，他竟站在那位年轻伙伴的身边，这小伙子想必也是被他们以同样方式带到这儿来的。袭击他的第一个人以威胁性的语气小声说：“你这把年纪了，肯定明白我们是不会开玩笑的。安静点，告诉我们你知道什么。别担心你自己。你想开溜的话，马上就叫你死。”

费里帕的手臂被放开，不由自主地想拔刀，那个陌生人察觉了他的举动，冷笑道：“你逃不出我们的手心——这只会对你不利。我们什么都知道。你们的身体不久就要吃刀了，你们该高兴才是啊。”

“为什么叫我们死呢？”很快回过神来的费里帕问道，他想从自身的处境中获得尽可能多的好处；难道就因为听出是你们来了并过来帮助你们吗？——当然我也没想到你们有这么多人，”他对围在四周的十几个人影扫了一眼，然后慢慢补充道，“如果你们不需要我们，那就什么也不用说了：我们该死。”

“你们不可信，”高硕人的头头说，“我倒要瞧瞧，看你现在说不说实话；回答我的问题要干脆、老实，我们可没时间和兴趣听假话和模棱两可的话哟。听着，逃跑的人有枪吗？有其他好武器吗？”

“武器不少呢，”费里帕答道，他觉得没有保密的理由，又不想对这个危险的家伙把事情说得很困难，好让他有个好情绪。“他们的武器是不错的。但我几乎不信，除了那个年轻的英国佬外，还有谁公使用武器。我担保；唐·约塞打第一枪后，就不会往手枪里装子弹了。”

“武器放在什么地方？”

“就在他们身边的地上。”

“叫他们无法使用武器，行不行？”

“无法使用武器？”费里帕说道，“那个年轻的外乡人是睁一只眼睛睡觉的。他拿着手枪，随时可以击发。我相信，他自己也在放哨，谁都没法神不知鬼不觉地进入棚屋内。”

“好！”高硕人顿了顿，“我要给你们俩人一个机会，证明你们对我说的是实话，证明你们是拥护罗萨斯的。你们其中的一个——最好是年长的——现在就回棚屋去，装做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你就说，你们听到某处有点声响，跑过去看了看。于是你就躺下睡觉，好像一切都很安全似的。那些外乡人再次入睡时，就收了他们的武器。有可能的话，最好先杀掉那个英国佬。这样，在你携带武器逃走时风险就不会很大了。以后我们的工作也就容易啦。”

“那我们有什么好处呢？”费里帕问。

“啊，捡来一条命，你还想要报酬吗？”高硕人讥笑道，“这不过份了吗，老头？也行，你要是杀掉那些人，你们俩都可得到一份从他们那里找到的东西。可现在得快，时间过得很快，事成后，明早我们就打道回府了。”

“行。”费里帕若有所思，“可是我不能去，应该去的是帕得罗，也就是我的这位伙伴。我刚出来替换他放哨，如果现在回去，岂不使他们感到奇怪吗？”

“那，让我们俩个都回去吧。”帕得罗立即说道。

“谢谢，谢谢，”高硕人头头笑着打断了他的话，“我们宁愿留下你们当中的一个，这样保险一些，否则你们就会出卖我们。——为了他，你现在就去，你比老头的动作要快些，灵巧一些。快！你要是两分钟后还停在这儿，我就割掉你的鼻子和耳朵，再把你扔到下面的图崇雅多河里！快走！半分钟过去啦。”

可怜的帕得罗深知这个高硕人说话是算数的，这群家伙干坏事常常就像闹着玩似的。帕得罗了解这些人的习性，他还是劝这个领头的要小心，等着他回来，或者打枪给他们发信号。接着拿起那把高硕人还给他的刀，一会儿便绕过近处的岩石消失在茫茫黑夜中。

在两位雇工悄悄离开的这段时间里，查理·艾林顿多次指望被替换的岗哨回来。他早就想起身了，无奈天气太冷，又不想打扰睡在身边的人，只好躺着。可雇工总也不回来，他终于轻手轻脚地从被窝里爬出来，裹紧大衣，站了一会儿，仔细聆听，深夜的寂静不曾被任何有生命的东西发出声响打破，仅听见河水在下面的深谷中流淌。嗯，那边岩石旁边有什么？——可能有野兽穿过吧。

“费里帕！”现在他不得不喊开了，起初小心翼翼压低嗓门，然后声音稍大，“费里帕！”——无人回应，什么也听不见，看不见。曾有一瞬间他相信自己听见了人的声音，但马上又觉得是自己的错觉。他蓦然明白了那可怖的真像：两个向导溜走了！这样，他们就不仅因为少了两个男人而比以前的力量弱多了，而且还可能陷于被向导出卖的危险境地。在阿根廷一侧度过的每个时刻都可能意味着他们的毁灭。

必须果断行动！倘若别无他法，翻越山脉的通道就只有他自己去寻找了。前面是图崇雅多河的峡谷，只要沿着它走就成。然而先要向下走，这很危险，有掉进深厚雪层的危险。可这种危险比起落入独裁者喽罗们手里然后被杀掉还是要好一点，所以只有一走了事。

他叫醒唐·约塞，三言二语告诉他这糟糕的猜测。唐·约塞也建议立即出走。这时，那位可怜的年轻女士也从床上一骨碌爬起来。她保证，经过几个小时的休息，她决不拖男人们的后腿。

过了几分钟，他们正准备出发。艾林顿更加细心倾听河谷的动静，这时他突然喊了起来，原来他看见一个雇工回来啦！

“谢天谢地！”年轻女士双臂交叉于胸前说，“这就是说，他们没有出卖我们，我们的担心是多余的。”

“我们也希望这样，”唐·约塞说，一面小心地观察快速走近的身影，同时下意识地掏出枪。“我想确切知道另一个家伙躲在哪儿。”

“我们终究惜怪了他们，”艾林顿小声道，“至少天亮后我们可以继续赶路啦。”

“可先得听听这家伙如何向我们道歉。”唐·约塞比这个英国人更了解阿根廷人，“反正他们看到或听到了什么特别的东西，否则不会离开这儿走得那么远。别吵，这是帕得罗，那老头好像还在放哨。”

帕得罗迅速走过来，在外面的石头上擦掉脚上的雪走进棚屋，一面打招呼，声音小得几乎听不出。

女士也大声向他招呼致意，完全发自内心。帕得罗在这个漆黑的房间里根本看不清四周，他吃惊地嚷着：“哦，怎么？——是你呀，女士——真的。”

大家集合要出发吗？——离天亮还早呢。但我想，睡在这个冰洞里，你们一定觉得时间过得太慢了。

“嗯，我们还可以睡5至6小时呢。”

“你刚才在哪儿？”唐·约塞问向导。向导一直还站在门旁，他想，现在是假装睡下呢还是公开逃走并以此引起高硕人的注意呢，他拿不定主意。

“你那个伙伴在哪儿？你们为什么离开哨位呢？”

帕得罗报之一笑。

“那边有只美洲豹，”他稍作停顿，又说：“我们听到它在雪地里，偶尔也见到它黑糊糊的影子。为了不惊吓它，我们轻手轻脚从它所在的地方绕过去。它逃了。我们又在那儿细听并等了一会儿，看它是否还有动静。后来就回来了。——豹子还在外边呢。”他产生了一个新的想法，所以突然又往下说道，“费里帕打发我到这儿来取一支枪——豹皮给女士作床垫可棒呢。”

“我同你一道去，”艾林顿脱口而出。唐·约塞扯住他的胳膊：“你简直是发疯啦，”他说的是英语，“真要是被出卖了，你岂不是自投罗网吗？即使他们是正直的，我们也不能射击呀。射击的回声在山谷里特别响，这不就给敌人泄露我们所在的位置了吗？我也不喜欢这家伙的建议。费里帕要聪明小心得多，不至于暴露自己。此外我也根本不信他会射击。”

帕得罗神色不安地细听他们谈话；但一句也没听懂。他们说什么呢？他要是在这儿呆得太久，那些不耐烦的高硕人会做出什么事来呢？有一点他是清楚的：大家已准备好继续前进了。他究竟应该怎样做才最保险呢？

“费里帕在哪儿？”唐·约塞突然发问，“你们的岗哨在那边，可现在我已经看不见了。”

“他站在前方的一个山尖上，”对这样的问题他早已有所准备，“第一他想再发现豹子。再就是从从这个哨位观察向上的道路。”

“那好，你就躺下吧，”艾林顿说，“睡上几个小时吧。拂晓前我们出发，有可能的话还要到达第二个棚屋呢。再过一天，我们就踏上智利国土啦。希望在那边过上安稳日子，不再受血腥的独裁者的迫害。”

“是啊。”帕得罗算是作了半个回答。为了找到他原来的睡觉位置，他碰了一下棚屋的墙壁，他突然摸到——四肢像触电一般——两个英国人的枪了。艾林顿把枪放在那儿，是为了随时可以拿到手。帕得罗手部的快捷动作使他相信，子弹不在旁边。于是他紧靠墙壁躺在地上，等待最有利的时刻到来。

他用不着长时间等待。即使艾林顿起初也不想想出来的奸计呢？他们起初并无确切答案。那套索的一掷看上去并非假做，而老头那惊恐的脸色看上去也像是在乞求他们的援助而不是叛卖，再说，不带武器的老头能对他们有什么损害呢？于是他们未加阻挡，径直让他进屋。就在这时，有一颗子弹射在他们近旁，好像就从屋内射来似的，使他们着实又吓了一跳。

费里帕与他们站在一边了，但对他原来的作为一不道歉、二不解释。他指着正在后撤的高硕人头头嚷道：“那儿……那个家伙……向他射击呀……他就是高硕人的头头……他已逃不出……逃不出咱们的手心啦。”

“不要离开棚屋！”唐·约塞见艾林顿怒不可遏地对着追踪的人跳出去，警告道。

“我们得换换空气啦！”艾林顿携枪跑到外边，“让这些罪犯出出血，上帝现在把日光赐给我们，看他们胆敢对着我们的枪冲来！”

他跃出几步，站在棚屋前的空地上。可是高硕人头头在哪里呢？他销声匿迹了，好像沉到地下去了。艾林顿又向前奔了几步，他没有多少时间犹豫了，其余的高硕人正从两侧冲来。不料这时头头的黑影从雪中跃起，套索在他的头上飞旋，艾林顿惊恐地呆立着，突然被一种强力缚住，又把他拖倒在地。接着高硕人头头发出的胜利呐喊也灌进他的耳膜，那家伙千里攥着尖刀冲过来了。假如费里帕不喊唐·约塞过来援救，艾林顿就必死无疑了。艾林顿躺在地上，知道自己这下可完啦。此刻，唐·约塞携枪快速前来，对着冲近的高硕人头头就是一枪，旋即调转身又去对付另外两个试图接近棚屋门的敌人。

在门口，那位上了年纪的英国人正迎敌而上。他虽然年事已高，但没有遗忘狩猎的岁月。他仔细瞄准不到15步之遥的距离，两枪就把那两个敌人撂倒在地上。

谁都用不着继续射击了。其余的追踪者像鸡群一般四处逃散。艾林顿很快解开套索，注视着敌人的溃逃，又看看朝他急忙走来的费里帕，他手里攥着他原来伙伴的尖刀向艾林顿示意他按着被击中的高硕人头头的足迹追寻。那头头又伏在雪中消失了，但他血流如注，表明他受了致命的重伤。他们走到他旁边，艾林顿再次举枪，但又立即把枪放下了。

“射呀！”费里帕喊，眼中闪着凶光。这话一说出，濒死的高硕人头头朝他转过身来，手捂着伤口，又向前迈了一步，也是他最后一步。他想站立住，却随即坠入深渊，又过一分钟，奔腾咆哮的图崇雅多河的河水便同死者在一起嬉戏了。

费里帕这时是很聪明的，他悉心侍候新主人。由于切断了他的后退之路，他也只好忠实地带领这些亡命者芽越雪地，跋涉在一条艰险的通往智利之路上。还有一个凶恶的敌人是上升的云，那云越过地平线升到高空，它们总是叫人担心会出现可怕的雪暴，这会威胁他们前进的道路。但云从另一方面保护了他们，因为没有一个追踪者敢于在这时进山。

他们同饥饿和寒冷搏斗，3天后到达了智利边界，终于脱离了险境。

黄明嘉 译

高年生 校

金 条

格施特克

“伊塞格里姆”号船从东方一个港口出发，扬帆直航巴塔维亚，这是多年以前的事了。

天气晴朗，一帆风顺。船儿舞蹈一般轻松地向目的地进发。

海岸近处，挤满着大小不等、形态奇特的东方式帆船，它们一会儿逆风，一会儿顺风，驶入各自的航道。到了远处的中国南海，这些船就越来越少了，最后只是偶尔才发现有一条帆船停在海天交接的地方。

万里晴空，火红的太阳升起来了。正在洗刷甲板的船员看见正前方出现一只船，但又看不清究竟是只什么样的船——实际上他们对此并不十分在意；而大副对它却越来越专心观察起来了。他手拿望远镜立在甲板上，只是偶尔举镜了望一下，不明所以地摇头。终于，他收起望远镜，走下扶梯，去敲船长的舱门。

“喂，船长，船长！”

“噢，大副，什么事？”

“我们正前方有一只弃船，要不要朝它开去呢？”

“一条废弃的船！”船长一面说，一面两腿跃出小床，“嗯，大副，那我们也得瞧瞧上面有什么东西没有。就在附近吗？”

“就在附近。”

“那好——正对着它开，风力如何？”

“风力很弱。”

“这样更好。我这就上去。”

其实也就几分钟工夫，船长就穿好挂在床前的衣服，接着上了甲板，首先观察风、帆和罗盘，然后走到大副身边。大副再次把望远镜递给他，又用手指了指那弃船的方位。大副已命令舵手正面朝它驶去。船儿乘着微弱的顺风慢慢地靠近那只弃船。

所有的船员对那船都很有兴趣，因为按惯例他们每人可以获得一份捡来的装载货物——如果那货物有用的话。于是他们赶紧洗完甲板，三口并做两口地吃完早餐，他们知道，这以后就没有什么工夫来干这些事了。这时，“伊塞格里姆”号已经慢慢地靠近了弃船。大副拿望远镜观察那船上是否还有人在，水手们准备好缆绳，以便靠近那弃船时便一跃而上，把弃船固定住。

水手们收起风帆，靠近弃船，把缆绳抛过去，然后像猫一样敏捷地登船，几分钟工夫就把那弃船牢牢地系在了这艘大船的尾部。在风平浪静的海上，人们可以在两船之间来往自如了。船长也跟着上了那条弃船。他首先让大副打开舱室，看看是否有死者在内，是否因某种瘟疫致使船员丧命或者迫使他们弃船而逃。但没有发现这类事，船上既无活人亦无死人，只有那折断的桅杆向人们显示，似乎这船遇上了风暴，船员们慌忙登上小船以图逃命。舱内四周堆放的食物更加证实了这种可能。他们在惊恐中似乎什么也没带走，舱内船长的柜子也没人翻动过。

船长检查舱室，大副在察看装载的货物。船长找到一堆零碎小物件，又

发现一只很重的袋子，里面装有西班牙钱币。他飞快地把钱塞进自己的口袋，然后回到自己的船上把钱掏出，腾出口袋立刻回去再装。当他第二次登上弃船，大副脸色发白地朝他走来了。

“怎么啦，大副？”船长吃惊地叫道，“你的脸色看上去像个死人。发生什么事啦？”

“船长，”大副叫着，发抖的舌头几乎说不出话来，“这船——这船——装有黄金。”

“黄金？——这不可能！”船长嚷道，“你大概在做梦吧，大副？”

“这不是嘛，”大副说，全身颤抖着，把几块小金条拿给船长看。“这是什么？”

船长急忙拿过来一块、放在手里掂了掂份量，接着用眼色向大副示意跟他到舱室里走一趟。

“大副，”他小声他说，“这玩艺儿，船上有多少条？”

“你问这黄金吗？”

“船上有多少条？”船长重复地问，并未正面回答大副的问题。

“至少 500 条。”大副和船长一样，这时说话也是细声细气、神秘兮兮的。

“东西放在哪儿？”

“就在舱室后面一个小室内，刚才我不得不破门而入。”

船长沉默着，停了好一会儿才小声说：“其他的……人……知道吗？”

“他们不知道，”大副答道，“可是，如果——”

“大副，”船长语气庄重，“这金条是亲爱的上帝赠送给我们的。我们俩都有老婆孩子，对船主，我们也总是唯命是从的。在加利福尼亚，整船人都跑光了，就剩咱俩为船主保住了这条船。可是我们又得到什么回报呢？——我们的工钱没有多一个子儿——这点工钱，连加利福尼亚船上的学徒都不干。我们回去时，船主先生们连‘谢谢，船长’，‘谢谢，大副’的话都没说呀。”

“噢，”大副说，“他们还怪罪我们没有把那些人留在船上呢，还要我们支付大笔钱给新来的船员。”

“是啊，大副，”船长往下说，“我们当时也许太傻；可是——，那正是我们的职责，我一辈子也不会对那次尽职感到遗憾。那是我的骄傲。如果这次我们又要为船主着想，我们的老婆孩子就有理由说我们在发疯啦。我不明白，我们在公海上捡到的东西为什么只能归船主所有呢？我想，我们给他们一部分，自己留点儿，他们会满意的。”

“对，船长，”大副说道，他认为船长说得在理，“可是，船员们要是有所察觉咋办？不会是人人都守口如瓶的，以后……”

“那我们就一人买条船嘛，”船长道，“让他们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吧。如果我们在东印度群岛游来游去，他们在办公室有啥想法就无所谓了。聪明绝顶的人不会再像当年那么说：‘船长真蠢！’而是说：‘这次他比第一次来得聪明。’此外，这些人也不会知道金条的，除非我们告诉他们。弃船里还有什么东西？”

“就我所见，还有茶叶，”大副回答，“也许某个角落里还有几箱鸦片呢。”

“嗯，一切都好了，”船长笑了。“风力越来越弱，太阳越升越高，我

们可以不费吹灰之力把弃船系在我们的侧面。他们卸货时，我们就把金条藏到安全的地方。如果有人知道这事，那只能是我们自己的过错。”

“所有金条都归我们吗，船长？”大副问。他对这么多的财富甚至还不敢相信呢。

“其余的货物就给船主，够他们赚的了。”船长说得有些干巴巴。

“有船上携带的证件吗？”

“有几本书在下面，”船长说，“可书里满是像茶叶箱上写的那种文字，鬼才知道是什么意思呢。”

“这么一根金条大概值多少钱？”

“嗯，”船长把金条在手上掂了掂，“一根肯定有3磅重，如果一磅值200美元，那我们每人大约可得5万美元。我们要航行到猴年马月才赚得到这么多啊！”

“5万美元！”大副惊诧不已，嚷道，“这远远超过6万塔勒了。用这笔钱可以买一条船，还可任意挑选哩。”

“我也正想说呢，”船长高声嚷道，“如果我们把黄金塞进船主们的口袋，他们会笑得合不拢嘴。可现在我们得把弃船系在旁侧，把船上的货物尽快搬过来，这些货比我们所买的货更值钱呢。”

大副双腿发抖。6万塔勒！——这么多钱他至今连想都没有想过，这些都将是他的财富，都属于他，他用这钱想去哪里就能去哪里！他就像在梦里一般，发出许多必要的命令。当“伊塞格里姆”号把弃船系在侧面时，水子们一跃而上，开始干这受欢迎的工作，因为船长已经许愿发给他们额外报酬。木箱一只接一只地运了过来，二副监视着整个工作，记上箱子总数，让人把箱子放进船下部的一个舱内。大副这时正把金条置于保险处，就是说，他把这些东西从弃船的底舱拿出交给船长，船长再藏进自己的舱室。如果东西少，也许不会被发觉。但金条太多，人们终于注意起来，这俩人到底在干什么呢？他们见船长干得满头是汗；觉得好生奇怪。这肯定有什么特殊的原因。这两个人究竟找到了什么东西而不愿给他们看呢？他们是否会因此而失去自己应得的那份神秘的装载货物呢？

二副大多与船员们一条心，因为他也要分担他们的工作，甚至每天早晨要同他们一起洗甲板。就是这位二副最先发现了秘密。他正在自己的船舱里向别人指点茶叶箱子应该如何摆放，然后毫不费劲就找到一个上弃船去的借口，叫一名水手暂时照看一下，自己就慢慢地登上了甲板。

他立即发觉，人们的怀疑猜测并非没有道理，但究竟是咋回事、他要先调查一下。于是他跃上弃船的甲板，旋即消失在船舱里。首先他检查舱内的茶叶箱是否因海水而腐烂，然后向后面的船长舱室爬去。

大副正往兜里揣金条，听见他来了，连忙把个旧咖啡袋盖在金条上。

“喂，迈耶尔，什么事？”他同二副打招呼，“你们那边干完啦？”

“马上就干完了，大副。我想瞧瞧这儿还有什么有用的东西。”

“基本上没什么，”大副十分镇静，“那些书和器具没有太大的用处，我拿上去交给船长了。这儿还有几十副象棋和其他木制玩具，我自己等会儿带过去。启航后，我们再把全部东西整理一下，登记造册。”

“还有什么要带过去吗？”

“把锚和木制的东西带过去，木头可以作燃料。迈耶尔，快！我们为这只破船耽搁太久了。瞧，后面的云呀，也许马上要刮大风的。”

“嗯，”二副一边想，一边就要动手把身前的咖啡袋拎起来，但他的一举一动都没有逃过大副的眼睛。大副不让他拎，平静地说：

“让它放在这儿，迈那尔，我还要用它装零碎东西呢。凡是找到的东西，我们都要带走的。到家后，就把它卖掉，或者带给我们的家人。你快去干你的事吧，我们好快点完事。”

迈那尔必须服从命令。但是大副并没有能够阻止他把袋子挪开一点儿。海员眼尖，他立即看到那些闪闪发光的金条尖角了。他大吃一惊，不知如何是好，然后慢慢爬回舱室，以便把这事再仔细思量一番。他决定先不把这事告诉其他海员，因为他毫不怀疑，自己看到的黄金是千真万确的。大副看出他瞥见袋子下面隐藏之物时的眼神，这使他很不安。大副想，他也许没有看得十分真切，于是更加手忙脚乱地尽快把最后一批金条藏到安全处。他干得尽可能聪明一些，总是用布包几根金条，一面向船长递几样其他无须避人耳目的东西。数小时后，最后一批金条也藏在船长的舱室内了。

对弃船再检查一遍又用去将近一小时。船长终于发令解缆升帆。几分钟后，“伊塞格里姆”号离弃船而去。

“伊塞格里姆”号继续它的航程，驶向巴塔维亚。全体人员用了整整一天时间才把弃船的装载物整理安顿好。他们千方百计想从二副那儿知道他在弃船的船长舱室内看到什么，大副又在那儿干啥，但都白费劲。二副做得滴水不漏。他通盘考虑一下，觉得对他本人更好的做法是：让大副知道他看见了什么，而且他会把这件事捅出来告诉大家，只要他想这样做的话，以此迫使大副和船长把金子分给他。如果按正常做法，每人摊不到多少；如果他能得三分之一，那金子就多得多啦。就在当晚，他明白无误地对大副说，他非常清楚，弃船上除象棋和茶叶箱外还有别的东西。大副佯装没有听懂他的话。二副终于因此发了火，声称看到了咖啡袋下面的金条了，可大副冲着他的脸直笑并说，真不该阻止他拿袋子，否则他们也许找到这贵重的东西了，可现在，这东西还在那弃船上到处漂泊呢。

二副心知肚明，要从这家伙身上打开缺口很难办到。然而他决意不让他那份金子失落。大副也看到，迈耶尔在当晚同一个水手谈了话，所以他感到这事最终可能会泡汤。尽管这些人在海上不能搞什么有可能在下一个海港受重罚、会被说成是哗变的行动，但他们只须告发一下事情就会败露。为避免此事发生，他在当晚同船长进行了长谈。他们二人拟定的计策应该是使他俩及其黄金万无一失，又不需要对任何人进行自我辩解。

这时，船上的一切又一如既往，恢复了平静。船长和大副决定航向，以往常的方式在地图上标出已经航行的距离。然而，船长实际上已把航向越来越移向西南，以便到达自由港新加坡附近。他在二副的地图上也标出一个比实际大得多的航行距离，他想以此让二副陷于错误的判断。

根据地图，他们已经位于邦加岛的附近海域，正如迈耶尔认为的，明晨可抵达邦加岛。实际呢，他们越来越靠近马来西亚半岛的南端了。船长希望在那儿借助大副把黄金撤到安全的地方。

入夜，他让二副把略显惊异的全体人员集合起来并对他们说，他已经算出弃船货物的价值了，但要到家后才分发。快要到巴塔维亚港了，他要给全体船员放几天假。由于大家这段时间工作卖力、干得出色，所以他要预支各

自应得的一份钱。并且，今晚是允许随便喝酒的。气候平静，也不必担心出什么危险，所以大家尽管放心欢度良宵。

一个水手在海上难得有什么更好的消息。当船长让大副给每人发 20 元西班牙币——给二副发 40 元——，当厨师下令把甜烧酒和糖搬到甲板上时，他们那个高兴劲儿就别提啦。水手们仅为这样的时刻而生存，所以，“伊塞格里姆”的船员们也就不去想船长为自己保留的那个东西了，这是以后的事；现在他们盼望的是在海港的欢乐时刻，又有满兜的钱，晚上可以喝那令人浑身发热的甜烧酒。——他们还要别的什么呢？

就是二副也没有想过这有什么不好。他认为，船长预支钱给他，就是不让他到港后再提黄金之事。再说，他是决意不能满足那 40 元钱的。

船慢慢航行着。风儿推动着船帆。船首劈波斩浪，行进在微微波动的深蓝色水面。厨师叫大伙张开越来越渴的口猛喝猛灌，此时船上更呈现出一派生龙活虎的景象。烈性的甜酒所剩越来越少，人们也就闹得越厉害，兴致越高了。一个人从床头取出一把旧的小提琴演奏起来，水手们就双双搂着跳舞，十分尽兴尽情。即使是那位今天给他们准备了加糖——但没有加水——的甜烧酒的大副也混杂在人群中跳着。他嘴上请求大家不要喝得太多，实际上却老是给他们越来越多的酒喝——这酒加糖可没白加啊。大约喝了将近 2 小时，喝得几乎没有人能站得住。船长亲自掌舵，没有一个人发觉船在向西航行。平时海量的二副，今天也被这没有加水、过甜的饮料搞得醉醺醺。他高兴地听从大副的劝告，这时上床睡觉去了，以便明天能及时醒来。他踉踉跄跄走下舱梯，摔倒多于步行，终于和衣倒在窄床上。

船长和大副早就希望出现这一时刻。黑夜即将过去，任何人都没有充足的睡眠时间。

水手们东倒西歪地横卧在甲板各处。等最后睡下的二副一上床，船长就离开船舱，同大副一起把小船放下海面，动作迅速，尽量不发出声响。

罗盘、粮食和饮料白天就准备好了，现在只须把它们放下去，接着就把贵重的金条放下去作压舱物。大副在白天就把金条缝在帆布里了，10 根一袋。小船载着两人和这些物品是不会有困难的，挺方便。当一切准备就绪，船长又谨慎地更换了精密计时器。然后他们升起小帆，不久就把大船远远抛在身后了。

与大家相比，二副还是喝得最少的，他最先醒来。风刮大了，海水涨高了，系小船的那两根缆绳随着大船的波动有规律地击打着大船。

二副从小床上坐起，细听那非同寻常的声响。酒喝多了，头还有些痛，胃也有些不适。有如在梦中一般，他从衣兜里掏出表来看时间，一下子变得惊恐万状，跃下床，来到甲板上。

这儿死一般寂静。他伫立着，揉揉眼睛，看自己是否还在做梦——然而他记起昨晚的情景来了，微微摇头，这不是梦。

“真奇妙！”他说，“你好像是船上唯一醒来的人，除了舵轮旁的那一位，他——”他自言自语着，惊诧万分，伫立在无人的舵轮前，接着飞快地向上瞥了一眼被风吹动的风帆，又惊异地环视甲板上的一切。此刻，缆绳又在后面击打大船了。他疾步走到船尾，双手扶住栏杆向那边看过去。

就这样他呆了足足一刻钟，瞅着那放下去的两根缆绳，发觉小船没有了。他的头脑始终还不清醒，这儿究竟发生了什么，这问题在脑海中翻来复去。他终于作了一番可怕的猜测——即使他一直还没想到这上头来：船长和大副

离船出走了！他又来到下面的船舱，看船长是否呆在他的舱室里，但舱室空荡荡，其他一切如旧，井然有序；当他到处找也找不到大副时，才开始认清了事情的真相。

这时，他猛然百分之百清醒过来了。他想叫醒其他人，但想得容易做起来难啊，他只叫醒了一个，告知他奇特的发现。但这人开始根本不信，最后才消除了怀疑。小船不在了，这清楚地表明，船上这两个头面人物驾舟逃跑了。他俩匆匆商讨一下，现在怎么办；要么追踪逃跑者，要么在缺船长和大副的情况下继续航行。

如果这两位真的逃走，那么现在一定逃得很远了，再说也无从知道他们逃走的方向呀，所以他们只能继续航行，到下一个海港再报告两人出逃的事情。

根据船长最近写在图上的记录，二副认为，那两人就在巴塔维亚附近。这地方，甚至整个爪哇岛，他一个人就可以找到的。

两个逃跑人乘坐轻巧的小船在海上快速漂荡，目的地是马六甲的南端。他们傍晚时分抵达，在那儿转悠好久，总算于次日晨幸运地到了新加坡。这么一条小船，在当地自然不会引人注目。

船长要在这儿把黄金卖掉，大副则留在船上的遮阳篷下看守黄金。船长只揣一条黄金在衣袋里，朝城里走去，希望能找到一位金匠，也许能把小部分金子卖给他。假如他知道此地的黄金价格，那末他或许会找一家英国大商号优惠地出售全部黄金，即使损失几个百分点也不要紧。金条变现金越快，他们就越安全，越不会被发觉。新加坡是个生机勃勃的都会，街上全是中国人，到处都是商店。只是金匠寥若晨星。这位海员头顶烈日，在狭窄的马路上约摸转悠了一个小时才发觉一家敞开的店内坐着一个老头，此人正在加工戒指。

船长先在这家小工场前伫立了一会儿，有些犹豫不决。但他认为，里面那位老人就是金匠。即使这金匠自己还没有足够的钱购买黄金，但也许可以从他那儿知道一个可以进一步打听消息的地方。

还有一个困难就是语言不通，因为中国人通常只会讲母语。但这位老翁却是例外，真是太幸运啦。尽管他不会讲英语，但他似乎听得懂英语。

作为开场白，船长简略地探问金匠身边这种或那种物件的价格，然后单刀直入地问老人要不要购买黄金。老人亲切地点点头，于是船长从衣袋里掏出包得十分仔细的金条交给老人，问这金条值多少钱。

“就这个？”老人问道，朝这东西端详一会儿，也不再作检验，便把它放到身旁的天平上——“这个，”他重复说道，“3磅多一点，每磅约值50美分，一共是1.5美元。”

“1.5美元！”船长小声地自言自语，有一种不祥的预感。“3磅黄金值1.5美元——老先生。这是什么买卖啊！”

“3磅黄金？”老头笑了，“是啊，真是好黄金。这要是金子，我就马上变富翁了——这是金属！”

“是啊，这我知道，真蠢，”船长说，“但这是什么金属呢？——是黄金！你要是不出个公道价，请放心，我也不至于蠢到这个地步会把金子卖给你。”

老人瞪大眼睛瞅他，什么也不说了，只顾重新干活。

船长在他身边又呆了一会儿，而老人丝毫没有再做这笔生意的表示，于

是他只好把金条再包好，转过身，打着口哨离开此店。

“金属！”这个词在他脑海里转来转去。如果老人说对了，这不是金子，而他却要为几百元钱而失去他的船，失去他的地位和整个生计，那如何是好？——但这不可能，这肯定是金子，那个老头儿只是想夺去他的金子而已。他想，他走到拐角处，老头儿就会喊他回去的。他在拐角处又站了一会，调过头看老头儿一眼，可老头儿仍静静地在干活，根本就没看他。

船长这时在街上碰到一个英国人，看样子，这人是在各个小店采购东西的。他又向这人打听哪儿有金匠。在离这儿不远的一条小马路上有一位，而且是个法国人。英国人亲自领他去。他再次问他的金条价格，回答他的仍是那个老头儿说的那个数。法国人说，这东西在当地商界就叫金属，现在正是价高的时候。每磅他可以出价 50 美分或 52 美分，并且全部买下。

听法国人的谈话，船长像在做梦。他早晨还抱有的一切希望和计划全都落空了，他几乎不敢回小船去告诉大副这一悲修的消息。可他还不死心，总还想找到一个人，这个人会对他说，这真的是黄金。但结果无论走到哪里都是一样，人们回答的总是“金属”这个可怕的字眼。无奈，他也只好相信是金属了。

他黯然神伤，回到小船上，几乎没有勇气告诉大副这一糟糕的消息。

“瞧，对啊，”大副在船长心情沉重地告诉他之后这么说，“我难道就没想过？金子，我怎么会想到金子呢！”

“现在我们怎么办呢？”船长伤感地问。

“怎么办？”大副惊骇地嚷道，“我认为很简单：把东西卖给那个老头儿，他给我们钱，然后尽快回‘伊塞格里姆’。”

“回那只船？”

“当然！难道我们到另一只船上去做普通水手，让所有的报纸都把我们当作逃犯找寻？”

“那乘小船去已塔维亚吗？”

“不，”大副答道，“你上岸后，船长，一艘美国船上的小船从我们这几驶过，这船今天下午直航巴塔维亚，我们就搭这船，用卖掉金属所得的钱支付去巴塔维亚的船费。”

“二副以后要告发怎么办呢？”

“大概因为他喝得太多，又睡过了头？”大副讥笑道，“不会的，船长。如果你害怕，你愿意怎样就怎样，我可不愿失去我的那份茶叶，我就知道这个。”

船长尽管还有某些反对这项计划的理由，然而大副最终还是说服了他。于是两人很快就着手按别人出的价卖掉了金属。

“伊塞格里姆”号正扬帆远航一直向南，当二副计算出航船所在的实际纬度时，便陷入了极大困难之中，因为这与图上不符。此外，计时器走得不准——他当然对此一无所知——，所以，他对于在半途中碰到的各个岛屿根本不熟悉。他总是驾船向它们驶去，总认为到爪哇岛了。幸好有一只英国船超过他，这船来自马六甲海峡，到悉尼去。得到这条船的帮助，二副重新校准了计时器，终于——当然费了很长时间——幸运抵达巴塔维亚。他独自驾船并把船带入海港，其实对他真是求之不得。船主们一定会大加赞赏的。在旅途中，他可以自视为“伊塞格里姆”号的船长，也许船主们会把这船永远让给他呢。他不用对那天晚上的事解释什么，他已准备对船长和大副逃跑之

事写个报告。

“伊塞格里姆”号一到巴培维亚港，他就下到被他占为己有的船长室，打扮了一番。当他再慢慢登上甲板，准备上岸去给那位商人——弃船上的装载货物就是要卖给他——送报告和船上证件时。就在这时候他发觉在各大船中有只小船驶近了，船上坐着两个欧洲人。

“迈耶尔，你看怪不怪，”站在他身边的一位水手说，“这不是挺像我们那条小船嘛，它正朝我们驶来啦。”

二副没吭声，不过他自己差不多也这么想，于是紧张地观察那越来越远的小船。谁坐在里面，因有遮阳篷他看不清楚。现在，那两个欧洲人在下面出现了，当其中一个把头抬起来时，二副惊愕地叫喊起来：

“真的是船长！”

“你好，迈耶尔，”船长十分镇静他说，“等你们很久不来，所以我俩乘小船漫游了一番，而且还可以超过你们。”

“可你们乘小船是到不了巴塔维亚来的呀？”二副嚷嚷道，由于惊诧万分，所以嘴张得大大的。船长并不回答，由大副陪着，飞快爬上甲板并发号施令，好像他不曾离开一刻似的。

“这是船上所有的证件吗，迈耶尔？”他问道。

“是的，船长，”迈耶尔说，“可是——可是，我的天呀，你们到底——”这时，他方寸已乱。

“我要给你说件事，迈耶尔，”船长亲切他说。一面抓住他的一粒纽扣，把他拉到一边，“那天晚上的事我就不说了。如果下一次我再让你们喝酒，你们可得想着点，作为船上的头头脑脑不能喝得太多啊。两人驾驶这条船可不是开玩笑的。我从船上掉下去，也就毫不奇怪了。所幸小船那样吊着，所以大副一个人就可以把它放下去。我差点儿就没命了，因为穿着衣服，不便游泳。无人掌舵，大船就离我们而去。幸亏有一个美国人看到并带上我们。一切还算顺利，你又把船好端端地带进海港，那我也就不对上面说这些了。”

“可是，船长——”

“行啦、行啦。我要换换衣服，得马上到岸上去。”说着就进了他的舱室。

“你好，迈耶尔，”也上了甲板的大副说，“船长对你说的，你都听清了吧？”

“听清了，可是，”迈耶尔说，他一直不知对这一切该如何办。

“嗯，就这样啦。可是——让我瞧瞧，”大副突然顿了顿，站在迈耶尔前面，对他仔细打量着，“我想，你穿了我的一件衬衫？”

“是的，大副。我，我当时想——”

“哎，下去脱下就行啦，工作时会把它弄脏的。”他对这个乱了方寸的人不再注意，便跟着船长进入舱室。

迈耶尔立在那里，像挨了当头一样，似乎连呼吸的时间都没有了。船长立即上岸去做他的那笔生意，好像什么也不曾发生似的，大副这时在航海日记里写道：“伊塞格里姆”号船长于上月27日落入海里，被他，也就是被大副冒着生命危险救上小船。“伊塞格里姆”号在夜间失去了他们，最后被一只美国船接纳，又把他们带至新加坡，从新加坡乘坐另一只船到巴培维亚，“伊塞格里姆”号由二副驾驶也于次日抵达此港。

二副把这故事也写进航海日记里，但是那两个人谜一般离船到了何处，

他只能让它空着。

船长把货卸到岸上，卖掉弃船上的货物，同时给船员支付应得的钱，再装上新货，向故乡海港进发。

二副再次提到黄金之事，大副直骂他蠢货并对他说，他在哪里看到黄金就到哪里去捡好了。这事就这么了结了。

他们到了家，船长因为把弃船上的货款带了回去，所以得到船主们一份丰厚的礼物；大副也被聘用去指挥另一条小船。取代他在“伊塞格里姆”号上位置的是一个船主的亲戚，此人年轻、曾在另一条船上当了3年徒工，而后又学会了驾驶技术。而迈耶尔，还是像以前一样当二副。

黄明嘉 译

高年生 校

莱茵家庭之友的小宝箱

黑贝尔

在院子里吃午饭

人们常抱怨很难或无法同某些人和睦相处。诚然，这种情况也可能是真的。

不过，这些人当中有许多并不坏，只不过难对付罢了。只要你完全了解他们，懂得如何正确地对待他们，就很容易使他们头脑冷静下来。

有一个仆人就对他的主人做到了这一点。主人认为，这个仆人有时尽做错事，因此经常无缘无故地处罚他。

有一次，主人闷闷不乐地回家，坐下来吃午饭。他不是嫌汤烫了，就是凉了，或者既不烫又不凉，反正主人的心情不好。因此，他抓起一只碗，连汤带水从敞开着窗子的窗子扔到了院子里。

仆人怎么办呢？他略加思考，便把刚要端上桌去的肉也跟着汤往院子里扔，接着又是面包呀，酒呀，最后把桌布连同上面的一切也都扔到了院子里。

“你这家伙，你想干什么？”主人怒气冲冲地从椅子上站起来，问道。“仆人却冷静地回答：“请原谅，要是我猜错了您的意思。我以为您今天想在院子里进餐哩。空气这么清新，天空这么蓝，您瞧，苹果树开花多么美丽啊。”

主人认识到自己的错误，看到春日的明朗天空，心情就好起来，心里暗笑仆人的脑子快，衷心感谢他给了自己一个很好的教训。

聪明的法官

一个富人不小心把缝在一个褡裢里的一大笔钱丢了。他出了一张失物启事，按照惯例答应给拾金不昧者一笔一百银币的酬金。

不久，有个善良诚实的人来找他。“我拾到了您的钱。大概错不了。请你收回你的财产吧！”他带着诚实无欺、问心无愧的开朗表情说。

那个富人也眉开眼笑，只是因为他又得到了他以为已经丢失的钱。至于他是不是诚实，马上就会见分晓。他一边数钱，一边迅速打主意赖掉答应给诚实的拾金者的那笔酬金。

“好朋友，”他数完钱后说，“这褡裢里原来缝着八百银币，现在只剩七百了。您准是拆开了一条线缝，把您那一百银币的酬金取走了吧。这样做很对头。我感谢您。”

这样就不好啦。不过，事情还没有完。

对那位拾金不昧的人来说，自己清白的名声比一百银币更重要。他保证说，他捡到褡裢时就是现在这个样子。最后两人去见法官。他们在法官面前也各持己见：一个说，褡裢里原来有八百银币；一个说，他没有拿过褡裢里的东西。

现在该怎么办呢？聪明的法官一眼就看出一个诚实，另一个不诚实，便作了如下的处置：他先让双方肯定而郑重地保证自己说的是真话，然后说：“既然你们两人中一个丢了八百银币，另一个却只拾到七百银币，那么这七

百银币也就不可能是第一个人的钱。因此，诚实的朋友，你把这笔钱拿回去好好保存，等有个只丢了七百银币的人前来认领吧。而这位先生呢，我只能劝你耐心等待那个拾到你的八百银币的人找上门来啦。”

法官这么判决了，事情也就这么了结了。

牙 医

有两个骗子一起走江湖已有很久，由于他们既懒得干活，又不会干活，所以最后十分拮据。他们只剩下一点点钱，不知道从哪儿能很快地搞到钱。

于是他们想出了如下的一个主意：他们向几户人家要了一些面包，不是想用来充饥，而是用来行骗。他们用面包搓成许多小丸，再撒上朽木的细末。这样一来，小面包丸子看上去就跟黄色药丸一模一样。他们再用一点钱买了几张红纸，因为漂亮的颜色通常在任何骗局中都会起作用。他们把纸裁开，包上小丸，每包六至八丸。

现在一人单独先到一个正好有集市的地方去。他走进“红狮”酒店，希望能看到许多客人。他要了一杯葡萄酒，但并不喝，而是脸上装出痛苦的模样坐在一个角落里。他用手托着腮帮子，独自低声呻吟并且焦急地转来转去。

酒店里的那些老实的农民和市民以为这个可怜的人一定是牙痛得很厉害。他们对他表示同情，安慰他说疼痛一定会消失的。他们继续喝他们的酒，谈他们的生意。

这时另一名骗子也来到酒店。这两个骗子装作他们从不相识。谁也不看谁，一直到第二个似乎被第一个的哀鸣所惊动。

“好朋友，”他说，“您牙痛吧？”并迈着大步慢慢地向他走去。“我是特拉法尔加的朗本丘斯大夫，”他继续说。因为这种陌生的好听的名字也对行骗有好处，如同颜色一样。“要是您肯服用我的牙痛丸，”他继续说，“我就能用一丸、至多两丸治好您的牙痛。”

“那太好了。”另一个骗子说。

现在这个骗人的朗本丘斯大夫从口袋中掏出一个小红包。他叫患者取一丸放在坏牙上并紧紧咬住。

这时其他桌子上的客人都朝这儿看，一个接一个地走过来看治牙痛。

你们可以想象发生什么事。

用了第一丸后，患者情况并没有好转，相反，他发出一声可怕的呼喊。大夫很高兴。他说，现在痛已发出来了，于是他马上给患者第二丸，叫他也咬住。

这时，突然所有的疼痛全都消失了。患者高兴得跳了起来，擦干额头，尽管他并没有出汗，并装作好像给救命恩人手里塞了一枚银币以表示感谢的样子。

这个骗局很高明，取得了效果。大伙儿也全都想要这种出色的药丸。大夫按每包 24 个十字币 出售，不到几分钟就全售完了。

现在这两个骗子当然又分开走出酒馆。当他们重又碰头时，他们笑这些人太傻，然后用这些钱好好地享受了一阵。这面包可不便宜，即使在闹饥荒

西班牙一地名。——译者

十字币：1300—1900 年德、奥、匈的辅币。——译者

的年月里，这一点面包也值不了 24 个十字币呀。不过损失钱财还不是最糟的。那些软的小面包丸子时间一长变得像石头一样硬，如果这时有这样一个受骗者牙痛起来，非常相信地用病牙去咬小丸，那你们想一想他花了 24 个十字币给自己买来的可怕痛苦吧。治病当然就更谈不上啦。

由此可以得到一个教训：要是你轻易相信一个在一生中第一次见到，以前从未见过和以后再也见不到的骗子，你多么有可能上当受骗。许多人读本故事时也许会想：“我自己不也干过这样的蠢事吗？”

小心翼翼的做梦的人

有一次，一个陌生人在瑞士一个小城市里过夜。当他想上床睡觉，身上只穿汗衫时，他从他的行李中取出一双便鞋，穿上这双鞋才躺到床上去。

这时另一个也在这间屋子里过夜的人对他说：“好朋友，您干吗这样做？”

此人回答说：“出于小心。我有一次在梦里踩在一块碎玻璃上，在睡梦中疼得我从此以后无论如何都不再穿鞋睡觉了。”

奇怪的药方

拿着一张药方上药房买药，本来不是什么开心的事情。不过在许多年以前却有过一次叫人开心的例外。

一天，一个从遥远的农家来的农民赶着一辆两匹马拉的车来到城里的药房前面。他小心翼翼地搬下一扇门板，扛进药房。

药剂师感到奇怪，忙问道：“你把门板扛来做啥，好朋友？”

可是农民说，他老婆病了，大夫去给她看病，想给她开一剂汤药，可是屋子里哪儿也找不着笔、墨水和纸，只有一截粉笔头。于是大夫就把方子写在了门板上，现在请药剂师先生行行好，照方配药吧。

正是：只要能把病来治，急中生智又何妨；天下助人人自助，办法全靠人来想。

强买强卖

在伦敦这座大城市及其周围有着许多小偷，他们对别人的钱、钟表或贵重的戒指很感兴趣，非弄到手不肯罢休。他们有时采取欺骗手段，但更经常的是明目张胆地抢劫，有时还是在光天化日之下和大路上。有的成功了，有的没有成功。

可是，有一天一位有钱的绅士却遇见了一件稀罕的事。

在一个风和日丽的夏日，国王和许多王公大臣与夫人们在御花园聚会。花园很大，长长的路一直通到远处树林之中。许多其他人也来此观看他们亲爱的国王和王室愉快幸福地共度假日的盛况。人们吃呀，喝呀，玩呀，跳舞啊，或是在美丽的园中小径上和芬芳的玫瑰花丛中漫步，有的成双作对，有的独自一人。

这时有一个衣冠楚楚的男人，外表看上去和其他人一样，在花园紧靠树林的僻静处，站在一棵树的旁边。他外套下藏着一支手枪，心里盘算着：

一定会有人来的。

果然不出所料，来了一位绅士，手上戴着珍贵的戒指。还有表链和许多其他装饰品。他想要在凉爽的树荫下散步，没想到会出什么意外。正当他什么也不想的时候，藏在树后的那个人走了出来，向他问了一声好，就拔出手枪对准他的胸口，客客气气地请他不要喧哗，因为他俩之间要谈的事不必让任何人知道。

一个人面对枪口站着，不知道枪里是否装着什么，这种处境并不妙。所以，绅士的想法很明智：我的命比钱更重要，与其掉一根手指，不如丢一枚戒指。于是他答应保持静默。

“老爷，”现在那人接着说，“您愿意把您这两只金表卖个好价钱吗？学校的钟老是走得不准，而日晷上的刻度又看不清。”

不管这位有钱的绅士愿不愿意，他也得把表卖给这个无赖，得到的代价还不够喝杯酒。就这样，这个无赖用一丁点儿钱，一件一件买去了他的所有其他饰物，而他左手始终都握着枪。

最后绅士想：谢天谢地，现在可以脱身啦！谁知那无赖又开了口：

“老爷，既然咱俩生意做得不错，您是不是也想买点我的什么呢？”

绅士想起“买卖不成仁义在”这句俗语，便回答：“让我瞧瞧吧！”

于是，那家伙从口袋里掏出一大堆不值钱的玩意儿，一件一件全都高价卖给了绅士。最后除了那支手枪之外，他什么也不剩了。

当他看到绅士的绿绸钱袋中还有几个漂亮的金币时，便说：“老爷，您可愿意用您手头剩下的钱买我这支枪？它值两个金币，这是凭朋友交情，没占您的便宜。”

绅士听了这个建议，心想：“你这个蠢贼！”于是他买下了手枪。

一等枪到手，他马上掉转枪口，说：“站住，你这无赖。现在立刻朝前走，我叫你上哪儿，你就得上哪儿，否则我马上开枪打死你！”

可是那个无赖跑进了树林，并喊道：“尽管开枪吧，老爷，枪里没装子弹哩。”

绅士扣动扳机，果然打不响。手枪里是空的。

这当儿，那贼已跑进树林深处。这位英国绅士很生自己的气，因为他竟让人拿空枪唬住了。他往回走，想到很多事情。

塞格林根 的小理发师

去年秋天，一个陌生的军人走进了塞格林根的酒店。他长着满脸大胡子，模样也很古怪，看上去不像善良之辈。

他在要酒点菜之前对店主说：“贵地有没有一个能给我刮脸的理发师？”

店主回答有，并去把理发师找来。

陌生人对理发师说：“给我刮刮胡子。可是得小心。要是你能不刮破我的脸皮，我赏你4克朗。可是，如果你割伤了我，我就一刀捅死你。你不是头一个喽。”

理发师听了吓了一跳（因为这位陌生的先生面露凶相，桌子上放着使人战

塞格林根；德国南方一城市。——译者

克朗：德国过去通用的一种金币。——译者

栗的尖刀)。他溜走了，派来了他的伙计。陌生人对伙计说了同样的话，伙计一听也逃之夭夭，派来了徒弟。

徒弟很想赚这笔钱，心里想：“我想试一试。干好了，没有刮伤他，我就可以拿4个克朗买不少东西。干不好，我也有办法。”于是他就给他刮起脸来。

陌生人静静呆着，不知道自己正处于可怕的死亡危险之中。勇敢的小徒弟也从容不迫地用刀在陌生人脸上和鼻子周围刮来刮去，好像这没有危险一样。他刮干净了陌生人脸上的胡子，没有割破皮弄出血，可当他刮完后仍在心中嘀咕了一声：“老天保佑！”

陌生人站起来，照了照镜子，用毛巾擦干面孔，然后给了小学徒4个克朗，并对他说：“年轻人，是谁给你胆量来给我刮胡子的？你的师傅和师兄可都吓跑了呵。要是你把我的脸刮破了，我就会一刀捅死你。”

徒弟笑嘻嘻地谢过客人给他的优厚报酬，说：“老爷，您是捅不死我的。只要您一动，我把您的脸刮破了，我就会抢在您前头，马上割断您的喉管，然后逃之夭夭。”

陌生人听了这番话，想到自己刚才所冒的风险，吓得面如土色。他又赏了小伙子一个克朗。

从此以后，他再不对任何理发师说：“要是你刮破我的皮，我就一刀捅死你！”

德国有一句谚语：“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说得简单些：你不愿别人伤害你，那么你也别伤害别人。你不愿别人偷你的钱，你也别偷别人的钱。——你还能想起什么吗？

一句话引出另一句话

德国南部有个有钱的绅士送他的儿子去巴黎学习法语和一点儿法国生活方式。

一年多以后，他家的仆人也来到了巴黎。年轻的主人看见仆人时，又惊又喜地叫道：“哎，汉斯，老天爷从哪儿把你送到这儿来的？家里情况怎么样？有什么新闻吗？”

“没有很多新的消息，威廉先生，只是一年前人家送给您的那只美丽的小鸟在10天前死了。”

“哦，可怜的鸟儿，”威廉先生说。“它究竟怎么啦？”

“我们那些漂亮的马一匹接一匹死掉的时候，它吃了大多的死马肉。我当时就说了。”

“什么？我父亲的那些漂亮的马都死了？”威廉先生问。“这是怎么搞的？”

“当我们的宅院给火烧毁时，它们驮水救火，劳累过度了。可是到底也无济于事。”

“天哪！这是什么时候的事？”威廉先生叫了起来。“我们漂亮的房子烧毁了吗？”

“人们在夜里打着火把埋葬令尊大人的尸体时没有留神火烛。这样一个小火苗很快就会飞走的。”

“什么样的坏消息呀！”威廉先生悲痛万分地喊道。“我父亲死了？我

的妹妹好吗？”

“老爷正是因为您的未婚妹妹生了个孩子而又没有父亲才气死的。那是个男孩。此外没有很多新的消息。”仆人最后说。

“一句话引起另一句话。”换句话说：凡事有因必有果。而这个果又是下一个果的因。

被治好病的病人

富人尽管有很多钱，但有时也有穷人幸亏没有的许多病。因为有些病不是由于贫困，而是饮食无度、生活舒适所致。

阿姆斯特丹的一个富翁对此有一些体会。他整个上午坐在沙发椅上抽烟，如果他不是太懒得动的话，或者无所事事地看着窗外。尽管如此，他中午仍吃得那么多，好像他干了重活一样，而邻居们有时说：“外面刮风了，还是邻居在喘气？”

整个下午他也同样吃吃喝喝，有时吃凉的，有时吃热的，既不饿，也没有胃口，只是因为无聊，一直吃到晚上，以至人们从来不知道他什么时候吃完午饭，什么时候开始吃晚饭。晚饭后他上床躺着，困得好像他整天在扛大石头或劈木柴似的。这样他就变得胖起来，最后几乎都动弹不了。他吃饭不香，睡觉不稳，有很长一段时间——有时就是这样——既不是真正健康，也不是真正生病。可是，如果你听他本人讲的话，他有365种病，即每天生一种病。阿姆斯特丹的所有医生都给他看过病。他喝整桶整桶的药，吃大把大把的药丸，以至人们最后开玩笑地称他是两条腿的药房。

可是所有的药对他都无济于事，因为他并不按照医生的嘱咐去做，而是说：“天哪！如果要我像一条狗那样生活，我那万贯家财又有什么用，而大夫难道就不愿为我的钱使我身体健康？”

最近他听说，有个住在一百小时路程远的医生只要仔细瞧病人一眼，就能把病人治好，他到哪儿，哪儿的死神就会退避三舍。他对这位医生产生了信任，便写信给他，介绍自己的病情。

那位医生很快就明白他生的是什么病，并不需要吃药，只要少吃少喝和多活动。他说：“你就等着瞧吧，我马上就会治好你的病的。”于是他给他写了一封短信，内容如下：

“好朋友，您的情况不妙。您生的是一种严重的疾病。但您要是听从我的劝告，对您是会有帮助的。您的肚子里有一只怪鲁，一只只有7个嘴巴的飞龙。我得亲自跟这只飞龙谈谈，您得到我这儿来。不过，第一，您不能坐车或骑马来，您必须步行。您要是不这样做，惊动了飞龙，它就会在里面一次咬您7口。第二，您每天吃饭不能超过两次，每次吃满满一盘蔬菜，中午加一根油煎小香肠，晚上加一只鸡蛋，早上喝一小碗肉汤。您要是多吃，飞龙就会长得更大，把您的肝挤破。裁缝不必再给您做衣服了，因为您将不久于人世。

这就是我的劝告，您要是不听，明年春天您就再也听不到小鸟唱歌了。您愿意怎么做就怎么做吧！”

病人听到了这一番话后，第二天早晨就让人把鞋子擦干净，像大夫吩咐的那样上路了。第一天他走得这样慢，就连一只蜗牛都能超过他。谁和他打招呼，他都不回礼。

可是到了第二天、第三天，他觉得小鸟已有很久不曾像今天唱得这么好听，草上的水珠他觉得是这么新鲜，田里的鲜花是这么艳红。他遇见的所有人看上去都这么友善，他自己也是如此。每天早晨都变得更美，他轻松愉快地赶他的路。

当他在第 18 天到达医生所住的城市，第二天早晨起床的时候，他觉得自己身体很好，心里想：“现在我身体好起来了，这时去看医生正不是时候。要是我的耳朵或心脏有点疼，那该多好啊。”

当他来到大夫家的时候，大夫抓住他的手，对他说：“现在再一次仔细地告诉我您哪儿不舒服。”

这时此人说道：“谢天谢地，我什么病也没有，要是您也像我这样健康，我是会感到高兴的。”

大夫说：“您听从了我的劝告，这样做很好。飞龙现在已经死了，不过您肚子里还有它的蛋。因此，您得再步行回家，在家里要多锯木头。只要您不感到饿了，就不能再吃了，这样那些蛋就不会变成飞龙，您就可以长寿。”说罢他莞尔而笑。

富人说：“大夫，您是个聪明的人，我完全明白您的意思。”

后来他听从了医生的劝告，活了 87 岁 4 个月零 10 天，就像水中的鱼儿那样健康。每逢新年，他都给医生寄去 20 个金币致意。

对付吵闹打架的良药

离塞格林根不远的地方，有一对夫妻恩爱和睦相处。只是每当丈夫喝醉了的时候，有时他们就会吵几句。这时就会你一言我一语吵起来，而且通常总是以打得鼻青脸肿而告终。

例如：

“老婆，”丈夫说，“汤又没有放盐，这我已跟你说过多次。”

妻子说：“我觉得咸淡正好。”

丈夫有点火了。“你这个不懂事的婆娘，妻子能这样回答丈夫吗？难道要我服从你的口味不成？”

妻子接着说：“外面厨房里有盐罐子。下一次你自己煮汤，要不找个人来给你做饭。”

丈夫火冒三丈，把汤连同盘子扔到妻子脚下。“那你就自己去吃吧。”

现在妻子大为恼火，说了许多粗话，没有一个男人是愿意听一个女人讲这种粗话的，尤其不愿意听自己的老婆说这种话。

丈夫说：“我看我又得在你背上揍几下了。”

最后，妻子对这种争吵已感到厌烦了。她去找牧师，向他诉苦。牧师是个聪明能干的年轻人，他很快就明白这个女人挨丈夫打都是她自己的过错，因为她老是和他顶牛儿。

“已故的牧师从来没有给你们一点圣水吗？”他问。“过一小时再来找我！”

在此期间，他把洁净的新鲜的水灌进一个小瓶，放些糖和一滴玫瑰油，使水有一种好闻的气味。

“这个小瓶，”他对她说，“将来你得随时带在身上。当您的丈夫从酒馆回来，开始和您吵的时候，您就喝一小口水含在口中，直到他心情又变好。

您要是这样做；他就不会再动怒，不会再打您了。”

妻子听从了这个劝告，圣水起了作用，邻居们常说：我们的邻居完全变了。再也听不见他们吵架了。

耳 光

一个小男孩向妈妈哭诉：“爸爸打了我一个耳光。”

他的父亲走过来说：“你又在说谎！难道你还想再来一个？”

* * *

亲爱的读者，您当然看得懂这个小故事。要是把它讲给别人听，那就不是那么好懂了。不信您试一试。

奇怪的出行

一个人骑驴回家，让他的儿子跟着走。这时来了一个过路的人，说：“大爷，您骑驴，让您孩子步行，这可不对。您的身板结实嘛。”于是父亲下了驴，让儿子骑。

又来了一个过路的人，说：“孩子，你骑驴，让你爹步行，这可不对。你年轻嘛。”于是父子俩都骑在驴身上，骑了片刻。

来了第三个过路的人，说：“两个人骑一头小毛驴，这有多傻！难道不应当拿一根棍子把你们俩赶下来嘛？”于是两人下来走，右边和左边是父亲和儿子，中间是驴。

来了第四个过路的人，说：“有两个步行还不够吗？你们有一个骑驴走，不是更轻松吗？”于是父亲把驴的两条前腿绑在一起，儿子把驴的两条后腿绑在一起。他们在路上捡了一根粗的树干当扁担，抬起毛驴走回家去。

如果每个人的意见你都想听的话，结果就会是这样。

高晞 译

牛棚里的客人

施托克尔

快到2月中旬了，狂欢节即将来临。施密特教授的两个男孩奥托和海因里希跪在大沙发椅上趴在窗口，观看雪橇一辆接着一辆在冻硬的雪地上奔跑。这时教授走进屋来。

“爸爸，爸爸！”两个男孩兴冲冲地对他喊道，“你答应过到狂欢节我们能滑冰时，就带我们到罗特瓦特林务所去。夏天我们曾去过那个地方，那儿多美啊！林务员的太太可以给我们煮咖啡、烤蛋糕。是的，你答应过我们的，爸爸！”

“唔，”父亲笑嘻嘻他说，“既然我答应了，我也必须做到，这就是说，如果你们明天从学校里带回好成绩的话。”

“哦，我们会的！”孩子们欢呼起来。他们学习很用功，上课也很认真。

他们的成绩确实不错。不过奥托的书法得了2分，他老是说他的笔不好使；海因里希的算术得了2分，这门课一直是他的弱项。除此而外，他们门门功课都是1分。这成绩单看了真叫人高兴。

父亲马上去预订了第二天用的雪橇。母亲比平时提前一小时准备好午餐。到了往常他们坐下喝汤的时候，孩子们已经穿好大衣，裹着毯子，与父亲一起坐在雪橇上，欢欢喜喜地向城外驶去。

这是一次多么美妙的出游啊！草地和田野全都笼罩上了一层白茫茫的厚雪，阳光在白雪上跳舞闪烁，那无数的晶体就像钻石一样闪闪发光。到了林子中，风景就更美了。杉树和松树上挂满了沉甸甸的雪球儿。每当拉雪橇的马把头甩到高处，碰到树枝的时候，雪花就会簌簌落下来，洒满孩子们一身，这时他们就会发出一阵欢呼。夏天这条路坑坑洼洼，如今既平坦又瓷实，雪橇在上面跑得飞快。铃铛声和鞭子的劈啪声响亮而欢快地打破了林中的寂静。

两小时后，雪橇在小小的林务所前停下来了。这座小屋坐落在草木葱茏的群山之间，环境幽美。城里人喜欢在夏天到这里来远足，坐在屋旁大橡树下享受和蔼可亲的林务员太太的盛情款待。

今天林务员也在家，他十分高兴地向他在夏天就已认识的可爱的客人表示欢迎。过了一会儿，他们同他一起坐在舒适暖和的屋子里，而他的妻子在旁边的厨房里忙着煮咖啡和揉面做蛋糕。

“今年这么大的雪已有多多年未见了，”林务员回答父亲的提问说，“大雪差一点儿把我们埋没了。有时大雪把窗户都堵死了，要不是我的助手法兰茨在屋子周围铲出一条通道，我们白天也伸手不见五指。我们每天都得铲掉屋顶上的雪，否则屋子就会被压塌。有好几个星期，我们见不到一个生人，大雪把客人全都挡驾了。不过大雪也给我们送来一位客人，”林务员笑嘻嘻地补充说，“一位稀客。他是在圣诞节之后不久来到的。”

“他能穿过雪地吗？”奥托问。

“哦，他是坐车来的，现在他在我们这儿活得挺滋润呢。”

“他还在这儿吗？”海因里希问，并好奇地在屋子里东张西望。

林务员笑了。“是的，他不在这屋子里，他住在牛棚里。”

“牛棚里？”男孩们喊道，“我们可以去见他吗？”

“为什么不呢？等到咖啡煮好，我们还有充足的时间去进行一次访问。”

林务员从屋里走了出去，在院子里打开了牛棚的门。

三头整洁的母牛像往常一样站在门的附近。牛棚尽头用木板隔出一小间，那里伸出一个长着深色大眼睛和大鹿角的褐色脑袋。

“啊，一只鹿，一只鹿！”两个男孩异口同声地叫道。

“不错，一只小公鹿！”父亲一面惊喜地走近，一面大声说。“真漂亮！它是怎么到这儿来的？”

“这只鹿不可能是坐车来的吧！”奥托说。

“是坐车来的，”林务员说。“我听见我的妻子在叫我们去喝咖啡了。在喝咖啡时我告诉你们我是怎么找到这位稀客的。”

咖啡和蛋糕真不错，可是孩子们光顾着津津有味地听林务员讲述，几乎忘记对它们表示应有的赞美了。

“这场大雪，”林务员开始说，“使野生动物吃了多少苦头，简直令人无法相信。11月雪就冻成冰了，因此那些可怜的动物不能从雪下面获得苔藓和草茎了。在坚硬的积雪上后来又下了几场雪，鹿如果想到冬天一直为它们准备好干草的喂食场去就会全身陷入雪中，而且在那儿也不是每天都能找到食物的，因为我们无法到那儿去。如果我和法兰茨在白天费了九牛二虎之力铲出了一条通往喂食场的道路，到了夜里路又会被雪封没，我们又得重新开始铲雪。我们把干草刚放好，那些瘦得皮包骨头的可怜的家伙就会一拥而上，并不因为我们在场而胆怯，它们竟然饿到如此地步。

“一天晚上，我很伤心地同法兰茨从喂食场回来，看到离道路有几百步的草地上在白茫茫的雪地里有一个黑点。我用肉眼看不清那是什么，因为天色已经黑下来了。我举起我的望远镜一看，原来那是一只鹿的头，只有鹿角还伸出在白雪之上，全身都埋在雪中。它一动也不动，我们以为它已经死了。可是我们想查看一下，于是我们就向它走去。第一步我们就陷入厚厚的积雪，一直到手臂，可是我们不断坚强地开路前进，整整用了半个钟头才走到那只鹿的跟前。但我们并不后悔，因为那只鹿还活着，它那双深色的大眼睛可怜见儿地瞅着我们，于是我们立即决心，不管怎么样也要把它救出来。

“后来我们用铁锹把它挖了出来；不过它太虚弱了，站不起来。我们两人一个抓住它的前腿，一个抓住它的后腿，小心翼翼地先把它从雪中抬出来，一直抬到路旁，然后在路上继续抬下去。

“下坡时这样抬着还行，不过上坡和走平地时，我们就感觉到这样一只鹿有多少分量了。

“这时夜幕已降临，天色漆黑一片，风刮得越来越大，好像尖刀似地刺得人好痛，我们的手都冻僵了。尽管我们很难下定决心，但我们还是不得不让鹿留下来。于是我们把它拖到一个松树丛中避风的地方，脱下我们的防雨衣盖在它身上，再把雪堆在大衣上、把鹿捂得很严实。

“然后我们匆忙赶回家去。不过我们走过一个农民的屋子时进去关照了他一声，叫他天一亮就驾一辆牛车到林务所去。

“这天夜里我一直没有睡好，老是想那只埋在雪里的鹿，不知它是否会熬过这一夜。天刚蒙蒙亮，我们就上路了。牛车也来了，于是我们就向鹿躺着的地方驶去。很快我们就找到了它，看到它还活着，我们十分高兴。不过

它比头天晚上更虚弱了。我们费了不少周折，想把它抬到牛车上去，最后总算成功了。我们在车上铺了一堆干草，好让鹿躺在上面软和一些。那只半死不活的鹿刚一嗅到干草的气味，就开始又咬又扯地大吃起来，饿得根本顾不上我们和牛了。

“我们顺利地把它运回家，把它抬到牛棚里。”

我们给它放上盐和干草，看到它吃得津津有味而感到高兴。几天后它已恢复到只要我们扶着它就能一直站着了。过了不久，它就完全恢复健康了。它同母牛以及给它送饲料的女帮工成了好朋友。不过有时它表现得如此放肆，我们只得给它隔出一间棚屋，这样它就不能用它的角来威胁任何人了。”

“这只鹿现在永远留在这儿吗？”奥托问。

“只留下过冬，”林务员说。“要是我现在把它放回林中，它就会完蛋，现在它已非常习惯过美好生活了。不过到了复活节的时候，它应当重新到森林中去碰碰运气。”

“复活节？”奥托和海因里希异口同声地喊道并带着请求的神情望着父亲。“我们是否可以再同你到这儿来看放鹿？”

“唔，等着瞧吧。奥托，只要你的书法到那时有长进；海因里希，你的算术到那时有长进，这件事就可以考虑。现在我们得准备动身了，好在天黑以前回到家里。”

孩子们又一次跑到牛棚去看鹿。

“到复活节时你要表现好，”他们对它悄悄地说，“你就可以回到森林里去，到时候我们来送你走。再见，再见！”

几分钟后，两个男孩又登上雪橇，坐在父亲身边。轻快的马拉着他们穿过暮色已开始降临的森林向着城里和母亲跑去。

高晞 译

青青小姐

施托克尔

除了爸爸妈妈以外，恩斯特和海因里希最喜欢的人就是舅舅赫尔莫特了。几个星期以来，他们就迫不及待地盼望他来他们家。

赫尔莫特舅舅是位船长，一年数次驾驶他那美丽的“伊利莎白”号轮船从底里雅斯特驶往中国和日本。每当他远航归来，他就会来看望恩斯特和海因里希及其父母，在他们家住几天。他总能讲那么多的奇闻轶事，带来一些稀奇古怪的物品，使得这两个男孩乐得闭不上嘴。

舅舅不是一人，而是带着他的忠实仆人彼得一起来。彼得也会给孩子们讲一些稀奇古怪的事情，给他们做漂亮的玩具。每当他到他们家来时，孩子们非常喜欢和他作伴。

昨天晚上舅舅带着彼得来了。他的箱子里又有不少为他的两个外甥带来的好东西：一盒香蕉，一个彩色乌龟壳，两顶样子很怪的草帽（两个男孩戴上这草帽，人们真会把他们当作中国人呢），还有小个子日本人用的棒球。

恩斯特和海因里希对这些礼物很高兴，不过他们最喜欢的还是彼得送给他们的礼物。那是一只小船，跟如今停泊在底里雅斯特港的那艘“伊利莎白”号大船一模一样。这只小船是彼得在空暇时间为他们雕刻的，孩子们对此感到异常快乐。

今天早晨，两个孩子刚起床，就请妈妈允许他们把船放在大浴盆里玩。

“舅舅，舅舅！”他们喊道。“我们的船和你们的大‘伊利莎白’号一样好！”

“你们想不想去看一看大‘伊利莎白’号吗？”

“哦，十分愿意！”恩斯特喊道。

“我也一样！我也一样！”海因里希随声附和。

“好，”舅舅说，“下个星期我要到底里雅斯特去几天，因为我有事要于——彼得，你看，我们能不能带一个孩子一起去？”

“我看我们可以这么做，船长先生。”彼得满脸堆笑他说。

孩子们先是面面相觑，然后望着舅舅。“舅舅，你要带一个去；可是带谁去呢？”

“当然是最乖的了。”

“要是我们俩个都乖呢？”

“是呀，那就没有办法了，我就得把你们两个都带去。”

“哦，舅舅！”孩子们惊喜地叫了一声，然后就高兴地嚷嚷起来，使得舅舅不得不用手捂住耳朵。

“别把我吵死了，”他喊道，“否则就去不成了。不过有一点你们要记住，”当孩子们稍为平静一些时，他补充说，“我只要听话的孩子。谁要是在今后几天不听话，谁就留在家里，即使苦苦哀求也无济于事，这我现在就告诉你们。谁乖，谁就一起去；谁不乖，就留在家里。你们听懂我的话了吗？”

“是，是，舅舅，你会看到我们会很乖的，我们俩都去！”接着他们就急忙向妈妈报喜去了。

那是同一天的下午。孩子们的父亲上班去了，母亲在干家务，只剩下舅

舅和外甥在一起，他们舒适地并排坐在沙发上。

“你知道我们多么盼望你来呀！”恩斯特说。

“我们也常为你担心，”海因里希说。“每当刮大风时，我们就会想起你，想你的船在水上是否会颠簸。”

“或者最后会不会完全沉掉，”恩斯特补充说。

“你们都是善良的孩子，”舅舅感动地说，“一艘好船是不会这么快就沉没的。到了深海，没有礁石，就不会那么危险了。也有可能这儿正刮风下雨，而我们在海上却是风和日丽。当你们在为我担心时，‘伊利莎白’号也许正在风平浪静的海面上行驶，或者你们的舅舅正在开开心心地在某一个陌生的城市的街道上溜达，寻找能送给外甥的好东西呢。我是否给你们讲过我从小加尔哥达带来的小旅伴？”

孩子们惊奇地竖起耳朵听。“一个旅伴？你还从来没有向我们讲过呀。她长得什么样子？”恩斯特问。

“她身材窈窕，总是穿一件白色小皮袄。”

“啊，舅舅，”海因里希问，“她一定会感到太热了吧！”

“我不相信。我还从来没有听到她抱怨过热呢。”

“她叫什么名字，舅舅？”恩斯特问。

“青青小姐。她是中国人，当然有个中国名字。”

“你吃什么，她也吃什么吗？”

“当然啦！她最爱吃火腿、黄油面包和糕点。”

“这也都是些好东西。”海因里希说。

“饭后她习惯坐在我的肩上。”

孩子们睁大了眼睛。“那对你不是太重了吗？”

“嗨，根本不重！有时她也在我的口袋里休息。”舅舅指着他的上衣里面的口袋。“我常常整天把她放在里面带来带去。”

现在孩子们不当真了，他们哈哈大笑起来。“你在开玩笑吧，舅舅。你的口袋是装不下一位女士的！”

可是舅舅依然一本正经。“她在里面有足够的地方。你们想见见青青小姐吗？”

“她在这儿吗？”——“你把她放在哪儿啦？”孩子们十分激动地喊道。

“彼得！”舅舅向前厅喊了一声。“把青青小姐带来！”

孩子们紧张地望着门口。只过了几分钟，彼得就来了，把一只小笼子放在桌子上。笼子里有一只小白鼠怯生生地蹲在角落里。

“一只老鼠，一只白鼠！”两个男孩惊喜地叫起来。

“这就是我亲爱的旅伴青青小姐。你们喜欢吗？”

“哦，真可爱，”海因里希说。“你是从哪儿得来的？”

“有一天，”舅舅说，我在加尔哥达的一条街上看到一个印度小姑娘，她孤苦无依，生着病。她引起了我的同情，于是我就找到好心人收养了她。当那个姑娘病好后，为了表示感谢，就送给我这只温顺的小白鼠。我不知道她是从哪儿弄来的，不过印度人是很精于驯养动物的。”

孩子们请舅舅把小白鼠从笼子里拿出来，让它在他肩上溜达，可是舅舅说他现在没有空，他得出去，而且青青小姐也对陌生的环境感到胆怯，也许会逃跑，再也捉不住了。但他允许让笼子仍放在桌上，让孩子们能从各方面观察小白鼠。“不过千万别打开门，”他走时还叮嘱了一句，“不然的话，

去底里雅斯特玩的事就吹了！”

孩子们答应保证不打开笼子，舅舅可以放心地走。

当舅舅过了一些时候回来时，屋子里空空的，青青小姐一直胆怯地缩成一团呆在笼子角落里。“起来吧，你这可怜的小动物，”舅舅满怀同情地喊道，“现在我有空陪你玩了。”他打开小门。“好吧！现在请出来！”他把手指伸向白鼠，好让它爬上他的手臂，呆在它喜欢呆的肩上。这时他听到他的姐姐、孩子的妈妈在外面呼叫，他匆匆忙忙走出去听她想要他干什么，等他过几分钟回来后，笼子已空空如也，青青小姐已无影无踪了。

“啊唷，我让门开着，”舅舅惊慌失措地喊道。他是如此喜欢这只温良的小白鼠，它在航行中为他排遣了不少孤独的时候，丢了它他十分难过。他也对自己说，这个小家伙现在已不习惯于自由了，没有他和彼得的照顾，肯定会死掉的。可是它究竟会跑到哪儿去了呢？屋子里没有它能钻进去的洞，它一定是藏在什么家具下面了。于是舅舅就开始在地上爬来爬去，在一件件家具下寻找。

当他刚把脑袋从沙发下抽出来时，看到恩斯特面露惊恐的神情站在门槛上。他是来问候舅舅的，这时他发现了那只空空的笼子和在地上四处寻找的舅舅。

“哎呀，哎呀！”他想，“刚才海因里希拨弄了半天门。是他把门弄开了，把小鼠放跑了。哎呀！哎呀！现在他可去不成底里雅斯特了，可他将来想当船长，他是多么想去参观‘伊利莎白’号呀！”

“你干嘛哭丧着脸？”舅舅问。

“啊！亲爱的舅舅，别生海因里希的气！”

“我为什么要生海因里希的气？”

“不，我想说，别生我的气，我——我并不是故意的，我——我——”

“怎么，还不快说？”

“我不小心把青青小姐——”他哇地一声放声大哭起来。

“放走了？”舅舅喊道，“你们听听他在胡说八道什么！是你把青青小姐的门打开的？”

还未等恩斯特来得及回答，海因里希的声音从他身后响起：“不，不，舅舅，别生恩斯特的气。

放走白鼠的不是他，是我——我放的！”

海因里希如同刚才恩斯特一样，也看到了空笼子，听到舅舅的训斥声和恩斯特哭声，他受不了，他宁可自己承担责任。

“原来如此，”舅舅说，“你也把白鼠放走了？”

这就越来越妙了！现在就只剩下彼得也坦白自己犯下这罪行喽！”他看见彼得刚走进屋来，带着惊恐的表情一会儿看看空的笼子，一会儿看看哭着的孩子。

“船长先生，请原谅，”他果断地走向前说，“刚才我给青青小姐喂小米的时候，是我——我——我不小心把它放跑了。”

舅舅跳了起来。“这实在太过份了！原来是你，”他指着恩斯特，“你把白鼠放跑了？”恩斯特只是哭得更响了。“还有你？”舅舅转向海因里希。

这一个也不回答，哭得更厉害了。“还有你，彼得？”这一个窘迫地转动着他的帽子。“喏，你们都听看！是我自己把白鼠放跑的！”

“船长先生自己？”——“你，舅舅，你！”彼得和孩子们同时喊道。

“是的，是我。现在我很想知道你们三人为什么要说谎？”

“我为海因里希感到惋惜！”恩斯特抽抽搭搭地哭着说。

“我为恩斯特感到惋惜！”海因里希哭着说。

“我为两个少爷感到惋惜，因为他们多么盼望去底里雅斯特呀！”彼得插嘴说。

“因此你们就全都敢信口开河？你是个上了年纪的人了，”舅舅转向彼得，“起码懂得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该说谎。——你们是好兄弟，”舅舅把孩子们拉到自己身边，“因为你们彼此都愿替别人受罚。

彼得也是一片好心。不过你们不该忘记，一个人在任何情况下都得说真话。你们会记住这一点吗？”

“是的，是的，亲爱的舅舅，我们一定会记住的！请原谅我们这一次吧！”

孩子们温柔地偎着舅舅，这时，恩斯特突然叫了起来：“舅舅，舅舅，你身上有什么东西在爬呢！”

“哪儿，什么在爬？”舅舅喊道。

“在你的上衣里面！”

舅舅敞开上衣。真的，从上衣里面袋子里伸出了青青小姐的小尖脑袋。她用她那聪明的黑眼睛开心地一会儿看看这个，一会儿看看那个，好像想要说：“你们干吗为我无事惊扰？我早就考虑好了，当你们大家都如此激动的时候，我悄悄地钻进了我所熟悉的庇护所。我喜欢这儿，也愿意呆在这儿。”

舅舅高兴地抚摸着归来的小白鼠。“好，既然青青小姐如此明白事理，自己又回来了，我只好宽恕大家一次了。不过要记住：今后决不能说谎。”

“决不说慌！”孩子们喊道。

“决不说谎！”彼得也保证说。

“现在，恩斯特和海因里希，到妈妈那儿去请她为你们准备好一只小箱子。明天一早我们去底里雅斯特。”

“两人都去？”孩子们满面春风地喊道。

“不，三个都去！把青青小姐也带去。你们同意吗？”

“哦，亲爱的好舅舅！”孩子们所能说的就是这些。

高昕 译

配色的秘诀

路德维希·冈霍费尔

窗外黑压压的人流源源不断，仿佛整座城市正处于躁动之中；而在宽敞明亮的咖啡馆的四墙内却是死气沉沉。昏昏欲睡。寥寥无几的顾客中只有两位显得与这气氛毫不相干。他们坐在大厅一角的小桌旁，其中的一位衣着考究透着富有，高高的额头上银发斑斑，刮得光光滑滑的脸上表情安详认真，探询的目光专注地停留在他的对手那布满红晕的激动的脸上。那位男士大约 35 岁左右，身材魁伟壮实，柔弱的天性和久经锻炼的工人所具有的坚决果断神奇地融合在一起，从他那张被乱蓬蓬的棕色头发衬托着的脸上流露出来。两人如此一语不发地相对而坐。终于年长的那位打破了沉默：“怎么样，沙勒先生，您不想给个回答吗？”

对方好像吃了一惊，猛地抬起头来。“不，不。

不！我不干——哪怕您给我一百万我也不干。我先前说的是这句话，现在仍是这句话。”

年长者的嗓音平缓地响起：

“您还是理智些为好，沙勒先生，而且——说话声音请小一些。我并不反对您的认真——恰恰相反，我很欣赏。——但是注重实际是件好事。再说我也不想要您把秘密出卖给我。上帝担保，我关心的并不是 8 天来您所知道的事情，而是您本人，亲爱的沙勒先生。您有聪明的头脑，工作勤奋，我的工厂需要这样的人，他们对于我如金子般珍贵。您理智些，上我那儿去吧。我给您工厂监督员的位置，给您双倍于您在赛德尔曼公司所能挣到的工钱，并和您签订一份年年增加薪水的 10 年合同。”

年轻汉子脸上一阵红一阵白。他显然听清楚了这些缓缓道来的恳切的话，尽管如此他的目光却如无知觉者一般凝聚于躺在近旁台球桌绿色绒布正中的 3 个象牙似的小球上。他觉得那两只白色球好似他的两个小女儿的娇嫩的面孔，那红色球是他心爱的男孩健康丰润的脸蛋，这 3 张脸用大大的担忧的眼睛注视着他，仿佛在说：“爸爸，爸爸，可千万别听那坏蛋的花言巧语。看，如果你箱子里有了一大堆钱，却再不敢正视你的孩子们和妈妈的眼睛，那又有什么意思呢？你可别听他的，爸爸！”

年轻汉子猛然从椅子上跳起，高抬起涨得通红的脸，目光闪烁、声音沙哑他说道：“其他的，您认为也就能到手了，对吗？如果您能控制我 10 年，您就能那么久地摆布我，直到我除了成为混蛋出卖我现在的厂主的秘密再无别路可走。”说着他愤怒地一把抓起礼帽，戴在纷乱的头发上，甩开大步冲出门去。他双眼垂视着覆盖了积雪的路面飞快地朝家走。记忆里的画面在他脑海中盘旋。他回想起在化验室里度过的学徒时光，想起他远离故乡在玻璃厂里最初的帮工岁月，以后他返回家乡在赛德尔曼的马约里卡陶器厂找到了一份固定的工作。仁慈的上帝赐与他一个可爱的女人和 3 个健康活泼的孩子——是啊，除此之外他还需要什么呢？家里的开销固然有些拮据，虽说欠几个工匠几笔小债是不可避免的，但他只要再等短短的一个星期就是元旦了，在这一天赛德尔曼先生习惯于以一个月的酬金来回报每个职员和工人对他的节日祝贺。这位先生刚在 8 天前证明了对他的最大信任，难道他能背主求荣吗？

想到此，沙勒气愤地把握得紧紧的拳头挥向空中，使一迎面而来的老妇

人大吃一惊地躲离了人行道。

不久他回到了远在郊区一条僻静小巷里的家门前，跳跃着登上了又窄又陡的四层楼梯。金发秀丽的妻子迎了上来。“回来了，罗伯特？”她招呼着并从侧面审视着丈夫，因为她从他脸上立刻看出发生了什么事。她没有开口询问，而是抓住他的胳膊把他拉进屋子。”“快来，快帮我点上这些蜡烛。孩子们可等不及了，吵翻天了，可怜的奶奶，裙子上的褶子都被他们扯下来了。”

他们走进了由一盏吊灯照亮的堂屋。屋内陈设简单却舒适温暖。桌上已摆好了晚餐，一边的矮柜上站着棵小小的圣诞树，树上点缀着零星饰物。树下摆放着给奶奶和孩子们准备的些微礼物。他们就此交谈了几句，然后开始点燃蜡烛，这时从旁屋里也传来了3个“小野人”兴奋的欢呼声。

“罗伯特，我感觉你今天遇上了什么不顺心的事？”过了一会儿年轻的妻子问。“上帝保佑！”他咕嘟了一声摇摇头。妻子便不再问了，因为她了解他，一会儿他就会主动开口讲的，讲出咖啡馆里的事。“今天下午，我刚要离厂回家，收到一个人的来信，让我去咖啡馆会他，说是有要事相告。”

“你去了？”

他自然去了，也见到了那位高贵的先生。他自称是一家大磁器厂的老板。交谈不多久沙勒就意识到，并非是他将获得什么要闻，而是要他出卖给对方一个机密。沙勒上班的工厂除了其他产品还生产一种十分畅销的马约里卡磁器，其受欢迎的原因是产品的完美及涂色釉质的光彩绝伦。许多工厂企图仿造它，但是生产这种釉质色的材料虽然并无新奇之处，却无人能把握住正确的配制方法，而这方法正是赛德尔曼厂多年来精心守护的生产秘诀。因为全厂除了厂主之外只有一位老工人掌握它，色彩的配制工作正是由他在一锁门闭窗的屋子里秘密进行的。这位老工人8天前暴病去世，罗伯特·沙勒便接替了他的位置。

“当厂主在上星期六把配制工作的一切都告诉我的时候，并没有要求我做保证、发誓或许诺。‘您是个诚实勤劳的人，我信任您。我知道，您不会让我改变对您的看法的。’——这就是他对我说的一切。我从冶炼厂调至化验室才8天，今天就让这家伙缠上了。他以为，只要把他的钱包打开，我就会在那些大票子面前扔掉我的名誉。”

他喘了口气，沉默了。他年轻的妻子一语未发，站在一把椅子上把彩色小蜡烛粘在圣诞树最上层的枝条上。她的手颤抖着——静默了片刻之后她突然开口道：“罗伯特，如果你对这件事会表示同意的话——上帝帮助我，——我想我对你的爱也就结束了。”

他只点了点头，仿佛她说的话是再自然不过的。

这时她跳下椅子，蜡烛已经点燃，罗伯特打开了旁屋的门，3个“小野人”抢在祖母前冲了进来。这几分钟前还聆听到极其严肃的谈话的小屋，顷刻间充满了欢声笑语。当第一阵欢呼声平静下来时，轮到给爸爸赠送礼物了。他带着满足的微笑逐一看着祖母给他织的12双厚厚的袜子及妻子送他的6块有红色刺绣的细细滚了边的手帕。然后高潮来到了，观看“被驯化了的小野人”的表演。7岁的爱丽泽拿了双有刺绣的鞋，朗诵了一首《拖鞋颂），祖母红着脸承认她是诗的创作者：

“穿上这双鞋，亲爱的父亲。

愿您健康与安宁，

这鞋上的针针线线。
融进了孩子的爱心一片；
它若使您的脚温暖舒适，
请别忘了您的女儿爱丽丝。”

诗写得虽不算流畅，却是发自肺腑。接着3岁的玛丽德出场了，她尚只能把刚记熟的祈祷文当众背诵一遍。而5岁的弗里茨则愿从艺术方面表现一番，他用尖细的童声唱了一段《马车夫调》。此刻他们的父亲早已是心醉神迷自豪万分，不想尚有更令人惊喜的节目：集体表演唱，唱的是一首欢乐诙谐的歌曲。看着那最小的孩子在唱叠句时带着过于严肃的表情高抬双腿绕桌两周时，3个夫人都笑得喘不上气来。

“孩子们，孩子们，快到我这儿来！”年轻的父亲高声叫道。他的笑声中已掺进了幸福的泪花。他用双手抱住3个孩子，把他们紧贴在自己胸前，他从这些金发小脑袋上抬起双眼望向空中说道：“就是他，就是他们想要，想要毁掉我的这份欢乐。如此的欢乐！”

这时突然门铃响了。妻子吃惊地望着她的丈夫，虽说她并不清楚吃惊的原因，然后跑去开门，只见两名搬运工抬着个大篮子进了屋，并声称他们也不知道是谁让他们送来的，只说是位绅士，并让转达，他随后就到。

沙勒夫人用颤抖的手打开了篮子的盖子，展现在众人眼前的东西让孩子们发出了一阵欢呼。玩具、点心、衣料，令人目不暇接，最底下还藏有个小巧玲珑的匣子，里面满满地装着亮闪闪的银币。沙勒夫人嘴唇煞白地望着丈夫，只见他满脸是气愤的红晕，伸手抓过小匣子，用力扔回篮内，银币四处蹦跳。“把钱放回去，把东西放下，孩子们，别碰它们！”他吼叫着，“那无赖，正面行不通，他又想从背后做手脚！搬走，你们立刻给我把东西抬回去！”他急急忙忙追出去，想把两名搬运工叫回来。可到了门口他突然呆呆地站住了，张着嘴却吐不出一个字来。门外站着的是他的老板赛德尔曼先生。

“晚上好，亲爱的沙勒！”

“是您、赛德尔曼先生——您是上我这儿来？”一点儿不错。您知道我来的目的吗？”老先生微笑着问，“我想问问您今天下午的咖啡味道如何？”

年轻的沙勒顿时呆住了，他伸出颤抖的胳膊扶住身边的墙，他的眼睛仿佛被罩上一层黑纱，什么也看不见了。他只感到老板把手放到了他的肩上，用轻轻的严肃的声音说道：

“您有权利把今天下午的事情看作是一次侮辱。我现在就是前来陪罪的。作为人我信任您，可我又是个生意人，必须让自己相信我的选择是正确的。今天下午请您去咖啡馆的是我的内弟。他是受我的委托行事，所以他对您的许诺便也是我对您的许诺。从明年开始，您的薪水将翻一番。我们要签一个年年增加工钱的10年合同。后天您来上班时我将把配色的秘诀正式告诉您。现在来吧，我想认识一下您的妻子和孩子。”

好似被松了绑，年轻人回过神来，他呜咽地喊了一声，率先冲进屋子。迎面扑来的是一股甜甜的松香味，原来是圣诞树上的一根枝叉被燃烧的蜡烛点着了。

郭铭华 译

高年生 校

磁山奇遇

恩斯特公爵的奇遇是由一位无名作家于八百年前撰写的。故事叙述的是：被皇帝驱逐出境的公爵和他的追随者们所经历的一次迷失方向的航行。在海上，他们一而再，再而三地陷入绝境中，可又用令人惊异的方式脱险获救了，直到返回故乡。

恩斯特公爵在海上连续航行了 12 个日日夜夜。一位熟悉海洋的航海能手爬上桅杆，期待见到陆地。老远他就看到一座山，山前高高耸立着许多桅杆，密如枫树林。恩斯特公爵船上的其他随行人员也都认出了桅杆，他们担心海盗在那里埋伏着。

航海能手的心几乎停止了跳动，因为他已发现大祸将临。他朝着恩斯特公爵和他的勇士们喊：“我忠实的同伴们，你们听着，我们正濒临痛苦的死亡！我们都得在所看到的这座山那儿死去。不管我们愿意不愿意，我们已陷入莱贝尔海并漂向磁山啦！你们所看到的矗立着的树杆全都是搁浅船只的桅杆，船只被吸到山那边撞碎了，船上所有的人早就遇难身亡了。”

当航海能手讲完时，恩斯特公爵安慰了他的手下。这时，他们的船越来越靠近死亡地点。这艘船被磁山吸住了，这座山能把方圆 30 里的一切铁制物吸到自己身边。瞬间，磁山的火光从水中升起，一股巨大的吸力把船拽过来，使船只劈啪作响地朝着已搁浅的船只驶去而碎裂。从磁山处高高喷出的火光已把许多桅杆点燃并烧焦了。燃烧着的木块蹦弹到空中又从高处落下掉在恩斯特公爵的船上，砸死了许多勇士们。就在尸体不得不扔进海里时，引起了公爵的同情，因此他命令将他们放在船甲板上，因为他想再次看一看死去的同伴们。

在附近的海岸，鹰头狮身的猛禽们盘据在无法攀登的高山上。巨鸟们闻到尸体的气味，就飞过来，落下，叼着许多被砸尸体飞回窝巢，喂养它们的雏鸟。

恩斯特公爵一行食物匮乏，每天他们中都有几人死于饥饿。猛禽来叼他们的尸体。最后，公爵那批人中只有 7 个还活着。他们还剩下不到半个面包，大家就分着吃。

这时，高贵的韦茨尔伯爵说：“我亲爱的先生！我们要选择另一种死亡方式，总比痛苦地死于饥饿好。我想出一个计策：我们要到别的船上去找动物兽皮，让人把我们缝进兽皮里，之后再放到船甲板上的死者那里。猛禽会把我们带过海飞到它们的鸟窝里去。如果上帝帮忙，我们就找到了一个逃生的办法了。”

公爵十分满意这个建议。他们毫不犹豫地到其他船上去，他们在那里发现许多死人，还有金子、银子和宝石。当他们几乎不再企盼什么时，他们甚至真的找到了多张大公牛皮。恩斯特公爵和韦茨尔伯爵拿起他们的销甲和武器，让人把自己缝进牛皮里，就这样缝好了放到船甲板上。

当猛禽看到时，它们以为这是和平常一样的死尸，它们就飞来，将公爵和伯爵带着越过海洋到了鸟窝里。两只小雏鸟朝他们猛扑过来，想撕咬他们。不过，尽管它们的爪子穿透了公牛皮，但它们确实无法弄碎公爵和伯爵用以防御的护身钢铠甲。

恩斯特公爵和韦茨尔伯爵慢慢地又恢复了体力，他们把牛皮割开。两只老猛禽飞出鸟窝越过海洋去找新的食物。这时，他俩就开始逃跑。他们爬出

鸟窝，吃力地来到山脚下，藏在密林里。

其他 5 个伙伴悲伤地留在船骸里。其中两人用同样的方法让人把自己缝进牛皮里，他们也一样被猛禽敏捷地叼到鸟窝里。这样，只有 3 位仍在船上，其中一位又同样地把其他两个连同铠甲和武器一起缝进去。他们也被猛禽带走了。第 7 位，也就是最后一位，他身边没有人可以把他缝进去了，只得呆在船上，不久死于饥饿。

4 个同伴同样成功地脱离猛禽之后，他们在无路可走的原始森林里与恩斯特公爵和韦茨尔伯爵聚集在一起了。他们高兴地互相拥抱，痛哭流涕。

他们 6 人忍饥挨饿、用蘑菇、野草和树根充饥，只能在森林中寻觅食物。这会儿，他们越来越感到口渴，直到天色渐黑时，他们没有找到水，却在又密又幽暗的森林里瞎跑乱转。当太阳落山时。他们在一个山崖峡谷深处看到一股清凉小流淌着。在他们之前，还不曾有人越过这个陡峭悬崖，他们却敢于翻越崖谷。他们一会儿攀登，交替双手向前移动；一会儿又爬又跳，一会儿用膝盖，一会儿用手，身临死亡险境仍继续不断往下走，艰难地来到了小溪旁，这股溪水甜而清凉，它们消除了饥渴。

他们痛饮后，又想往上攀登，可是却没有成功，岩石太陡峭了。这时，他们就沿着水流前进。不久，他们来到一个高高的崖壁那儿，溪水就消失在这座岩壁下，流进一个洞穴，从这洞穴里发出可怕的澎湃声，就好像山的深处一艘大船在猛击。

这时，勇士们心中清楚要造一个筏子，除此别无它法。他们砍伐树木，再砍成一根根棵，用柳条把它们捆绑在一起。在航行是否能成功的恐惧和疑虑中，他们开始坐上木筏，任那可怕的激流把他们带进山里去。在山里，他们遇到 3 次可怕的险情：在漩涡和急流中，筏子不断激烈地撞向岩壁，但却始终完好无损，这真是一个奇迹；另一个不幸就是黑暗，暗得伸手不见五指；第三，水流的回声和咆哮声使人震耳欲聋。

当他们因黑暗而进入死亡恐惧中时，他们突然察觉到一种异样的光线，对此，他们顿时感到一种莫大的喜悦。在驶行中，他们看到一块奇妙的发光岩石，它不同于世上同类岩石，他们从这块发光岩石上抠下一块，那是一块红宝石。恩斯特公爵后来把它带回家乡赠送给奥托皇帝，皇帝让人把它作为华丽宝石镶嵌在新皇冠上。自那以后，每位罗马皇帝就一直戴着这顶皇冠。

湍急的河水经过长时间奔流重新把他们带到白昼。恩斯特公爵和他的同伴们离开木筏，他们忍受了饥饿，不过，从急流中拯救了自己，他们确实感到无比欣慰。

王履渝 译
高年生 校

退尔·欧伦施皮格爾的故事

退尔·欧伦施皮格爾的童年

退尔·欧伦施皮格爾出生在不伦瑞克市附近一个名叫克奈特林根的村子里，那里是有名的舍奔施台德草原。

退尔6岁那年他的父母就送他到阿姆莱奔那里去上学。有一次在路上一位公爵遇到他。公爵大人很和蔼可亲，看到这个聪明的孩子就很感兴趣，跟他聊了起来。

“上哪儿去，孩子？”公爵问。

“上学。”

“拿上这块银币，买点糖果吃吧！”

“人家都说我是傻子，”退尔回答道，“我爸爸看见了会问我，哪来的钱买零食呢？他不会相信有人会给我钱的，随后他便会揍我一顿。”

“拿着，”公爵说，“要是你爸爸问起来，你就说是公爵给的。”

“我爸爸不会相信的。”

“为什么不相信呢，孩子？”

“是这样，”小退尔说，“公爵送钱给人家只送一块银币吗？您要把我的书包都塞满了银币，我爸爸就相信了。”

“你说得对，小鬼，”公爵大笑着，把退尔的书包塞满了银币，“现在你可以回家给你爸爸看看你的财富了！他一定会相信是我送给你这么多银币的。”

可见退尔从小就知道办事要有一个准头。

有一次妈妈带着小退尔去看庙会。小退尔尽情地看热闹，不知不觉天已晚了。他想找一个合适的地方睡上一觉。他看见一家农户后面有一排蜂箱。有几个蜂箱是空的。他就钻到一个空箱里睡着了。他妈妈以为小退尔已独自回家了，所以她很晚才回家。

夜里来了两个小偷。他们要偷蜂蜜，就来到那家农户后面小退尔睡觉的那个地方。其中一个对另一个说：“我常听人说，最沉的蜂箱蜂蜜最好。”

“这可不错，”另一个回答说，“我们就挑最沉的拿吧。”

于是他们就一个接一个地把所有的蜂箱都掂了掂重量，掂到小退尔睡的那个蜂箱时，他们就说：“这个蜂箱最沉，我们就拿这个。”他们抬着那蜂箱就匆匆地走了。

半路上小退尔醒了，他听到两个小偷在说话，他们对今天偷到的蜂箱感到很高兴。天黑得伸手不见五指，那两个小偷互相也都瞧不见。这时小退尔从箱子里爬出来，使劲地扯前面那个小偷的头发。那小偷很生气，认为这是他的同伙在扯他的头发。他动手就揍了后面那小偷一个耳光，那后面的小偷回答道：“你这家伙想必在做梦吧？你以为是我扯你的头发吗？笑话，我为了抬这个沉重的蜂箱还忙不过来呢！”

小退尔幸灾乐祸地暗笑，对自己这种行为感到高兴。当那两个小偷走了一段路以后，他又使劲地扯后面那个小偷的头发。那人当然十分气愤，高叫道：“我抬得肩膀都吱吱作响了，别搞这种恶作剧，扯我的头发了！”小退尔儿一会儿扯扯这个人的头发，一会儿扯扯那个人的头发，于是两人都互相怨恨对方，一路上相互谩骂殴打。最后小退尔同时用力扯两个人的头发。那

后面的小偷索性放下肩上的担子，双拳同时出击殴打前面那个小偷。前面那个小偷也不示弱，随即反抗。两人打得难解难分，互相都饱尝了一顿对方的拳脚。这是他们为偷的蜂箱所付出的代价。而这时小退尔却悄悄地爬出蜂箱逃之夭夭了。

小退尔还没有上完学，他的父亲就去世了。他的母亲只好带着小退尔回到娘家所在地马格德堡乡下去。他们住在萨勒河畔一个小村子里，母子俩相依为命，但生活日渐艰难。母亲想让小退尔去学门手艺，将来也好糊口度日。但小退尔对学手艺不以为然，到处闲逛，跟这个逗逗乐，跟那个开开玩笑，闹剧天天有，笑话日日出。乡里人都把他当成傻子，也乐得跟他逗逗乐。

有一次一个农民问他：“你不是克奈特林根人吗，退尔？我听说，那地方出了很多笨蛋。”

“我不知道，”退尔答道，“假如你想知道那里有多少聪明人，我可以给你数出来，因为那地方和这里没有什么两样：聪明人到处都有，但是没有笨蛋。”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当长工

退尔的母亲觉察到不能让她的儿子这样下去，怎么着也得给他找点事做做，所以她就让退尔去一家农庄当了小长工。有一天农庄主派他到附近城里的集市上去买几只小猪崽子，退尔乐意地去办了。他把小猪崽子放在一个口袋里，问同来赶集的马车夫，能否把这口袋放在马车上一起拉回去。马车夫同意了，于是他把装着小猪崽子的口袋放在马车上，自己就去玩了。

集市上很热闹。他站在一辆拉着熟李子的车前吃起李子来。

“嗨，小家伙，干什么呢？”卖李子的人大叫。“您不是看见我在吃李子吗！”退尔不慌不忙地回答。

“你要挨揍吗？”卖李子的人大叫，拿起小鞭子就打退尔的背。退尔毫不介意，继续吃李子。卖李子的人不停地打，他就不停地吃，引来了许多看热闹的人，直到退尔吃够了李子挨了足够的鞭打为止。此时退尔转身向周围看热闹的人说：“这就是我称之为热闹的市场！这里的人真奇怪，喜欢用鞭打强迫人吃李子，直到人吃足了李子为止。”

这之间，那位车夫，也就是退尔把小猪崽子放在他车上的那位车夫，还在车上装了许多大箱子和口袋，因为他不知道退尔的口袋里是什么东西，所以把装上车的东西统统都压在退尔的口袋之上。车子装满以后，车夫便跳上车，退尔也跟着跳上车，坐在他旁边，他们就一路有说有笑地回村了。当退尔到达目的地，把口袋卸下来，把小猪崽子交给农庄主时，农庄主发现小猪崽子已经死了。农庄主气得要打退尔，并说：“你怎么可以这样办事？这种东西你只要让它们在你前头走，你在后面吆喝着，它们就会自己跑回来的。”

“我记住了，”退尔回答说。

不久，退尔又被派到城里买豌豆。他把买到的豌豆背到山上时想起农庄主给他说的话，于是就把豌豆统统从口袋里倒出来，那些豌豆稀里哗啦一个劲儿地往山下滚，退尔拿着空口袋悠哉悠哉地回到主人家。主人问他：“退尔，你买的豌豆呢？”

“它们马上就回来了，”退尔蛮有把握地回答，“我把它们倒出来，它们都稀里哗啦一个劲儿地往山下跑，我连吆喝都不需要。”主人气得狠狠地

揍了退尔一顿。“哎呀，”退尔大叫，“您干吗打我？您不是说，让小猪崽子在前头走，我只要在后头吆喝，它们就会自己走回家吗？豌豆也会这样的。我是遵照您的命令才这样做的，您这样打我是没有道理的。我要怎么做才使您满意呢？”

“你这个笨蛋，”主人说，“这种东西要放在口袋里，用绳子捆好背回来。”

“我记住了，”退尔回答。

不久，退尔又被派到集市上去买一只小山羊。他把小山羊买来，用绳子结结实实地捆住脖子，往背上一放就背了回来。当他到达主人家时，可怜的小山羊早已死了。主人给了他一记耳光。

“没有人能使您满意，”退尔对主人说，“您怎么说我就怎么做，却要挨您揍。我到底该怎么办呢？”

“你真是个笨蛋！”主人说，“你为什么不给小山羊系上绳子牵回来呢？那样你就可把小山羊活着牵回来。”

“我记住了，”退尔回答说。

退尔又一次被派到集市上去，叫他为厨房买些陶罐。退尔把陶罐买到手，就用绳子系住罐把子牵了回来。当他回到主人家时，绳头上只留下若干罐把子，陶罐子早已被打得粉碎散落在路上了。不用说，退尔又挨了一顿鞭打。

“你这个家伙，真拿你没办法。傻瓜！笨蛋！”主人怒气冲冲地大骂。

“您冤枉我了，主人，”退尔说，“您不是给我说过，我只要用绳子系着羊牵回来吗？我这不是用绳子系住陶罐子牵回来了吗？现在您却这样大发雷霆地打我。您今天这么说，明天那么说，一天一个主意。今天按照您昨天的主意办就得挨打。我可受不了您这冤枉气。”

就这样，退尔·欧伦施皮格尔结束了他的长工生涯，另觅出路。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流落他乡

退尔为了谋生，来到马格德堡市。他身无分文，就思考如何以简便的方法赚钱。他终于找到了一个方法：有一天他在各街道宣布，明天中午他将在市议会大楼顶楼的窗户上飞翔。谁要观看这个精彩的表演，只要交一毛钱硬币就可以来到广场上观看。第二天，马格德堡全市男女老幼倾巢出动，挤到市议会大楼前广场上，准备观看退尔的飞翔表演。当然每人都带了一毛硬币。退尔忙着收钱，收了鼓鼓几袋钱币。当市议会大楼的时钟敲响12点的时候，退尔爬到楼顶上窗户边，活动活动手臂，好像那手臂就是他的翅膀。他做起要飞的样子。大家都瞪大眼睛看着，并相信那精彩的场面就要开始了。此时退尔却哈哈大笑起来说：“我原以为，这世界上除了我以外再也没有傻瓜了。现在我才领略到这个城市的人都是傻瓜，而且比我更傻。如果你们对我说，你们会从这里飞翔，我是不会相信的。可是你们现在却相信我这个傻瓜会在这儿飞翔。连傻瓜都不相信的事情你们却相信了，可见你们比傻瓜还傻。想一想吧，我怎么能飞呢？我既不是一只鹅，又不是一只什么鸟，我没有翅膀，而没有翅膀是不能飞的。我很想飞，但飞不了。”说完这些话退尔就退了下来，带了赚来的钱一走了之。

大家笑了，都说退尔是位逗乐大师，他们当然是没有翅膀的；还有一部分人认为，退尔是滑稽小丑，他虽然愚弄了他们，但他的话却是真理。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来到了吕纳堡和策勒公爵的领地。退尔人未到，名声早就到了。有些人则很想和这位大师比试比试逗趣儿的本领。

在吕纳堡有一位笛子制作工人，他也是一位流浪者，长期过着流浪生活。这位流浪者声称，假如退尔来了，他敢于捉弄退尔，而且会干得很棒。有一天，这位勇敢者坐在“跃马”酒馆喝啤酒时，退尔真的来了。退尔发现酒馆里很热闹，所以也就进来了。笛子制作工人想愚弄退尔，就请退尔到他家作客：“明天中午到我家来和我一起吃饭，假如您能来的话。”退尔答应了。第二天退尔去了，发现他家的门锁着，所有的窗子也都关着。退尔在门前走来走去，直到午后，门还是关着。此时他发现此人是想愚弄他，便一声不吭地走了。

第二天早上退尔在集市广场上意外地遇到了那位笛子制作工人。退尔对他说：“嗨！诚实的先生，您大概习惯于请客人吃闭门羹吧？”

“退尔大师，”那人道，“您大概没有听清楚我请您时怎么说的。我说：‘明天中午到我家来和我一起吃饭，假如您能来的话。’您发现门锁着，当然也就无法进来了。”

“谢谢您，我已领教了。”退尔说，“好嘛，人一生中无穷无尽，每天都有新的真理可学。”

制笛工人大笑着说：“大师，我不想再愚弄您了。现在就到我家去，门敞开着，厨房里准备了美味佳肴。”

退尔不愿去，因为他没穿礼服。但制笛工人对此不介意他说：“您是我今天唯一的客人，就用不着穿礼服了。请头里走，我随后就来。”

退尔想了想，决定不妨去一下。他匆匆忙忙地进入了制笛工人的家，发现如他说的，一切都在准备：厨娘站在炉子旁煎肉，女主人也在张罗。退尔一进屋就对女主人说：“您家先生派我来告诉您，有人在集市上送给他一条很大的鲜鱼，一尾大青鱼，叫您和厨娘快去帮他拿回来。煎肉的事就让我来做吧。”女主人说：“好吧，欧伦施皮格尔大师，那就有劳您了。我和厨娘这就去，一会儿就回来。”

两位女人一起跑到集市上去。半路上遇到制笛工人。他问她们干吗这么匆匆跑来。她们把退尔的话如实说了。制笛工人只好哑然失笑地问：

“大青鱼？大青鱼在哪儿呢？”

“不是有人送你一尾大青鱼吗？是您让我们来拿的呀！”两位女人异口同声地回答道。

制笛工人怒气冲冲地对她们说：“你们就不能老老实实地呆在家里？这是欧伦施皮格尔故意这么对你们说的，这后头不知要玩什么花招呢！”

这时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已把门反锁上了。当他们一行三人回到家时，发现门锁着。

“你瞧，这可怎么办？”制笛工人生气地去敲门。退尔从窗户里探出脑袋来说：“不要敲门了，今天没有人来。这家主人说过，我是这里唯一的客人。走吧，等我吃完饭再来！”

“是的，我是这样说的，”制笛工人喃喃地说，“可我说的是另一个意思。就让他吃吧。谁忘记不能再改变的事情就算幸运了。”说完后，制笛工人和他的妻子及厨娘到邻居家里去，等到退尔吃完饭以后再回来。

退尔一人大吃大嚼了一顿，直到吃饱喝足才打开门，让那一家人回到家里。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在汉堡

退尔风尘仆仆地来到汉堡，第一桩事情是洗一个澡。澡堂里的跑堂对他的服务实在不敢恭维，浴中是旧的，给他的洗澡毛巾到处都是窟窿，跑堂的也缺乏应有的服务热情。

退尔没说什么。他在离开澡堂子的时候在茶几的收款盘子里放了一个先令，一个先令在那个时代是汉堡这地方一份相当多的报酬了。跑堂的感到很吃惊，也感到很羞愧，因为自己服务得并不好。几天以后，退尔再一次来到这个澡堂子，那位跑堂的为他提供了非常好的服务，就像侍候一位市长一样。

退尔让跑堂的热情服务，自己仍然一言不发，临走时在茶几的收款盘子里只放了一个芬尼，这是一份少得可怜的报酬。

跑堂的又一次感到吃惊，贸然地问：“先生，我们怎么理解呢？通常情况是给两个芬尼，上次您给了一个先令。”

“完全正确，”退尔回答道，“今天给的一个芬尼是支付上一次的服务费，上次的那一个先令是支付今天的服务费。”

有一次退尔来到“红狮”饭馆吃饭，他要了一盘汤和一份煎牛肉加素菜就闷头津津有味地吃起来。饭馆老板深知，凡不善谈的顾客常常都是有钱的主顾，于是他便低头哈腰地问退尔是否还要一杯酒。“当然喽！”退尔答道，“我付钱吃饭嘛。”酒很好，退尔享用了，还不时地咂咂嘴，称赞一番。吃完饭后，退尔从口袋里拿出一枚钱币对老板说：“老板，这是给您的钱！”

那位老板甚为惊讶，很长时间说不出话来。这位先生是认真呢，还是开玩笑？我该怎么表态？老板这样想。当退尔做出但然的样子，准备走时，老板拦住他说：“先生，您该付两个钱币，再付一枚吧！”

“我没有要求你给我两个钱币的饭，只要求你给我所付钱的饭，”退尔回答说，“这是我付的钱。多了没有。至于您多给了，那是您的事。”

“您真狡猾，”老板说，“您不如想点别的招儿来打趣。今儿就算我白送您这餐饭，这枚钱币还给您。希望您不要声张，赶明儿到对面‘狗熊’饭馆用同样的办法去打趣他们吧！”

退尔笑嘻嘻地收起了那枚钱币，伸手去开门，临别时说：“‘狗熊’饭馆我昨天去过了，是他们让我今儿到您这儿来的。为了使您得到教益，我要奉劝一句：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希望您和您的邻居要相互和好，不要相互拆台。”

有一次退尔在集市上闲逛，一位理发师来到他身旁问他做什么手艺。退尔对此人仔细观察良久后说：“简单他说，我是剃头匠。”

这位师傅正缺少一个帮手，便接纳他去做工。他告诉退尔，他家就住在集市广场旁边，那朝大街的有一扇大玻璃窗的屋子就是他家。他对退尔说：“你瞧见那大玻璃窗了吗？你就进去，我随后就来。”退尔说：“好的。”说着就朝那方向走去，并且直接撞开玻璃窗进去，玻璃窗被撞得粉碎。“您好啊，师娘！”退尔向师傅的妻子打招呼。那位太太正坐在屋子里缝衣服。她大吃一惊，从椅子上站起来叫道：“是鬼把您引进来的吗？您干吗非得穿过窗户进来呢？大门不是开着吗？”

“亲爱的师娘，”退尔回答道，“不要发怒！您的先生让我从这儿进来的，并雇我做帮工了。”

“好一个帮工，你简直是来给主人添乱嘛！”师娘斥责道。

“难道一个帮工不要随时听从主人的指令行事吗？”退尔说道，“我的主人正是指示我从这窗户进来的。”

此时那位师傅已经来了，当他看到退尔是这样进来时，叫道：“怎么啦？您干吗不从大门进来？为什么破窗而入？”

“亲爱的师傅，您说过，我进那大窗户的屋子，您随后就来。我是按照您的吩咐进来的。怎么不对呢？”

师傅沉默了。他急需一个伙计做帮手，便想道：“我以后扣他的工资。”于是他重新让人安上玻璃。退尔在他那儿工作了两三天，第四天主人让他磨剃头刀。

“磨剃头刀吧，刀背也得磨光滑了，像刀刃一样，”师傅交待说。退尔站在磨刀石旁把刀磨得锃亮，不但刀背像刀刃一样光滑，而且也像刀刃一样锋利，并且还在不停地磨。师傅看到此情景时愤怒地大叫道：“你干的什么蠢事！”“我没有干蠢事呀，”退尔回答道，“我是按照您说的干的。”

“你真是一个十足的蠢材，”师傅愤愤地说，“别磨了，滚！从哪儿来回到哪儿去！”

“好吧，”退尔说。他走进屋子，然后又撞破窗户从3天前他进来的地方跳了出去。师傅一看不好，紧跟着就追了出来。他想抓住退尔让他赔窗户玻璃的钱，可是退尔跑得比师傅快，早就消失在人群中，踏上去马格德堡的大路了。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努力学科学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来到布拉格。他身着黑色长袍，俨然一副学者的样子，并声称他知道万物的秘密。他张贴了一张告示称，他敢于解答一切学者大师都不能解答的最最困难、最最棘手的问题。这告示贴在教堂大门上和高等学府课堂的大门上，所有大学生、硕士生、博士生、教授、学者、师长们以及神职人员都能读到它。这使大学校长很生气，他把学生、硕士生、博士生以及师长们召集在一起商量如何遏止退尔的胡闹并羞辱他一番。大家决定给退尔提一些令人无法解答的问题，然后连骂带羞辱地把他赶走。学者们都在考虑提什么问题。他们最后汇集了5个问题，并一致同意由校长出面问退尔。接着校长让一位校役去请退尔第二天到大学来，校长将在大学全体人员面前向他提5个问题让他解答，如能解答，说明他有学问，如不能解答，那他就是一个欺世盗名的骗子，应受到相应的惩罚。“你告诉你的主人们，”退尔对校役说，“我愿奉陪，解答他们渴望得到解答的问题。我相信我的智慧就像迄今所表现的那样，能解答一切他们所不能解答的问题。”

第二天大学生们和学者们都聚集在校园内，退尔带着他的仆役、几位市民和随从来了。他到达集会大厅后，学者们就让他从座位上站起来回答所提出的问题。校长提的第一个问题是，退尔是否能测量出全世界的海洋中到底有多少升水。“尊敬的校长先生，”退尔回答道，“请您命令所有流向海洋的水都停止流动，我将给您测量出海水的量。”校长无法让流向海洋的水停止流动，所以不能要求退尔去测量海洋中的水。接着校长问道：“请告诉我，

从亚当（注：根据圣经的传说，亚当是人类的祖先，是上帝造的第一个人）时代起到今天，一共过去了多少天？”“只有7天，校长先生，7天过去了，又一个7天开始，直至世界的末日。”（注：根据圣经传说，上帝创造世界，包括日、月、星辰、天地海洋、飞禽走兽以及人等等，一共用了6天时间，第7天上帝就休息了。）

校长接着问：“第三个问题是：世界的中心在哪里？”

“这里，我站的这个地方，”退尔答道；“不信，你可以用绳子来量一量，如果少一丝一毫，我情愿受罚。”

校长无法反驳，因为他无法用绳子来测量。于是就提出第四个问题：“请说一说，从地上到天上有多远？”退尔略思考了片刻就答道：“不远。人在天上说话，地上都能听到。请您爬到天上去，我在地上小声说话，您在天上就能听到。如果您听不到，我也情愿受罚。”对于这种回答校长先生也只好表示满意。接着第五个问题：“天有多大？”退尔毫不犹豫他说：“一千克拉夫特（注：古时长度单位，即两臂伸直的长度，约合1.90米）宽，一千艾伦（注：占时长度单位，即尺骨的长度，约合60~80厘米）高。您如不信，可将太阳、月亮和星星从天上摘下来，然后量一量天。校长先生，那时您会相信，我说的是对的，尽管您不愿承认这一点。”校长还能说什么呢？其他的先生们又能说些什么呢？退尔果真无所不知，他们都不得不承认。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略施少许天生的机智就远远战胜了那些大学问家，他担心他们会为此事对他进行报复，所以他在布拉格没有呆多久就启程去埃尔富特了。

埃尔富特也有一所挺有名气的大学。退尔到了埃尔富特后照样张贴告示，声称自己能解答一切疑难问题。埃尔富特大学的校长也把学者们召集到一起商量如何制服退尔·欧伦施皮格尔，他们认为这一次一定要给他一个下马威，可不能像布拉格人那样丢我们埃尔富特人的丑。他们一致同意，让退尔教驴识字。

“大师，您四处张贴告示，称您能解决世界上最难的问题。我们大学的学者们一致决定，请您教一头驴识字。您能教它识字吗？”大学校长走到退尔的住所对他说。

“当然可以，”退尔回答，“但我得有足够的时间，因为驴是一个非理性的畜生，教会一个孩子知书识理，尚需20年的光景，乃至更多的时间，教会一头驴识字得要30年时间，更何况它没有自然的语言。”校长表示满意。

退尔当真教驴识字了，但有一个条件，如果他获得成功，校方必须付给他五百银币，现在就要预支一部分。双方谈妥以后，退尔就把驴牵到自己的寓所。他寓所的房东是一个很风趣的人，退尔为他的学生单独租了一个驴圈，买了一本旧书，在旧书的书页里撒上燕麦后就把它放在驴的食槽内。那驴见到有燕麦夹在书页里，为了吃那燕麦，它就用嘴很用功地翻书本，一旦它在书页中找不到燕麦，它就发出“l—a, l—a”的叫声。

当退尔发现驴的那种习惯后，便跑到校长那里对他说：“尊敬的校长先生，您什么时候来看看我的学生都学了些什么吗？”

“亲爱的大师，”校长问道，“它也接受教育吗？”

“它本性特别粗鲁，”退尔答道，“对它进行教育是非常困难的。但是我作出了巨大的努力才教会它翻书页，并教会它认识了几个字母，尤其是元音字母，它还会发音呢！如果您高兴的话，不妨跟我去看看如何？”

退尔一个上午没有给驴吃东西，它饿了整整一个上午。当退尔领着校长来到时，那个长耳朵学生已饿得眼冒金星，此时退尔拿来一本新书放在食槽里，那驴便用嘴如饥似渴地翻开书页，寻找燕麦，只要有一粒燕麦在里头，它都会找出来，可是书里实际上是没有燕麦的，于是那长耳朵学生就玩儿命似地“l—a，l—a”大声叫起来。

“您瞧，校长先生，”退尔说道，“它已会翻书了，并且会读那书上的l和A两个字母。我相信它会变得更聪明的。”

校长对退尔的教学很满意，但不久死神就把那头驴带走了。退尔脱掉那具有学者气质的长袍，带着他丰厚的报酬继续漂泊。

他来到纽伦堡，在教堂和市议会的门前贴上启事，声称自己是一位能治百病的神医。那时有一家医院住了许多久病不愈的病人，该院院长希望尽快治好这些人的病，好让他们尽快出院。于是院长就去找退尔，问他能不能帮助他治这些人的病，并答应给他一笔丰厚的报酬。退尔承诺说，他一天之内就可以治好这些人的病，但有一个条件，院长必须付给他二百金币的报酬，假如他退尔治不好他们的病，他分文不取。院长很高兴，并预付给他20枚金币。

退尔来到医院，带着两个护士到病房一一询问病人的病情，临走前他很诡秘地对每一个病人说：“你这病一帖药就能治好。但是，凡我给你说的情况，你自己记住就是了，不可向别人泄露。”当那些久病不愈的病人一个劲儿赞扬退尔时，退尔就对每一个病人咬耳朵他说：“我的药方是，要从你们之中挑选一个病得最厉害、体质最弱的病人，把他烧成灰，然后把这灰分给你吃，吃下这灰你的病就好了。现在当务之急，就是要从你们之中找出这样一个病人。某日我将和院长站在门前宣布：谁没病就走出来。那时你就赶快走出来，谁最后一个走出来，谁就是病得最厉害、体质最弱的人。他就应该献身给大家。”他对每一个病人都如此这般悄悄他说了，每位病人都记住了他的话。

某日，退尔带着院长站在门口大声宣布：“谁没病就走出来！”此时一场罕见的赛跑开始了，大家都一瘸一拐、争先恐后地跑出来，谁都不愿意最后一个跑出来。即使那些瘫痪者，平时需要用拐杖才能行走的人，此时也顾不得拿拐杖了，甚至那些卧床已达10年之久的病人此时腿脚也灵便了。很短的时间内，医院的病人都走光了。院长十分高兴。

退尔要求院长马上给他支付报酬，因为他要去奥格斯堡，那里还有许多病人等着他治病呢！院长二话不说，马上支付给他应得的金币，并十分感谢他。退尔乐滋滋地骑马走了。

3天以后那些病人重新回到医院，抱怨他们的病没有治好。医院院长说：“这怎么可能呢？我不是请退尔大师把你们的病治好了吗？你们不是都自称没有病走了吗？”

病人们都纷纷地把退尔给他们说的话说了出来。院长这才恍然大悟。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给院长上了很好的一课。所谓能治百病的神医或者什么万试万灵的药方其最终目的就是把病人口袋里的钱统统骗走。至于治病嘛，你只要如此这般巧舌如簧地说得病人相信你的本领或你的药方就行了。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返乡定居

退尔在外漂泊、时日一久，就怀念他住在马格德堡乡下的老母了。他决定回到母亲身边。若干年前，他曾经回马洛德堡乡下探望过母亲，那时他在外混得不好，穷得身无分文，乡亲们都曾不怀好意地取笑过他。如今退尔成了富翁了，乡亲们当然刮目相看。退尔则认为，乡亲们对他的归来所表现出来的喜悦感情未必是真情，所以他建议母亲不如搬迁到他们的故乡克奈特林根去更好，他准备在故乡置若干土地耕种，建一座房子定居下来，伺奉老母，颐养天年。母亲很同意他的意见，她高兴的是，儿子终于放弃漂泊的生涯返乡定居了。母亲很感谢儿子的一片孝心，她感到自己有生之年最终有了依托，儿子在外闯荡，如今已经混出了名堂，并且表现得十分谦恭有礼。她不时地问儿子，你从哪儿学来这些礼貌行为的。退尔答道：“是从那些不懂礼貌、粗鲁的人那里学来的，亲爱的妈妈。我总是记着，凡那些人的使我感到不快的行为正是我要反对的行为，我应反其道而行之。”

退尔在克奈特林根建造了一座房子，购买了一块地就以种田为本了。但艰苦的耕作生活对他来说实在无趣。如果不是母亲希望他这样的话，他早就不想干了。但是他的同乡人因为他很聪明而十分敬重他，他们遇到解决不了的问题常来找他商量。有位叫舒尔茨的人就曾经求教过他。事情是这样的：

有两个克奈特林根农民的儿子，他们从父亲那里继承了五百金币的遗产，这笔钱由他们的穷寡妇姨妈保管。他们定下了规矩，要取这笔钱必须两人一起来，一个人来取是取不到的。这两兄弟自父亲死后就出远门了，好长时间听不到他们的信息。有一天哥哥突然回来了，并对姨妈说：“亲爱的姨妈，我弟弟不幸在异乡身亡。请把那笔存在您这儿的钱交给我吧。”老太太毫不怀疑，因为她就是这么一位头脑简单的老太太。她把那笔钱文给了哥哥，哥哥取了钱就走了。隔了半年，那弟弟突然出现在老姨妈面前，并以同样理由索要那笔钱。老太太吓得脸色苍白，结结巴巴他说：“这怎么可能呢？半年前你哥哥就来过，说你已经死了，就把那笔钱取走了。”

弟弟不管那一套。他说那是借口，还是要取那笔钱。于是弟弟就和姨妈一起到舒尔茨那里去，请他裁决。舒尔茨是村里德高望重的长者，但是他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其他的长者也一筹莫展。他们打算做出这样的决定，即让老太太卖掉自己的房子来支付这笔钱。退尔知道这种情况后就带着老太太到舒尔茨那里去，请舒尔茨允许他处理这桩公案。舒尔茨答应了。第二天又开庭审理此案，退尔就问那位弟弟，当初是否规定，保管在老姨妈手里的五百金币，只有你们兄弟二人一起来取才能取到。弟弟作了肯定的答复。

“好吧，”退尔接着说：“那就把你哥哥叫来。你们哥儿俩一起来取吧。你一人来不行。不要来打搅你姨妈老人家。”

“先生，我哥哥已经死了，”弟弟抗议道。

“那不是理由。根据你们的协议，只有两个人一起来才行，否则一文钱也拿不到，”退尔说。

弟弟感到进退两难，心想取我自己的那一份总可以吧。于是他想出许许多多借口，说话语无伦次，前后矛盾。退尔和舒尔茨终于发现了他哥哥根本没有死。事先他和他哥哥就密谋好要讹诈老姨妈。就这样，这个狡猾的骗子被投入监狱。深感遗憾的是，只逮住了一个骗子。经过这桩公案，退尔在故乡就名声大振了。

但退尔的生活却每况愈下。他这个人不太关心自己的生活，不知道攒钱过日子，而是有了钱就瞎花，或者借给别人，但经常要不回来，因为他爱忘

事，不知道这钱借给谁了。有一次借给人家 50 块钱，又忘了借给谁了。他把这事告诉老妈妈，老妈妈建议他说：“你每天早上到村子逛一遍，遇到朋友时，他会给你打招呼说：‘你好！’你就回答：‘谢谢，但对于我来说，我情愿要现钱也不要你的问好。’”

退尔第二天一早就出了门，逢人便说这句话。大家都以为退尔是在跟他们开玩笑。有一天，他真是遇上一位欠他钱的人。那人对他说：“这是一种侮辱。谁要是这样无礼地向我逼债的话，我是不愿欠他一文钱的。”说完后当场就给退尔付了钱。

这是他母亲给他出的最后一个主意，不久这位老人就去世了。自此以后在克奈特林根的生活对退尔来说就变得索然无味了，他再一次渴望远走他乡，于是他变卖了家产——其实已所剩无几了，然后骑着黄马远走他乡了。

退尔来到莱茵河畔，在科隆一家客栈里下榻。有一天，午饭时间已到，而饭还没有做，退尔很不高兴。店老板觉察到退尔的情绪不好，便对他说：“谁不想等到午饭做好，那就吃自己带的东西吧。”退尔从口袋里拿出一块面包，跑到厨房炉子边上，他边煎肉边加佐料时，便把面包放在煎肉上吸煎肉的汁，然后就津津有味地吃起面包来，一边还继续不断地煎肉。

晌午早过了，店主才铺开桌子准备吃饭。店主人和客人围坐在桌子四周，只有退尔还呆在厨房里。店主人问他是否愿意和他们一起吃饭，退尔答道：“不去了，我已经闻煎肉的香味闻饱了，不想吃了。”吃过饭后，一部分人走了，一部分人还留在客栈里，而退尔还呆在厨房里的火炉旁，店主人走进来向他要饭钱。

“老板，”退尔说，“我没有吃您什么东西，还要付钱吗？难道这是您这里的规矩？”

“您已经吃了，”店主人说，“闻饱了煎肉的香味，您也要付钱的。”

退尔拿出一枚科隆银币往桌子上一扔问：“您听见银币的响声了吗，老板？”

“听见了，”店主人答。

“那就好，”退尔说着就很快将银币又装进自己的口袋，“我那银币的声音和那煎肉的香味是等值的，您权且收下吧。”

退尔·欧伦施皮格尔的 最后一次旅行

退尔到过波兰和丹麦，最后回到德国的石勒苏益格，到了莫尔恩城时就病倒了。他被送到医院去治病。他的朋友和普通老百姓都来看望他，询问他的病情。一天，市长也来探望他。“您还有什么愿望，退尔大师？请告诉我们吧！”市长问。

“我倒是还有一个愿望，”退尔转过身，面对站在四周看望他的人说，“你们能保证实现我的愿望吗？”

大家都保证实现他的愿望。退尔说：“很好。谢谢你们，我的唯一愿望就是，你们大家都回家，让我一人死去！”

当退尔的病愈来愈严重时，他才宣布了自己的遗愿：他的遗产分成三份，一份由他的朋友继承，一份由莫尔恩议会继承，一份由教会的牧师继承。但有一个条件：他死后要安葬在圣洁的地方，要按基督教的规矩做弥撒超度他

的亡灵。他死后 4 个星期他的朋友、市议会和牧师才可以打开分给他们的保存得很好、用锁锁好的箱子。退尔不久就与世长辞了。

老百姓川流不息地到医院来与他告别，为他的死而痛哭。虔诚的修女把他的遗体放在棺材里，供人们瞻仰。然后她们把棺材抬到教堂的墓地里，停放在墓穴旁。此时人们把棺材两端系上绳子，准备把它放到墓穴中去，不料棺材一端的绳子断了，那棺材便顺势滑了下去，竖在墓穴中，退尔的遗体也就这样站着了。在场的人都说：“就让他站着吧。他一生很不平凡，死了也不平凡。”于是大家就把墓穴填上土，立了一块石碑，碑上刻了一只猫头鹰，鹰爪拿着镜子，下面是碑文：

这里是谁也无此殊荣的
欧伦施皮格尔之墓
公元某年某月某日

退尔死后人们为他做了弥撒，超度他的灵魂。4 周后，市议会，牧师和退尔的朋友们齐集在一起准备打开退尔遗留下来的箱子，分配他的遗产。他们打开他的箱子后，发现箱子里除了石头，什么也没有。那些遗产继承人大为失望，并感到愤怒。牧师认为是市议会把遗产偷走了，因为箱子一直存放在市议会里。市议会则认为是退尔的朋友趁退尔病重之际把遗产偷走了。退尔的朋友则认为，是牧师利用退尔临死前在牧师身边忏悔，人们走散之际把遗产偷走的。大家互相埋怨，最终不了了之。谁也不知道退尔早已把他的财产留在了他准备以后还要返回去的波兰。

钱文彩 译

希尔达的市民们

希尔达人的智慧誉满周边世界

许许多多世纪以前，在极乐国内有一小城叫希尔达。关于这个小城，流传着一句有根有据的古老的谚语：“大人怎样，孩子也就怎样。”因循守旧的希尔达人数百年来都是过着和他们的先人一样的生活。但是无穷无尽的灾难和他们对故乡的热爱却不得不使希尔达人放弃那自古以来就习惯的生活方式，走上新的艰难的道路。现在我们就来讲讲他们走上新路的故事。

第一个希尔达人是一位非常聪明和明智的人，所以不难理解，他不会让他的孩子们长成无理智、游手好闲的人。他像一位忠实可靠的老师一样给他的孩子们传授知识，让他们了解所有做人的道德品质，使得他们成为世界上无与伦比的人。

那个年代聪明人是极少极少的，大家都彼此彼此，谁也不比谁聪明。哪有像现在我们这样的人，随便找出一个傻瓜和他们比也可以算得上是聪明人了。希尔达人明快的理解力和神奇的智慧就像长了翅膀，飞越世界各国，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他们的声誉就连王公贵族们也都知道。

于是，那些皇帝，大臣、王公贵族们经常从遥远的地方给希尔达人寄来信函，请求他们给自己出主意，想办法，解决他们那些令人头疼的麻烦和纠纷。希尔达人的主意真是多得很，因为他们浑身都是智慧，就连鼻子眼儿里和耳朵眼儿里也都藏着智慧，而且事实表明，只要认真执行希尔达人的主意并且真正诚心地照此生活，就没有不灵的。就这样，希尔达人在全世界名声大振。

那些王公贵族们实在短不了希尔达人的主意，他们不厌其烦地、不断地向希尔达人求教，乃至人人都希望在自己的王宫里和餐桌上有一位希尔达人陪着，为他们服务，处理各种事务。他们从希尔达人宛如涌泉的言谈中汲取智慧，获取教益。王公贵族们非常懂得，对于一个统治者来说，还有什么能比拥有智慧更显得气派和荣耀呢？人人都需要一个智囊团跟随自己，王公贵族们更需要，地位越高越需要。

从众多的希尔达人中，今天派这位，明天派那位到偏远的国家去当顾问。最后，希尔达的男人都派光了，大家都出国了，家中就只留下女人们。女人们为形势所迫，只好自己在家中担当起男人的角色，凡男人做的事，女人们都要做：喂养牲口、耕田耙地，等等，等等。由于缺少男劳力，这地种得可就不好了。粮食减产，水果歉收，牲口消瘦，劳动工具损坏了也无人修理。更糟糕的是，孩子们无人管，越来越不听话；长工和奴婢们也是拿腔做势，不听管教，不好好干活。女人们认为，这都是因为她们的男人不在家的缘故，一个家没有当家的可不行啊！女人们只好自己硬着头皮担起这副担子。由于家奴们不服管教，所以天天发生争吵，闹的不得安宁。

总之，可爱的希尔达人用他们的智慧热心地为别人服务，并且希望改造世界上那些不正确的东西。他们之所以这样做，并不是为了金钱，也不是为了其他的私利，只是为了大家的幸福。可是他们这样做的结果却给自己造成了损失，就好像劝两个打架的人一样，到头来自己挨了一顿揍。

如上所说，希尔达的女人们只好自己管理自己的家，做着她们男人要做的事。久而久之，田园荒芜，家不像家。女人们就凑在一起商量如何扭转这

种岌岌可危的局面。经过长时间的考虑和讨论，她们一致认为应该召回她们的男人。为此，她们向她们在各地的男人发了一封信，其内容大致如下：

“我们，希尔达全体妇女，向你们，我们忠实亲爱的丈夫们，致以最衷心问候并转告你们：感谢上帝赐予我们希尔达人高于其他人的智慧和才干，我们的智慧和才干的水平是如此之高，以致外国的王公贵族们都已获悉并希望从中获取他们的治国之道，所以他们使你们背井离乡、离开妻儿老小，把你们召集到他们的身边，给你们以高额俸禄，让你们为他们服务并企图把你们长期霸占在自己的身边。这就使我们忧虑无穷，六神无主，无人相帮，田园荒芜，牲口不驯，奴婢不服，就连我们这些可怜的母亲们所极其热爱的孩子们也都陷入无人管教的境地。其他无关紧要的事就不再赘述了。由于这些原因，我们不得不提醒你们应尽的丈夫的责任，要求你们收拾行囊，速归故里。

“想一想吧，我们分别好长时间了；想一想孩子们吧。他们是你们的骨肉，他们时不时就问，他们的爸爸现在何处呢？想一想吧，孩子们一旦长大却一直没有得到你们的关怀和抚爱，他们将来会如何感谢你们呢？

“你们以为，王公贵族们对你们的恩宠是永恒的吗？错了！猎狗一旦老了，用它那钝牙捕不到兔子，不能再为猎人打猎时，猎人通常的做法是就近把老猎狗吊死在树上。这就是一切忠诚的奴仆最终得到的奖赏。

“如果你们在家管理自己的事情，和你们的妻子和孩子在一起分享辛勤劳动的果实，享受着天伦之乐；和亲戚朋友自由自在地交往，过着无拘无束的生活，这更值得称赞，更加有益。你们当然也可以继续为外乡人服务，但条件是：必须呆在家里。

“所有这一切，你们会考虑得比我们所写的更为周到。假如你们不想看到陌生的鸟儿在你们自己的窝里，假如你们不想听到她们对你们说：‘出去，到外面呆着！’那么，我们希望你们毫不迟疑地立即回来。这是我们的愿望，也是我们的警告。回到希尔达吧，我们等着你们。”

这封信很快交到她们男人的手里。他们读过信的内容，经过一番思考，觉得言之有理。他们的心感动了，觉得是尽快回家的时候了。于是他们向主人请假，尽管主人很不情愿，还是恩准了。但他们必须答应，一旦主人需要他们的智慧时，他们要随时提供服务。

希尔达人长期旅居在外，现在都纷纷回家了，带着王公贵族们为表彰他们忠实的服侍而馈赠给他们的金钱和财富回家了。他们回到家中、发现一切都杂乱无章，心中非常纳闷。他们不在家时怎么会乱成这般地步？可见，许多许多年辛辛苦苦建成的罗马城也会在几天之内摧毁的呀！

女人们对于她们丈夫的归来感到欢欣鼓舞。但不是所有的女人都以同样的心情迎接她们的丈夫。一部分女人如通常诚实的女人那样，以女性特有的妇道，柔情似水，温情脉脉地迎接她们的丈夫。而另一部分女人则以粗暴尖刻的语言，不无谴责地对待她们的丈夫。很可惜，就像我们现在许多女人惯使的手段那样，尽管这样做并不会给这些女人带来什么好处，而只会使她们的丈夫生气、发怒。

某日，在希尔达举行了一次集会。男人和女人都参加了。那些女人们一个个都表现得自命不凡，絮絮叨叨地给她们的丈夫提出这样那样的要求：她们要勤劳地大干一场，以弥补她们从前耽误的事情，要像从前那样做好各种各样的农活。男人们都允诺了，并兢兢业业地干起来。

事不宜迟，希尔达人必须立即磋商该干些什么才能永远摆脱王公贵族们将来的纠缠。他们决定就在当晚的聚餐会上商量出一个眉目。他们畅所欲言，闪烁着智慧的言辞比蜜甜，比金银珍贵。他们边吃、边喝、边谈，直到深夜。第二天，希尔达人来到集市广场老菩提树下继续磋商。自古以来，夏天他们总是在那里开会的，而冬天则聚集在酒馆里，最高决策者的位子就在火炉旁边。首先，他们把所受的损失和他们在王公贵族那里所得的利益进行了比较，全面权衡的结果，其弊远远大于利。他们还举行了一次民意测验，听取大家的意见，究竟应如何做才能永远摆脱王公贵族们的纠缠。有人认为，以后不能再接受外国王公贵族的请求了。有人认为，不要就这样不理睬人家，可以给他们出一些不冷不热。摸不着边际的主意，让他们自觉地和我们脱离关系。最后，一位希尔达老人站出来说出了他的想法：你们的智慧正是你们不幸的根源，因为你们的智慧才使你们背井离乡。看来最好的办法是，大家都成为愚人就可以永远摆脱纠缠了。从前因为你们聪明，所以才被召到外国去，如今你们都是些傻瓜蛋，王公贵族们就会让你们安安稳稳地留在家了。

老者的一席话使大家开了窍，大家一致同意老人的意见，并决定自即日起大家都做一些荒诞离奇的事情，不分男女老幼，谁想到什么荒诞离奇的事情就去做。这可需要高度的智慧和高度的机灵。装疯卖傻要装得逼真，这可是一门很大很大的学问呀。

所有希尔达人都十分认真而严肃地对待这一事关重大的问题。自通过决定后，大家都在想办法，思考如何打响第一炮。当然，对于有些人来说，现在在他们的有生之年还要做一个愚人，那是不无遗憾的，要知道他们有生以来一直都是绝顶聪明的人。出于对故乡的热爱和对本地区利益的维护，希尔达人都满腔热情地作出自己的奉献。他们自觉自愿地放弃自己的智慧，心甘情愿地做愚人。下面我们就来讲讲希尔达人令人捧腹大笑的愚人行为吧。

且看希尔达人是如何 建造市议会大厦的

希尔达人决定建造一座新的市议会大厦，这座大厦应能容忍他们这些愚人，里面应该有愚人厅。大厦的建设应该从容不迫地进行，不能马虎。

希尔达人的智慧就像一盏明灯一样只能逐渐熄灭。他们心里明白，他们还不能完全放弃自己的智慧，突然表现出他们的愚昧无知，因为这样做就容易让人看出他们所表现的愚昧无知不过是掩人耳目的伎俩。因此做愚人、办傻事也要循序渐进。譬如他们就知道在大厦开工之前，必须先筹备木材、石头、石灰和砂子，真正的愚人才会在没有这些材料之前开工兴建。

现在首要的任务就是筹备木材。他们一齐出动，同心协力到对面山谷的森林里去砍伐最好的树木。根据建筑师的建议，把树干上的枝干砍去，然后把它们码齐放好，准备运输。这时，他们希望能搞到一把硬弓，好把这些作栋梁用的树干直接射到工地上去。很明显，使用这种工具运输可以节省很多劳力。但是，这样的硬弓是找不到的，所以他们就不得不动手搬运了。他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木材由山谷搬运到山顶，然后再由山顶上把它们搬运到山下工地上。他们就这样辛勤地搬运着，直到把最后一根木头由山顶往山下工地搬运时，奇迹出现了。因为一时疏忽，或绳子断了的原因，那根木头却自己滚了下去，而且越滚越快，简直像发了疯似的跳将下去了，一直滚到

山脚下的木材堆旁才停下来。希尔达人目瞪口呆地注视着这根还未加工刨光的木材的行为，对它的智慧感到莫大的惊讶。

“我们这些人真是蠢得可以呀，”其中一人说，“我们累得满身是汗才把木材运到山下去，可这根木头却教育了我们。看来所有这些木材都可以从山顶上滚下来的，我们完全可以在山顶上目睹这一壮观。”

“现在还来得及，”另一个人说，“谁把它们搬下来，再把它们搬上去就是了。快，大家跟我来。我们先把这些木头搬上去，然后让它们一起滚下来，从它们那种欢快的跳跃中我们可以领略一份乐趣，以补偿我们付出的辛劳。”

这个妙主意使得所有希尔达人大喜过望。他们一个个都感到羞愧，怎么自己就没有那根木头那样聪明呢？可见木头不“木”，而我们的头脑才真正“木”呢！他们花了三倍的力气才把已经搬到山下的木材搬到山上去，只有那根已经表现了自己的聪明智慧的木头没有搬上去。

把所有木材搬到山上去以后，大快人心的场面开始了：他们站在高高的山顶上，让木头一根接一根地往下滚，其场面之壮观是不言而喻的。大家欢欣雀跃，鼓掌欢呼，庆祝他们第一个愚人行为，然后高高兴兴聚集到酒馆里举杯庆贺。

当他们把各种材料备齐以后，就该动手建造大厦了。这时，希尔达人才想起挖房基地的事。于是，大家都跑回家，把铁锹、铲子、镢头、镐、耙子等等工具都搬到工地上来，大家一齐动手挖地基，直到他们认为地基的深度已达到要求为止。

不料地基旁堆积着好大一堆土。建筑师认为，这堆土妨碍施工，必须清除掉。

“把它搬掉，公民们，把它搬掉！”建筑师嚷道，可他也不知道应该搬到什么地方去。大家便你一言我一语地议论开了。经过长时间的讨论，一位聪明的希尔达人终于想到一个主意，他说道：

“我们在这堆上旁挖一个坑，把它填进去，问题不就解决啦！”

好主意，他们照办了。可是出乎他们的意料，又挖出了一大堆土。于是再在那堆土旁挖一个坑，把它填进去。如此反复地挖，反复地填，他们挖呀，填呀，直到新挖出的土堆离工地远远的，不再影响施工为止。

现在该动手建大厦了。几天后，他们垒起了三堵墙，形成三角形，在一边的墙上留了一个门洞。为什么要留一个门洞？他们不大了解，但它对市长先生是很有用的。否则的话，市长、市议员和法官先生们将来就不得不爬上屋顶进入大厦了。这倒是符合愚人的行为，但实在太麻烦，太费劲了。

现在该造屋架了。根据建筑物的三角形特点，屋架呈三角形结构。他们按照建筑师的设计，造好了屋架，然后把屋架架在墙上。就这样，他们完成了大厦整体结构的建造。盖屋顶推迟到第二天进行。

第二天，钟声一响，希尔达人就来到工地。他们爬上屋架，开始盖大厦顶了。他们由上而下排成行，上至屋顶，下达屋檐，中间若干人站在梯子上，一个挨着一个排到离开大厦一箭之地的瓦堆旁。他们以手传递，把瓦片一片一片地传到屋顶上。

他们作出了一项规定：工作一段时间就要打钟休息。钟声一响，那第一个站在瓦堆旁的人就停止工作，即刻自动地溜进小酒馆，于是大家随后接踵而至，宛如一行大雁、飞也似地往小酒馆跑。看到这种情景也真令人开心。

木匠也一样，一听到休息的钟声就放下手中的斧子，溜向酒馆。谁去晚了就什么也吃不上喝不上了。终于问题来了：上工最晚的人却最先来到酒馆，坐到最里面的位子上，休息完后又是最后走出酒馆，便宜全让他一人占了，大家都愤愤不平。

工程终于完成了，希尔达人要为大厦的落成举行一次庆祝活动。愚人们都在思量着如何庆祝。谁知一走进大厦，就发现里面一片黑暗，黑暗得连互相说话都听不见，更甭说看得见了。他们感到很沮丧。到底是什么原因呢？难道施工时出了什么错儿？他们互相询问着。他们站到外边，外边阳光明媚，而里边除了黑暗还是黑暗，他们摇着头，在门边走进走出，百思不得其解。他们忧心忡忡，为解决这个问题，只好召集一次特别会议来研究。

确定召开的会议开始了。希尔达人都来参加，因为这是他们的大事。他们在帽子上都带有一个发光的小物体，以便在黑暗的大厦里能互相看得见。市长在征求意见时也可以分清是哪位先生发表的意见。

关于如何排除大厦里的黑暗问题，大家争论得很激烈，意见分歧很大，多数人倾向于拆掉重建。这时，那位从前是他们之中最聪明而现在却表现得最愚昧的市议员站出来说话了。他认为：可以像用水桶把水装上一样，用布袋把光装上拿到大厦里来照明。此事谁也没有试过，你们如果觉得此意见可以采纳，就不妨试试。如果成功了，那我们就都成了发明家了；不成功，也算是一件愚人行为了，有何不可？

这条意见受到大家的欢迎，并决定试一试。他们一到中午就来到市议会大厦前，因为此时日处中天，光线最强。希尔达人带着各式各样的容器，准备把阳光兜到容器里储存起来。有几个甚至还带上铁锹、木杈、耙子等农具，以便把漏掉的光捞到容器里。

我们来看看他们的劳动场面吧：许多人拿着长口袋，在阳光最充足的地方敞开口袋，让阳光一直照到袋底，然后很快扎紧袋口，背着它匆匆忙忙地奔向大厦、打开袋口，把阳光倒进大厦。他们相互还谈论着，说他们现在背的口袋比先前的空口袋重多了。还有人拿着带盖儿的容器，如罐、锅、桶等等，煞有介事地装满阳光往大厦里倒。还有人背着筐子、篓子，手拿木杈把阳光杈到筐子或篓子里，然后再倒到大厦里。不少人把自家窗子拆下来，那窗玻璃反射着阳光，他们便扛着奔向大厦。他们来回奔跑着，忙得不亦乐乎。有一位希尔达人独出心裁，他用捕鼠器捕捉阳光，把阳光强制送到大厦里去。他们忙了整整一个下午，直至夕阳西下。第二天，他们接着再干。

夏天，烈日当空，希尔达人冒着酷暑，十分卖力地把阳光收集到口袋里，背到市议会大厦去。这时，一位远方来客途经此地，他叫退尔·欧伦施皮格尔，是一位非常有名的大师。他不动声色，然而很吃惊地看着希尔达人在来回忙碌着，而希尔达人则根本没有注意到他。傍晚，希尔达人聚集到酒馆里，他也来到他们中间。他询问一位老者，老者告诉他，他们要把阳光装到口袋里送到新建的议会大厦里去，因为那里边没有光线，大黑暗了。这时欧伦施皮格尔才明白他们的行为，再追问有无效果时，老者沮丧地摇摇头。于是他就给他们献计，如果按照他的主意办的后，何愁大厦里没有光明呢！希尔达人很高兴地对欧伦施皮格尔说，如果他能帮助他们解决市议会大厦中的黑暗问题，他们将重重地酬谢他。

又是一个晴朗的早晨，太阳把它那神奇的阳光洒满人间。希尔达人带着欧伦施皮格尔大师来到市议会大厦。他把大厦上下左右、里里外外都审视了

一番，面部表情十分严肃。接着他命令希尔达人爬到屋顶上，叫他们把瓦片都取下来，这时，他庄严地宣布：现在你们的议会大厦里有光明了。

希尔达人走进大厦，惊奇地发现：大厦里十分明亮。此时此刻，他们那高兴劲儿就甭提了。他们信守诺言，重重地酬谢了欧伦施皮格尔一笔钱。当晚，市长还专门举行了一次盛大的联欢晚会，跳舞、唱歌、奏音乐、放焰火，欧伦施皮格尔成了他们的贵宾。

欧伦施皮格尔略施小计 市议会大厦重见光明

夏天，希尔达人在他们的新市议会大厦里召集了许多次会议，商量他们的国家大事。有幸夏天无雨，所以他们就没有注意到他们的议会大厦屋顶上没有瓦片。

夏天终于过去了，秋天带着风雨降临人间。某日，希尔达人正聚集在大厦里商量重大问题，天空突然乌云密布，接着便劈里啪啦下起大雨来了。他们一个个被浇得像落汤鸡。这时他们才意识到那屋顶是敞开的。当务之急就是赶快把屋顶盖上。

屋顶盖上后，发现大厦里又是一片黑暗。他们觉得退尔·欧伦施皮格尔愚弄了他们。有些人甚至发牢骚埋怨，可是谁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怎么办呢？光埋怨不能解决问题呀！于是他们又聚集在一起磋商，但谁也拿不出一个好办法。在这种情况下，只好再去求教欧伦施皮格尔。这位大师说，既然你们付出了那么多辛劳，花了那么多钱，都没有解决大厦里的黑暗问题，可见这大厦所处的地方不好，你们何不试一试，把它移到明亮的地方去呢？

希尔达人听到这番话都张着嘴巴看着他。欧伦施皮格尔觉察到他应该把话说得更明确一些。他接着说，你们不应该把你们美丽的议会大厦建在这个阴暗的角落里，应该把它挪到明亮的地方去，那样议会大厦里就明亮了。我以为你们之中一定有一点就通的聪明人，他们会想出办法来完成这项任务的。关键是只要使建筑物滚动起来就行。如能滚动起来，那么唯一担心的就是别让建筑物滚过目的地。你们千万要避免出现这种情况。

希尔达人都觉得欧伦施皮格尔讲得对。市长十分严肃地站起来说：“亲爱的议员先生们，公民们！我觉得欧伦施皮格尔大师的话很重要，充满了智慧。我建议，把议会大厦从原来阴暗的角落里移到明亮的地方去。明天钟声一响，所有希尔达人就到市议会大厦门前集合，齐心协力把大厦推移到明亮的地方去。为了使大厦能轻巧地移动，每人要扛一袋豌豆来，我们把豌豆撒在大厦四周，那样大厦就可以轻巧地滚动了。”

他讲完话就去擦额头上的汗珠儿，因为他实在太激动了。大家都非常赞赏市长的智慧，并同意他的意见。

第二天钟声一响，希尔达人就来了，每人肩上扛着一袋豌豆，并把豌豆撒在大厦四周。他们之中体力最好的人和议员们听从市长的命令站到墙边上，使出全身的力气去推墙。因为他们是站在撒满一地的豌豆上的，当他们用力往前推时，脚下就在滑动，这给了他们一个错觉，似乎房子在向前移动了。他们高兴极了，便更卖力地往前推。市长激动地大呼：“移动了！移动了！大家听我的命令，一起用力推。预备，推！”“噢，好疼！”大家都跌倒在撒满一地的豌豆上。但他们毫不在乎，因为他们认为，议会大厦已经向

前移动了，他们的行动或许会成功的。他们大部分人都跌得鼻子出血了。当他们站起来仔细地察看时，发现市议会大厦还得再向前移动。因为担心市议会大厦移过目的地，所以市长就把自己的便帽脱下放到市议会大厦该移到的地方。他还请欧伦施皮格尔站到那便帽旁，一旦房子移到那地方，他就叫停止。

接着希尔达人第三次推墙。他们使足力气推，汗珠子从额头上淌下来也顾不上去擦。就在他们推着墙摇摇晃晃跌倒之际，欧伦施皮格尔很快把那市长的便帽藏在自己的上衣里。他大叫道：“停！停！房子已经滑过帽子了！”

希尔达人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心中十分高兴，他们艰辛的劳动终于获得成功了。于是他们便满意地走到酒馆里吃喝起来。第二天，他们聚集到议会大厦一看，发现里边还像从前一样黑暗。

欧伦施皮格尔的主意不灵呀，他们感到上了他的当了，要控告他。市长把欧伦施皮格尔叫到市议会大厦，严肃地对他说：“你出坏主意骗了我们希尔达人，并骗取了丰厚的报酬，我们要控告你。你对这种指控作何答复？”

“没有什么好回答的，市长先生，”欧伦施皮格尔直言不讳他说，以致那些站在一旁的议员先生们吃惊地看着他。

市长对欧伦施皮格尔压根儿就怀有好感，所以他只是结结巴巴地对他说：“你总得赔个不是嘛，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大师。”

“尊敬的市长先生，尊敬的议员先生们，”欧伦施皮格尔说，“你们自己都明白，为了你们的城市和家园，大家作出了一致的决定，放弃原先的智慧，竭尽一切努力做愚人。好吧，我就是教人作愚人的大师，如今我正在履行这一神圣使命。自从我到你们中间以来，就从来没有哪位王公贵族让你们出过什么主意或者召集你们去为他们服务。为了保护你们的城市，你们从前作了正确而聪明的决定，在这方面我是忠诚地帮助你们的。我不但不应该受到指控，而且更应该受到赞扬。为了以后不再受到任何怀有歹意的人的指控，我要求你们毫不迟疑地任命我为愚人大师，以便我以后畅行无阻地行使职权。为了表明我真诚地关心你们的城市，我愿意再一次为解决你们市议会大厦的光线问题效劳。请大家注意！”

话音刚落，大师从上衣里拿出一个锤子，在靠身边的墙壁上使劲地敲打，只见石子和泥土纷纷脱落下来，出现了一个墙洞，一缕金色的阳光照射进来。“瞧，先生们，你们得到光明了！”大师大声说道。

市长和议员们吃惊地看着那透过光明的墙洞，为他们以前没能理解大师，而感到羞愧无比。一位议员站起来，拿起大师的锤子，在身旁的墙上打了一个洞，其他人也仿效此法在自己的身旁打了墙洞。

他们开了一个成功的会议。这一愉悦人心的喜讯不胫而走，一个小时之内，全城都知道欧伦施皮格尔大师帮助希尔达人摆脱了议会大厦无光明的痛苦。第二天全城人都来到大厦，大家都争先恐后地为自己有一个小墙洞而卖力地敲打墙壁。墙上出现了大小不一的墙洞，他们都得到了自己的一线光明。他们举行了盛大的庆祝会，唱歌、跳舞，狂欢了3天。退尔·欧伦施皮格尔被隆重地任命为愚人大师。

希尔达人种盐

希尔达这个地方粮食、水果、牧草、牛羊等等什么都有，唯独缺少一样

东西：盐。这盐是家家户户缺少不了的东西，他们只好拿很多很多钱，跋山涉水到遥远的地方去购买，一路上关卡林立，还要交很多很多税钱，这使得希尔达人不得不考虑自己搞盐了。在他们还是很聪明的时期，他们曾在某些地方挖坑找盐，但除了砂石，什么也没有。后来他们又聚集了大量的雪和冰雹，并把它们盛在锅子里，放到炉子上煮，煮干了也许可以得到盐，但他们的希望破灭了。

经过长期间的讨论，他们最最聪明的市长大人想出了一个好主意。这个主意便是：大家都知道，这盐和糖是十分相似的，糖是由甘蔗汁煮干而成的，甘蔗是种在地里长出来的，由此可以推断，这盐也是可以种到地里长出很多盐的，就像我们种麦子一样。于是希尔达人决定种盐。他们辟出一块土地，先耕地，后耙平，然后种上盐粒。他们毫不怀疑，这样可以非常省心地收获大量的盐，以后就再也不必用大量的金钱到遥远的地方去买盐了。

决定了的事，他们就认真办起来，谁也不怀疑他们这样做既可以满足他们自己所需要的盐，而且多余的盐还可以卖到别的地方去，从而获得大量的利润。

盐种到地里，他们要精心管理，不能让鸟儿把种子盐啄食了。为此，他们在田的四角都安排了人看守，他们每人手里都拿着一杆很长的鸟枪和一个很大的响器，用这些工具可以打死啄食种子盐的鸟儿或者把它们吓跑。

不久，田地一片葱绿，盐长势很好。希尔达人非常高兴，他们每天都要去看看这盐是怎样长上来的，他们甚至互相转告，他们听到了盐在生长的声音。

随着那葱绿的植物不断地生长，希尔达人的希望也与日俱增。为了使盐顺利生长，不要被马、牛、羊等家畜践踏和糟践，希尔达人聘请了一位特别的看守人，他的任务就是密切注意盐的生长并毫不留情地赶走一切来犯的动物，而自己则要注意不要踩到盐苗地里去。这位看守人宣誓要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

但即使这样，那些无理性的动物还是跑到精耕细作过的盐苗地上来，不但糟蹋盐田，而且吃长势旺盛的盐苗。见此情景，那位看守人想履行自己应尽的责任，但他也是个希尔达人，笨得不知所措。他不是去赶跑那些动物，而是匆匆忙忙跑到城里去把这种灾情报告给市长。

市长马上召集6名市议会常委紧急磋商。他们对这起事件进行了长时间反复讨论，但绞尽了脑汁仍无计可施，于是只好求教于退尔·欧伦施皮格尔。

他认为这些愚蠢的动物与其说是害怕看守人，不如说更害怕聪明的主意。因为看守人曾宣誓决不踩到盐苗田上去，所以市议员们就应该把看守人放在一副担架上，给他一根长鞭子，抬着他在盐苗田四周到处吆喝，直到把那些动物赶跑为止。

大家觉得这个主意好极了，决定按这个主意办，并毫不迟疑地贯彻执行了。4位市议员把看守人放在担架上，抬着他在盐苗田四周到处吆喝，直到他把那些祖国的敌人赶跑为止，而自己则一点也没有踩到盐苗田上去，那4位市议员则十分明白要小心翼翼地执行任务，不能因为他们而使名贵的盐田受到太多的损失。

从此以后，盐苗长势旺盛，看上去像野草，像荨麻。有一次，一位德高望重的希尔达人途经一片葱绿的盐苗地。他看到那茁壮的盐苗，感到由衷的高兴，并想尝一尝盐苗的味道。他揪了一根盐苗，虽然感到手指头上有的痛

感，他还是把它送到嘴里，哟，好辣，舌头就像火烧着似的！但是，他越感到灼热就越高兴，因为他认为，这才是真正的浓度很高的盐。他高兴得跳起来，顾不得舌头上的痛，扯着嗓子叫道：“味道好极了：味道好极了！”

他身不由己地跑到城里去，敲响了钟楼上的大钟，目的是把所有希尔达人召集在一起，报告他们这一喜讯。希尔达人匆匆走出家门，奔向市议会大厦，当他们聚集在一起的时候，他高兴得声音都有点发颤，当众宣布说，盐苗现正处于成熟时期，大家都应该高兴，要增强勇气。盐苗的盐份很高，尝到嘴里都有些烧口。由此可以推论，我们可以从中提炼出纯正的盐来，你们只要到城外去看看就会相信了。

希尔达人听到这一喜讯，无不兴高采烈。以市长为首，他们随即起身到城外盐苗地去。市长摘下一片盐苗叶，用舌头尝了尝，大家也都跟着仿效。所有的人都感到那位报信者所说的是真实情况。人人都喜形于色，仿佛自己是一位强有力的盐主人。

大家都认为将来他们提炼盐所获得的财富应归功于他们的市长，因为是他想到了这个好主意：就像种粮食一样去种盐。他们一致决议，为表彰市长的崇高智慧，授予他“国父”的光荣称号，作为看得见的标志，他们用盐苗编制了一个花环，隆重地戴在市长的头上。市长摸摸自己的额头，激动得热泪盈眶。

收获的时候终于来到了。希尔达人套上车马，拿上镰刀来到城外盐苗地里收割盐苗并捆好运到家里去，有几位甚至把连枷也拿来了，他们准备就地就把盐粒打下来。当他们伸手去割盐苗时，手上感到灼热的疼痛，乃至大家的手都感到被烧伤似的。他们以为这是盐苗强烈刺激的结果，并没有想到是别的原因。他们没有戴上手套去割盐苗，因为天太热，要是戴手套定会被人家笑话。

这时有几位精通农业技术的希尔达人认为，应该像割牧草那样割盐苗；另外一些亦通晓农业技术的希尔达人则反对这样做，因为他们担心这样会使盐粒脱落；还有一些人认为，盐粒儿太刺手，它们不允许人去碰一碰，所以不如用弓箭把它们射下来。但他们之中没有射手，又担心这样做会泄露了他们的射击技术，传到外国去可不行，所以只好作罢。

总而言之，希尔达人在还未想到其他办法之前不得不把割盐苗的事搁置下来。问题是，如果说他们以前缺盐，现在则更缺盐了，因为他们把该在厨房里消费的盐都种到地里去了。他们绞尽脑汁地思考，想不出什么办法。他们认为也许耕种上出了问题。于是他们召集了好多次会议，商讨下一年如何更好地种盐。

皇上恩准希尔达人保留愚昧

皇上恩准希尔达人不受委屈地保留他们的愚昧。愚昧逐渐成了他们的天性，他们所做的一切无一不是愚昧无知的东西。

有两位市议员某次听说许多人通过物易物获利颇丰。这促使他们想碰碰运气。于是他们二人一致同意互相交换房子。这笔交易是在皇上赐宴时达成的，因为这样的大事常常在这种场合下才可办，可不是开玩笑。

他们要各自为对方整理自己的房子了，其中一位住在山上的名叫弗莱的议员就把自己的房子拆下来放到几辆大车上，运到山下另一位叫格罗德的议

员居住的地方，而这位格罗德同样把房子拆下来运到山上弗莱住的地方。他们就这样互相交换了房子，并且深信不疑地认为都从中获得了不少的好处。

一位希尔达人饲养了一头大肥猪，这肥猪有一次跑到邻居的谷仓里吃掉了好大一部分燕麦。那位受损失的邻居发现了，就像当场逮住一个小偷一样，抓住肥猪的耳朵把它押到市议会大厦去。

市议会马上召开会议，商量处理的办法。会议决定判处肥猪死刑，并立即执行。他们把猪的猪皮和猪毛判给法官。因为猪是贪吃而失去生命的，理所当然地它也应该被吃掉，为了不使肉坏掉，希尔达人还决定把它做成香肠。

他们把猪肠子拿出来洗干净，并把肥肉、血、肝、肺、猪脑子等等一切可以填进肠子里去的东西都塞到肠子里。他们制作了一根香肠，其长度和原猪肠子一样长。

他们终于要品尝这根香肠了，可是找不到这样长的锅可以把整个香肠放进去煮，他们认为应该找到跟这香肠一样长的锅才行。于是他们又商议起来，但谁也不会为他们铸造这样长的锅。

有一位希尔达人在城里烦恼地从一个鹅圈旁边经过，听到鹅在里面“嘎！嘎！”地叫着，他从“嘎嘎”两声里得到了启发。“好，”他想到，“我现在有办法了！”他高兴地跑到市议会去，那里正在为煮香肠的事举行高级磋商。“我们简直都不如鹅，”他嚷道，“鹅给了我启发，我们可以把香肠一折为二放到锅里煮。”举行磋商的人们一听觉得有理，马上决定，既然可以一折为二，当然也可以一折为三，一折为四，乃至一折多份地把香肠放在锅里煮。

于是他们把香肠反复地折着，直至它可以直接放到通常的锅里煮为止。煮熟后，每位希尔达人都分得一份，其长度为绕头3圈。每位希尔达人得先咬住香肠的末端，接着把香肠挨着头绕3圈，然后再咬断它，就这样每位希尔达人挨次获得了他们应得的一份。

希尔达的女人们和她们的男人们比起来表现得更为愚昧，好像她们的这种愚昧是与生俱来似的。

有一位年轻的希尔达村妇，她年轻守寡，养着一只母鸡，这母鸡每天给她下一个蛋。当她积攒了许多蛋，并可指望卖到30个铜板时，她便把蛋放到篮子里，提着篮子到市场上去卖。她一边卖一边盘算：

“瞧，”她自言自语他说，“如果卖出去，换得30个铜板干什么用呢？那就再买两只生蛋的母鸡，那时你就有3只母鸡了，它们每天给你下3个蛋，20天可下60个蛋，把这些蛋卖出去，还可以再买3只生蛋的母鸡，那时你就有6只母鸡了，它们每月给你下180个蛋，你可以把这些蛋卖出去，把钱攒起来。不再下蛋的老母鸡也可以卖掉。能下蛋的鸡留下来继续下蛋，下了蛋让它孵小鸡。小鸡长大后，一部分卖掉，留下一部分会下蛋的母鸡。这样不断地繁殖，钱也不断地增多，再买几只鹅，鹅也可以给你下蛋，给你孵小鹅，给你增加财富。这时你可以买上一头母山羊，你可以从母山丰那里得到羊奶，母山羊还可以给你生小羊，你还可以从山羊身上得到羊毛、羊皮，从鹅身上得到鹅毛，那个时候，你有鸡、有鹅、有羊、有钱，可就富了。再花点钱买头母猪，母猪生小猪，小猪养成肥猪，肥猪宰了做香肠，猪鬃还可以卖给人家做刷子。钱多了，再买头母牛，母牛给你牛奶、奶油，给你生小牛，还给你积粪肥，粪肥能干什么用呢？对了，可以给地里施肥长庄稼。那么，你就买几亩田地种庄稼，长粮食。有了足够的粮食，就什么也不用发愁了。

再去买上几匹好马，雇几个长工，帮你养牲口和种地。你还要扩大住房，以便安置你的长工们。你继续攒钱购买地产，钱也可以存起来生利。那时你什么都不缺了：有地、有房、有猪、有羊、有钱、有粮、有牛、有马、鸡鹅成群，应有尽有，好不快活！再找一个合适的男人，过上幸福的生活，那时你可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了！”

她情不自禁地欢呼起来，手舞足蹈，忘乎所以，把鸡蛋篮子也高高地举了起来。只听得啪嚓一声，篮子从半空中掉在地上，鸡蛋都打破了，她的希望也破灭了。

还有一位希尔达女人更惨，她在市场上叫卖鸡蛋。有一天早上，欧伦施皮格尔走到她那里问鸡蛋是否新鲜，价格如何。她告诉他鸡蛋的价钱，并递给他几个鸡蛋。欧伦施皮格尔把鸡蛋拿在手中仔细地观察，对着太阳看看，然后又摇摇头。

突然他打碎了一个鸡蛋。那位希尔达女人以为他会支付这个鸡蛋的钱的，可是当她看到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大师是如何从打碎的鸡蛋中取出一块闪闪发光的金市时，她惊呆了。欧伦施皮格尔接着又打碎一个鸡蛋，从中又取出一块金币。“这鸡蛋我买了，”他说道，同时又拿了几个放进口袋。“你所有的鸡蛋我都买了！”

这位希尔达女人此时已不想知道如何去跟人家要价了。欧伦施皮格尔愿意出高价购买她的鸡蛋，她觉得这样贵重的鸡蛋出任何价钱也是不能卖的。欧伦施皮格尔就不得不支付那两个已经打碎了的鸡蛋的钱，其他已经装进口袋的鸡蛋他也只好掏出来还给那女人，当然那两枚金币欧伦施皮格尔当之无愧地收下了。他微笑着离开那女人。他刚一走，那女人就敲打起鸡蛋来了。她一个接着一个地打碎鸡蛋，虽然在鸡蛋里从未发现金币，她还是不停地打，直到把所有的鸡蛋打碎为止。

希尔达人决定建造自己的水磨。虽然在希尔达这个地方既无河流经过，又无小溪流淌，可是他们认为，只要有了水磨，也就会有河流和小溪。他们就在有采石场的高山上采集了一块大磨石。当他们花了很大的力气把那块大石头搬到山谷后，他们想到他们若干年前是如何让建造市议会大厦的木头很轻松地滚下山来的。

“我们真是大傻瓜，”市长叫道，“我们又白费力气地把石头搬到山下，其实我们蛮可以毫不费劲地让石头从山上滚下来，就像我们让木头从山上滚下来一样。”

于是他们又流了许多汗才把石头搬到山顶上，然后再让石头滚下来。

当他们正要让那块大磨石往下滚的时候，其中一位希尔达人说：“我们想知道那石头往哪儿滚，谁能在下面告诉我们呢？”

“嘻，”市长答道，“那还不好办。我们派一个人，让他钻进磨石眼里，随磨石滚下去，他就会给我们报告石头滚到什么地方了。”

大家都同意这个主意，挑选了一个人让他钻进磨石眼里随磨石滚下去。山脚下有一个很深的鱼塘，这磨石及那位钻进磨石跟里的希尔达人一起滚进了鱼塘中、山上的希尔达人当然就无从知道磨石及磨石眼中的希尔达人到底滚到哪里去了。于是他们就对那位滚下去的希尔达人起了疑心，他们认为此人准是偷了磨石逃跑了。鉴于这种情况，他们就向周边地方，包括城市和乡村，发出了通缉令。通缉令中称，一脖子上套着磨石的人是磨石盗匪，现通令缉拿。那位可怜的希尔达人躺在鱼塘深处，喝了很多很多水已不能动弹了，

也就更谈不上为自己辩护了。

在鱼塘边长着一株粗壮的核桃树，一根很粗的树枝伸到水面上几乎要跟水面接触了。希尔达人见此情景，认为那树枝渴望着要伸到水面上去喝水，顿生怜悯之心。顺便说一句，当今世界很少有人有此怜悯之心了。于是他们召集会议，商量如何使那树枝喝到水。他们商量了一阵子还不得要领。市长说：“那伸向水面的树枝是树的嘴，我们何不用一根粗绳子，上面接上大树，另一端接上那树干，用力往水面上压，让它喝上水不就成了啦。”他们命一希尔达人爬上那树枝，使劲往下压，使它的“嘴”接触到水。

正当那希尔达人使劲压那树枝时，那绳子和树枝却反弹起来，另一根粗大的树枝一下子就把那希尔达人的头打断下来，并从上面掉入水中。身体也随之掉入水中，但已经没有头颅了。

岸上的希尔达人见此大吃一惊，当场调查那死者爬上树枝时到底有没有头颅。但谁也说不清楚。最终市长说，他认为那人本来就没有头，因为他曾三四次呼唤那人，都未得到回答，这就是说他没有耳朵，既然没有耳朵也就等于没有头了。当然这是他的推测，最好还是派人去问问他老婆，她的丈夫今天早上起床后和他们一起出门时到底有没有头。

那老婆回答说：“我不知道。但我清楚地回忆起上周六我给他梳头时他还有头呢，自此以后我就没有再注意他有没有头了。那墙上挂着他的一顶旧帽子，如果那里边没有他的头，那他就带着他自己的头出去了。难道他把头放在别的什么地方了？我真的不知道。”

那些前去询问的希尔达人揭开墙上的旧帽子，里边什么也没有。全希尔达城谁也无法肯定他说这个人到底是有头呢，还是没有头。少数人则称，他从来就没有头。

希尔达人独出奇想 捕捉太阳和月亮

离希尔达城西边一里多路的地方是一个叫艾希尔贝格的山冈，山脚下是一片美丽的栎树林。秋天时节希尔达人常把猪赶到林子里吃栎树果子，可是这栎树林只覆盖了山冈的下半部分，上半部分则是光秃秃的，什么也不生长。希尔达人曾多次尝试在山的上半部分种植萝卜或庄稼，但都失败了。弗利姆是位种田的行家里手，他曾在山冈南侧阳光充足的地方种植过葡萄，但干旱的砂石使他的一切努力都化为乌有。艾希尔贝格山冈上依然是一片荒凉。

弗利姆伙同魏特和欧伦施皮格尔来到市议会大厦，那里正在举行一个重要会议。市长一本正经地把他们迎接到内厅，询问他们有何贵干。弗利姆清了清嗓子，神情十分严肃他说：“市长先生，各位议员先生，你们都知道那艾希尔贝格山冈的上半部分是一片荒凉，那上面既不长树，也不长草，更甭说长庄稼了，实在令人遗憾。我本人对此十分恼火。要是能在山冈上种上庄稼，种上葡萄或者啤酒花什么的该多好啊。为了改变这种状况，我们没有少费力气，你们知道我本人就花了不少钱，费了不少劲，可那上面硬是什么也不长。我很纳闷，暗暗地作了二点调查，问题到底出在什么地方。昨天晚上我和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大师一起到我的那块地上去看那太阳下山的情景。我原本只想看一看明天的天气是晴天还是阴天。我和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大师看到那太阳悠闲自得地下山了，那下山的地方正好是艾希尔贝格山冈正中

央。‘哎呀，你呀，你是要把我们的山冈烧毁呀！’那山冈上一片通红。烧得半边天都是红的，那山冈哪里吃得消这样的大火呢！大火烧过后，太阳就像一个无赖之徒悄悄地消失了。

“我们正在纳闷，那月亮又悄悄地爬出来了。‘你要干什么？’我问，‘你难道要把太阳未烧的东西冻坏吗？’正是这样，那月亮里头有一个大汉，正在那里奔跑呢，忙着散布一道一道寒光，夜空冷得我们直打寒颤。我就说：‘那大汉，你听着，你就不能绕个弯到别处去，非得要到我们那山冈上去吗？’……这一切都是我亲眼所见，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大师可以作证，他也是亲眼看到的。先生们，问题出在什么地方现在是一清二楚了。你们赶紧商量一个对策吧。我认为那山冈每天都经受着酷热和严寒，所以才什么也不生长。问题就是这样明白无误。赶紧商量一个办法来消除这一灾害吧。”

弗莱议员首先发言：“我觉得首先应该使用温和的办法来消除这一灾害，因为温和的办法比起暴力更容易达到目的。我们可以在山冈上立一个牌子，禁止任何人在山冈上行走，连太阳和月亮中的那位大汉也不准在山冈上行走，违者罚款 10 块银元。谁要是再次违反禁令，我们就把他从我们的国土上永远驱逐出境。”

魏特议员发言认为：“大火烧起来时，唯一的办法是扑灭大火。大家赶紧把水桶、消防梯、消防火钩、各种各样的灭火器都拿来，很快就会扑灭太阳燃起的大火。如何对待月亮呢？我们装满若干袋的火药，对着月亮把它炸毁。这是我的意见。”

格罗特则认为：“我们可以带着炸药罐子和鞭炮什么的接近恶魔，然后用密集的火力一起向他们发射。”

最后市长发话了：“经过深思熟虑，我认为针对太阳，我们可以装上满满几大车雪拉到山冈太阳下山的必经之路上，这些雪很快就会把太阳的大火熄灭。针对月亮，我们可以在晚上在山冈上燃起大火，把那月亮中的大汉连带毛烧个干净。退尔·欧伦施皮格尔大师，您以为如何？”

欧伦施皮格尔暗自高兴，他昨天晚上在弗利姆头脑里播下的种子已经生根发芽了。他说：“我的意见很简单，先生们，我们只要用两根长棍子架起一个渔网，悄悄地放置在山冈上，一旦太阳和月亮到达那个地方，就命令两个人举起棍子，那两个坏家伙就会落人网中，我们就把它们逮住了。”

这个主意受到大家的欢迎。可是市长又有疑问了：“假定我们逮住了太阳和月亮，我们如何处置它们呢？”“如何处置它们嘛，”退尔·欧伦施皮格尔献计道，“我们可以制造两个带有窗子和窗帘的大箱子，把它们关在里面。白天我们打开窗帘让太阳照射出它的光芒，晚上打开窗帘让月亮照射出它的光芒，这样我们希尔达人也可受益。这两个大箱子可挂在钟楼上，一个在前，一个在后，只许它们做好事，不许它们作恶。这岂不是两全其美吗？”

大家都同意这样做，当天晚上就决定马上行动。

太阳下山前的 3 小时市长下令吹起号角，希尔达人男女老少都带着消防梯、灭火器、水桶、两个大箱子。两根木棍子架着的一张大网，聚集到了广场上。他们要捕捉太阳和月亮了。一切准备就绪后，他们都及时赶到山冈上，此时距离太阳下山还有一刻钟，很快，太阳来了。

“起网！”市长命令道，“太阳逮住了！”

“没有呀！”正当那太阳要落入网中之际，汉斯·雅可勃踉踉跄跄摔了一跤，“那太阳溜到山后去了。”大家站在那儿无话可说。

但欧伦施皮格尔说：“只要山不倒下来，地球不沉下去，它是跑不了的。你们不要灰心，现在准备捕捉月亮，月亮是跑不掉的，你们一定会逮住它。明天再捕捉太阳吧。”

为了避免同样的事故，希尔达人把一切用得着的工具都拿来了：链条、绳子、钩子、锤子、钻头、绞盘等等。他们在艾希尔贝格山冈上竖起了柱子，用木板和钉子钉得牢牢的。为慎重起见，这次是市长和弗利姆亲自把握起网的棍子。

月亮出来了，但它高悬在他们头顶上，虽然山没有倒下来，地球也没有沉下去，但两位把握住网棍子的先生把网高高举过头顶，也没捕捉到月亮。他们又是白辛苦了一场。

欧伦施皮格尔安慰希尔达人道：“这山和地球突然下沉了，捕捉太阳和月亮的高度不够。你们只要造一个高高的塔楼，使它接近太阳和月亮，那时就可以捕捉到它们了。”

由于建造这样一个高高的塔楼要花费巨额的资金，希尔达人承担不起，所以至今太阳和月亮仍然一如既往地高悬在艾希尔贝格山冈上，谁也阻止不了它们的行动。

钱文彩 译

吹牛大王历险记（节选）

第一夜

“亲爱的先生们。朋友们和狩猎伙伴们！”这是敏豪森男爵惯用的开场白，此时他端起古色古香的酒杯，若有所思地朝杯中望了一眼，呷了口他最喜欢的葡萄酒，随后惬意地吐了口气，放下杯子，微笑着继续说道：“好吧，我再给你们讲讲我的一些往事。想当年，真是年轻气盛，踌躇满志啊！那就随便举个例子吧。

一个晴朗的傍晚，夕阳西下，经过几小时的激烈追猎，我疲惫地伏在马背上，似睡非睡地走在归途中。也许我不应如此大意，当我从沉思或是瞌睡中醒来时，马匹已站在一条宽阔的沼泽带前。这时我才猛然想起，几周前有人向我报告说沼泽地上的桥已被暴雨冲走。我真后悔为什么不派人重建新桥；当初我想还是先亲自来察看一下，现在可好，我真的来了。

我该如何确定归途呢？拨转马头走回头路？这我是决计不干的！我未多加思索，一带缰绳，两腿一夹马刺，那马立时直立起来，接着便腾空而起，此刻我跃入空中才突然清醒过来。这匹坐骑已追逐到30只野兔，马不停蹄地跑了整整一下午，现在早已疲惫不堪，不靠助跑是决计跃不过这沼泽带的。我当机立断，在空中一扭身子，连同坐骑也转了个向，就势又落回到刚才起跳的地方。

太棒了！我拍了拍马脖子，带马往回走到有足够助跑的距离后，转身又向沼泽带冲去。我看准时机，一提缰绳，同时两腿使劲猛夹马刺，马儿又一次腾跃在空中。我猛然大吃一惊，原来估计沼泽带只有20来步宽，而实际上却要宽出至少5、6步，我急忙连夹马刺，马在空中又朝前窜去，然而一切都已无济于事了，坐骑与骑手双双落入沼泽。我们在淤泥中竭力挣扎，沼泽很快就没过我的腰，又没过我的胸，那马也还只露出脖子和脑袋，我们面临着灭顶之灾。谁来救援我们？！

危急之际，我用两腿用力夹住坐骑，右手抓住自己的辫子，使劲一拔，竟把自己的身子连同坐骑一起甩了起来，并就势跃出了该死的沼泽。我们大难不死，悠闲自得地回家了。怎么样，先生们，你们不至对我的神力有所怀疑吧。”

“但是……你的狗和猎物呢，男爵先生？”有人问他。

“当我决定抄近路时，我就已让人从老路把它们送回去了。我们到家一小时后他们才慢腾腾地赶回来。我的马夫交给我29只野兔，另一只他私吞了，可见在危急时刻我的头脑仍很清醒。

先生们，一旦敌军占领了要塞外围阵地，主城墙也危在旦夕，这时作为守军指挥官该如何证明他的出色指挥才能？对一名真正的军官，一名好猎手来说，这正是一个不可多得的绝好机会，以出乎寻常的方法显示他审时度势的判断能力和灵活应变的敏捷思路。又如在狩猎时，缺少弹药怎么办？只剩下火药，而铅弹、霰弹都已用尽又该怎么办？这种事情我还真常常遇到。下面这个故事虽然当时的情景不完全如上所说，但足以证明，在任何情况下足智多谋便能摆脱各种困境。

我的豪华住所旁有个不小的池塘。一天清晨，我透过卧室的窗子看见整个池塘上落满了野鸭。我高兴得来不及梳洗，操起猎枪和弹药，慌慌张张地

冲下楼梯，不小心一头撞在楼梯栏杆的柱子上，顿时眼前直冒火星，但我仍不顾一切地跑出住宅，借助灌木丛和他塘边芦苇的掩护靠近了塘边。我举枪瞄准，然而却发现枪机里竟没有燧石，肯定是在与楼梯栏杆相撞时弄丢的。怎么办？否则我这一枪是决不会落空的。

我当机立断，把刚才的感受化为知识，并付诸实践。

我打开击火栓的盖子，把枪紧贴在脸腮旁瞄准；这时我对着自己的眼睛狠狠打了一拳。正如我所期待的那样，这一拳打得我眼冒火星，火星引着了击火栓的火药，枪击发了。这一枪使我获得了 10 只野鸭、4 只红头鹅和 2 只骨顶鸡。

沉着冷静是勇猛顽强的灵魂，急中生智会使人在狩猎中取得意想不到的收获。

另一次我外出打猎并顺便试试我的新枪。猎狗忙碌地搜寻着猎物，一群山雉被轰了起来，接着又落在不远的地方。我不由地冒出一个念头：何不带几只回家丰富一下我的晚餐呢？遗憾的是我的霰弹已用尽。诸位，你们说该如何是好？我的灵感又来了：我赶紧给枪填上火药，然后把通条装进枪里，通条的一端是尖的，与铅笔相似。山雉在土豆田里被猎狗追得乱窜，最后被逼到田边。‘别动！别动！’我边吩咐猎狗，边持枪赶了上去，‘扑啦啦’一声响，这群山雉都飞了起来，我急速端枪，对准目标，射击——‘砰’，通条一下子穿透了 7 只山鹑，在不远处掉了下来。我背着一串山鹑回了家。

你们瞧，只要动脑筋，一切问题都能迎刃而解。

几天后我又去打猎，直至用完了弹药才回家。突然一头发怒的公野猪向我冲了过来。谁都知道。遇到这事可不太妙。我只能朝最近的一棵树跑去，爬上树以求自保。我想，谁也不会为我这么做而指责、嘲笑我。野猪直冲冲地向我逼近，但它毕竟还是晚了一步，真是凶险万分，我双脚刚一离地，野猪的獠牙也正好刺到树干，它的力气真是可怕极了，居然把树干戳了个洞，在树干的另一面露出一寸来长的尖牙。我毫不犹豫地跳下树，捡起一块拳头大的石头，砸弯了野猪的尖牙，就像铆钉一样把野猪铆在了树上，然后得意洋洋地回家去了。第二天早晨，我背上了膛的猎枪，带上一帮人，还推着一辆小车来到野猪跟前。我当然没有时间问这被铆在树上的可怜家伙是如何打发这一夜的，便从它那凶神恶煞的眼睛朝着大脑方向给了它一枪。后来村长差人告诉我，这家伙竟有五百多斤重，可想而知它有多大了。

或许诸位先生会感到奇怪，我怎么可能把獠牙像钉子一样砸弯。对此我想说明，我先用石头猛敲穿树而过的尖牙，直至那宁折不弯的坚硬獠牙发烫。变软，然后轻而易举地把它砸弯，结结实实地铆在了树上。

好啦，先生们，今晚就到此为止。”

第三夜

“上回讲了关于两条杰出猎狗的故事，今天我又想起一条狗，相比之下它毫不逊色。

我曾有一条母猎狗——赤菲莱特，它跟随我行猎多年，立下不少功劳。一次我又要骑马出行打猎，我原本并不打算带上它，因为它快要下小狗崽了，不能像以往那样快速追猎，但它却死活非要跟着去不可，那也就只好随它了。刚出门不久，一只野兔就从我们跟前跑过，而且这兔子看起来还真不小。赤

菲莱特立刻就追了上去。‘好，跑吧，用不了多久你们就跑不动了。’我这么想、所以只是骑马在后面缓跑跟着，不一会儿就不见了野兔和猎狗的踪影。突然我听到一阵杂乱的狗吠，隐隐约约似乎有一大群狗在叫，只是声音显得有些尖细和柔弱。我不知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策马追上前去，赶到跟前时我简直难以相信，这只野兔下了5只小兔，而赤菲莱特在同一时刻生了5只小狗——你们想象得到吗？这场追猎从一条猎狗和一只野兔开始，而以6条狗和6只野兔告终。回到家，我的妻子和仆人们听后都笑得晕了过去。

机敏的赤菲莱特长年累月地跟随我追猎。到后来它那4条细长的腿竟磨得只剩下贴近肚子下面的一小截，看去就像一条猎獾犬。甚至有人说它在晚年瞎了双眼，我不得不在它的尾巴上挂一盏灯。这无疑是荒谬可悲的夸张，大大有损我的形象和所讲故事的真实性。

那次奇特的追野兔过后不久，我就踏上了去往俄国的漫长行程。由于我在华沙滞留时间过长，走到波兰北部时，冬天已经来临，尽管下着鹅毛大雪，但我仍继续往北跋涉。

我很快就适应了寒冷的冬天，一点都不觉得冷。然而令我不解的是，我走了整整一天，却始终不见人烟，没有村庄，没有酒肆，就连树木也没有。根据太阳的位置，以及太阳下山后星座的位置，毫无疑问我是朝北走，但根据在华沙曾看过的地图，这里应该是一片茂密的树林，而眼前却是一片白茫茫的雪原。

黑暗降下帷幕，我精疲力竭地翻下马背，准备露宿。我庆幸还剩有一大块面包，这本来是为我坐骑预备的，现在看来只能跟马共享这份食物了。前面不远的地方好像有一根削尖了的小树桩，我就把马拴在那上面，自己则和衣躺在雪地上，马鞍正好当作枕头。北风逐渐转成了柔和的南风，加之我已疲惫不堪，不存任何杂念，全身放松，很快就进入了梦乡。

一觉醒来，天已大亮。奇怪，难道我仍在梦境中？我打量四周，发现自己竟躺在一座乡村教堂的园子里，却不见马的踪影。突然头顶上传来一阵嘶鸣，我抬头一瞧。你们想想我看到了什么——我的马竟凌空悬挂在教堂钟楼的尖顶上。此刻我才恍然大悟，昨晚大雪把整个村庄都掩埋了，在星光下我错把教堂的尖顶当成了树桩，并把马拴在了上面。当我熟睡时，积雪渐渐融化了，我也就慢慢地降回到了地面。现在当务之急是把马从困境中解脱出来，我掏出手枪，抬手就射，僵绳应声而断，我的坐骑随之从尖顶上平安地滑了下来。村民们目睹了这一奇观，以敬畏的神情欢迎我这位神奇人物。饭馆老板招待我一份丰富的早餐，马也吃上了双份草料。老板告诉我，在波兰这么大的雪是司空见惯的，每年至少要下好几场大雪呢。作为回报，我给了店主好几块金币。我和我的坐骑都已恢复了体力，又继续我们的旅途。这时我们当然是穿行在树林丛中了。

几天后我来到立陶宛，在浦佐波斯基伯爵的豪华庄园里作短暂的休整，以消除长途旅行的疲劳。

我们好多人围坐在桌子周围品着茶，这时有人进来让男士们出去看一匹刚从养马场买来的良马。起初，我仍与女士们留下继续喝茶，直到外面传来的惊呼声才促使我出去瞧个究竟。真不可思议，一大群男子汉围着一匹桀骜不驯的烈马束手无策。那马真是野性未驯，连踢带咬，即使是好骑手也不敢靠近。众人的脸上都流露出惊恐的表情，伯爵半开玩笑地对我喊道：‘嗨，敏豪森，该看你的了！’

我毫不犹豫地腾空一跃，骑上了马背，那马为之吃惊不小。我当即施展出全部骑术，终于降服了这匹马。为了让女士们也能欣赏到我的高超骑术并消除她们不必要的担忧，我纵马穿过开着的窗户跃进屋子，在里面骑着这匹马慢走、缓跑、疾驰，最后竟跃上茶桌，在杯盏之间尽情表演种种骑术。女士们看得心醉神迷，就连男士们也大开眼界。伯爵真诚地把这匹马作为礼物赠送给我，并一再强调要我不必客气。

好了，尊敬的先生们，今天就讲到这儿，明天你们将会听到更为新奇的故事。”

第五夜

“昨晚讲了用狼驾雪橇去彼得堡的一番经历，正是鉴于我这种高超的技术，我这个德国驭马高手自然被任命为骑兵队的统领。抛开别的不谈，今晚单讲攻占土耳其堡垒的战事。

我跟我的骑兵队还未进入我方阵地，就被作为先遣部队派了出去。我发现上土耳其军队正利用尘雾作掩护，企图向我方发动攻击，然后突围。我决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先迷惑敌人，再冲击敌人阵地。我让士兵在我军两翼尽可能扬起大量的尘雾，并以横向列队向敌方挺进。敌军只看到我方阵中间的兵力，却弄不清两翼究竟有多少人马，必然误以为我兵力强大，在左右两侧还掩藏有大量兵力，这样必然使敌人未战先怯。我们开始冲锋了，震耳欲聋的‘乌拉’声远远盖住了敌人的喊叫。敌人很快动摇了，只稍作抵抗，便纷纷逃窜，途中大部为我军所歼，小部分侥幸逃脱者被逼入城池，最后又不得不弃城而逃。毫无疑问，在追歼敌军时我历来身先士卒，一方面是年轻人的好胜心促使我勇往直前，另一方面是我的立陶宛马四蹄如飞。我一马当先追出城门，砍杀了几名落在最后的敌军，便关上城门，纵马跑口城内的中心广场，下令吹号集合队伍。然而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身边不仅没有号兵，就连一名普通的骑兵都没有。我猜测、也许他们走了另一条路，他们离得不会太远，过一会儿会来的。我见马已跑得气喘吁吁，便到广场上的喷水池边饮马。

马不停地喝着水，足有10多分钟，我还从未见过马渴得这么厉害。我打量四周，想看看我的人马来了没有。我看到了什么？我那可怜的马只剩下前半身，后半身竟不知去向，腰、骶都无影无踪了。水从嘴里喝进去，又丝毫不剩地从后面流了出来，这样马当然喝不够，也解不了渴。

当我正为此迷惑不解而苦苦思索时，我的马倌从远处跑来，他告诉了我当时的情景以及马后半身失落的经过，当然中间夹杂着不少粗话，也少不了对我英勇无敌的赞赏。

简直是天方夜谭。

我追杀着纷纷逃窜的土耳其敌兵，正当我穿过城门时，城防的铁栅栏突然落了下来；立刻就把我的坐骑的后半截齐刷刷地切了下来，但这丝毫不能阻止我追杀，直至把流窜的敌军都赶出城堡。

我策马刻不容缓地去寻找那半匹失落的马，哪知这半截仍在城外追逐那些未能逃脱的土耳其散兵游勇。我骑兵队里的铁匠真是多才多艺，他居然把两个半匹马又缝到一块儿，由于当时没有合适的缝合线，只能用月桂的嫩枝代替。其实这也不错，因为月桂嫩枝竟在马体里生了根，不停地长着，最后

成了一个个月桂树凉棚。在此后的征战中我有幸驰骋在月桂树荫下，并取得赫赫战功。

但是在一次战斗中，我在侦察敌情时中了埋伏，束手就擒了。”

第六夜

“亲爱的先生们、朋友们、狩猎爱好者！我答应今天给诸位讲讲我当俘虏的情况。

被俘后，敌军并没有把我与土耳其战俘交换，而是押往君士但丁堡，在苏丹王的花园里当奴隶，给他们放养蜜蜂。对一个骁勇善战的骑兵将领来说，这无疑是一种特殊形式的屈辱。但任何事情都是可以学会的，过不多久，我就熟悉了我的每一个‘属下’。清晨我把蜜蜂赶到草原上去，整个白天就看管它们，晚上照料它们如数回巢。

一天晚上我发现少了两只小蜜蜂，便四处寻找，只见两只大狗熊正要把蜜蜂撕烂，吃它们身上的蜂蜜。在这危急时刻我手上没有别的武器，急中生智只好把作为苏丹王园艺工具的标致的银斧朝狗熊扔了过去。虽然没有击中狗熊，但这两个家伙却因此吓得逃走了。

然而我却傻了，小银斧靠我扔出去的惯性从两只狗熊的脑袋之间穿过，越飞越远，越飞越高，最后竟飞到月亮上去了。有什么办法能把它拿回来呢？世上又有哪把梯子能从地球够到月亮呢？我苦思冥想，总算有了办法。几天前一位负责看守花园的老人给了我一颗土耳其豆子，这是粒神奇的种子，它既非产自神秘的巴格达，也不是出自穆罕默德的陵墓。我当即把它种下，当时连我自己都在怀疑，它是否能长得跟老人告诉我的那样快。

你们猜，事情怎么样？

我刚把它种在花园的花坛里，它就开始发芽，长出嫩枝，我眼睁睁地看着嫩枝不停地长着，没过几小时便缠住了弦月的下端。

我信心百倍不停地朝月亮攀登，经过好几个小时的拼搏，我终于幸运地爬上了月亮。在月球上所有的东西都像纯银一样闪闪发光，要找回这把小银斧并非易事，我花费了几个小时才在一草堆上找到了它。真是祸不单行，豆子梯子经不起炽热太阳的烘烤已枯萎了，我困在月亮上束手无策。我忽然看到了那草堆，赶紧用草搓成一根绳子，越长越好，然后系在月亮的角上，我左手拉住绳子，右手握着银斧，顺着草绳往下溜。当滑到绳子末端时，就用斧子砍下上面的那段绳子，并把它接到下面，就这样砍一截，接一截，滑一截，不断循环，渐渐接近地面了，但是草绳也磨损得差不多了。当我身处云端，离地面只有几里路时，绳子断了，我重重地摔到地上，立刻昏了过去。过了很久，我才苏醒过来，发现我在地上砸了一个近20米深的坑。

转述我经历的人总喜欢吹牛，比如他们讲到这里，就说我用指甲挖出一条类似台阶的路来，终于从深坑里解脱出来。其实我不至于那么笨，因为那时我已找回了斧子，可以轻而易举地用它开出几百级的台阶，怎么可能用指甲呢？诸位都了解我的为人，那些违背事实的添枝加叶、涂脂抹粉的做法着实让我感到不安，因为这完全是多余的，如实地讲述我的冒险经历就已足矣。

后来我无意中想起在我老家人们是如何用抹了糖浆的木棒抓苍蝇的，我顿开茅塞，决定用类似的方法来对付狗熊。我把马车的车辕涂上蜂蜜，然后潜伏在不远的地方。真是太棒了，天刚黑，一只大狗熊就出现了。它围着马

车转了好几圈，并不时低吼着。因为它没有发现可疑之处，而且蜂蜜又是那么的诱人，便开始在车辕的顶端舔了起来，到后来竟把整根车辕都吞进肚去，通过食管、胃、肚子，直到又从屁股后面露了出来。这时我飞快地跑上去，打入一枚粗粗的楔子，断了这个贪吃者的退路。第二天早上，我看见苏丹王散步恰好经过这儿，就让他来瞧瞧。苏丹王看到这一有趣的打猎方式也乐不可支。

经过这件事，我慢慢与苏丹王熟悉起来了。过不多久奥地利与上土耳其缔结了和约，这样俄国人也必然与土耳其媾和，我和其他战俘一起被释放了。谁知我不久又要回君士坦丁堡去，但这次是去赴任的。由于我的立陶宛良马在我被俘后就一直被扣在土耳其，所以我是坐马车去的，而那些被释放的土耳其俘虏就只能步行了。

旅途中我们在山路上必须经过一个急弯，我提醒车夫吹号发出信号，以免与迎面驶来的马车相撞。车夫把号放到嘴上吹了起来，然而尽管他使出了全身的力气，号却发不出一丝的声音，这可让我们疑惑不解了。

晚间我们都在驿站休息。绿色磁砖的大壁炉暖和极了，壁炉的一边挂着车夫的帽子，另一边挂着他的号角。过了一会儿，屋子里响起了嘀嘀哒、嘀嘀哒的声音，接着响起了车夫在白天吹过的号音。原来这些号音因寒冷的天气在号角里都冻住了，现在遇热融化后就释放了出来。这晚虽然马车夫连他的号碰都没碰一下，可我们大家却享受到了绝妙的号音，其中有温柔的俄罗斯民歌、著名的德绍进行曲、浓情的流行小调，中间还穿插了几首骑兵吹奏乐，最后还有催眠曲。

这时人们才领悟到车夫的苦用心。

在座的诸位也许从未经历过这种事吧！在我们德国我还真没有遇到过这么冷的天，居然连号音都冻住了。看来这么冷的天并非一无是处。在俄国这种严寒倒是屡见不鲜的。”

第九夜

“到达君士坦丁堡后，我向苏丹王递交了国书。苏丹王像见到老朋友那样热情地接待我，嘴上也一个劲地称我为老朋友，这使得站在一旁的各国使者面面相觑。从此我与苏丹大人的关系跟从前作为俘虏在御花园侍候蜜蜂可有着天壤之别了。

前些时间，土耳其与埃及的关系有些不妙。一天苏丹王对我讲起他不知该派谁去解决这一僵局为好，没等我答话，他就请求我替他去开罗处理这事。我只得接受了任务。临行前的头天傍晚，我和苏丹王同坐在海边的一幢小木屋里，最后一次商榷我在开罗千岁的王府里该如何表述。后来我把话题转移到我在普鲁士军队中立下的战功，我给苏丹王讲到有一次我们包围敌人城堡的事，具体哪个城堡我已记不清了。诸位朋友，我认为这只是雕虫小技，所以过去在你们面前只字未提，但是苏丹王听后却认为太绝妙了，因此我决定还是把这件事告诉大家。

敌人的城堡已被我们团团围住，对司令官来说当务之急是要弄清敌城堡内的详情，可惜当时谁都无法让侦察兵进入敌人的要塞。我盘算着所有将要遇到的困难：通过前哨阵地、哨所和要塞的岗楼。我灵机一动有了个念头，能否用非同寻常的方法呢？

这个想法我谁都没有透露。我站在一门大炮旁等待着时机，只听一声令下‘开火’，炮手把引火线塞进了点火孔，机不可失，炮弹一出膛，我嗖地一下跳上炮弹，让炮弹把我送入敌人要塞。当我在空中飞行了一半时，发觉情况不妙，我及时意识到：‘你呀，敏豪森！你进去是不成问题了，可孤身一人又怎么出来呢？在敌人要塞里你又如何行动呢？你一时冲动连军服都没有换，人们一眼便能认出你是探子，并把你推上绞刑架。不！不！难道这便是敏豪森的结局吗？’我当机立断，利用从敌要塞打来的炮弹作为返程的交通工具。这时正好有一发迎面飞来的炮弹离我只有几步之遥，我不失时机地从我的炮弹跳上了敌方的炮弹。就这样我虽然未能如愿以偿，但总算是安全地回到自己的阵地上。

‘敏豪森呀，敏豪森，’苏丹王一边捧腹大笑，一边说道，‘真不简单，我亲眼瞧瞧该多好！’

‘是的，陛下！’我答道：‘我很高兴，总算侥幸，其实这也是一闪念间的事，差一点就完了。炮弹那样滑，要掌握好平衡是极困难的。这只能说我这个年轻人运气好。’

第二天一早，我作为特使带上一大帮随从浩浩荡荡地出发了。苏丹王一直送我到海边，并与我握手道别，这一举动令所有在场的人大力惊诧。同时他悄悄地对我说：‘敏豪森呀，别再干傻事了，你该知道，此行凶险万分啊。’我两臂交叉置于胸前，深深地鞠了一躬，以此作为回答，我想苏丹王会理解这其中含义的。他一直深情地目送着我们，直至我们登上亚洲大陆彼岸，骑上骆驼向开罗继续进发。

虽然这次我已带有足够的侍从，但是在旅途中还是接纳了几名技艺出众的能人。我曾游历了整个欧洲，还从未遇见过这般奇人异士，而在这短短的几天中却都让我碰上了。我不得不承认：世界之大，无奇不有。

刚离开君士但丁堡才几英里，我看见有人向我的驼队迎面跑来，他身材略矮，体形瘦削，奔跑如飞。再仔细看，每只脚上竟各绑着一块重约50斤的铅砣，这真是神了。我对他喊道：‘嘿！朋友，急急忙忙去哪儿呀？你绑上铅块跑起来不是更费劲吗？这究竟是什么回事？’

‘唉……’年轻人答道，‘我出身健跑世家，听别人说，我家所有的人都没有脾，至少我还未听说我家有人因跑步而脾脏出过问题。我在阿尔及尔给奥斯曼总督当听差，今天早上总督要我快跑，去把昨天追回来，好让他赢回一天的时间。当我筋疲力尽地回到宫殿时正赶上报时，报的是正午，当然是今天正午，我跑得再快也不可能把已经过去的时间追回来呀！总督就这样解雇了我，并把我驱逐出国境。既然如此，我就走吧。因为我想走得慢些，所以在脚上绑了铅块。我是两个半小时前离开阿尔及尔的，再过半个小时就能到君士坦丁堡。我打算在那儿重新找份差事。’

我觉得这人不错，就问他是否乐意为我效力。我有心要他，他又正好想找个差事，我们一拍即合，马上就谈妥了。我还配给他一匹骆驼，而他却时不时地跳下骆驼，默默地向前跑出好几英里，然后又飞也似地跑回来。他这么做，只是为了不荒疏这一技能。

他是我收的第一个人，先生们。当天下午我又遇上了两个同样奇特的年轻人。其中一人躺在路旁的草坡上，起初我还以为他在睡觉，走近才察觉他正聚精会神地干着什么，两眼也还在眨动着，好像在与别人亲切交谈。

我问道：‘你在干什么呢，朋友？’

‘我？’他答道，‘我正在听小草是如何生长的，正好以此消磨时光。’

‘真的？你听得到吗？’

‘这简直太容易了！我还能听到其他的一些东西呢！’

‘太棒了，那你就在我身边干好了，朋友！谁知道什么时候会用得着你去听些什么。’顺风耳乐得跳了起来，就这样加入了我们的行列。这是第二个人。

一小时后我们遇到一个猎人正举枪射击，他显然是朝天空放了一枪，然后又踮起脚好像是为了看得更清楚些。

‘喂！’我朝他喊道，‘你在打什么呀？除了空气以外我可什么也没看见。’

‘噢，我正在试试这杆猎枪。靠德法边境的斯特拉斯堡大教堂的尖顶上停着一只麻雀，我一枪就把它打了下来。这枪不赖。’

我激动地抱住这个神枪手，让他替我当差。谁要是了解我对狩猎和射击的嗜好，便会认为我这种做法是极正常的了。他自然马上同意了。这是第三个人。神枪手是随时都用得着的，难道不是吗？当天晚上我们早早住进了客栈，好让这位新来的射手有时间给我们讲他那些光怪陆离的狩猎故事。

又过了一段时间，当我们翻越黎巴嫩山时，只见一个健壮的汉子用绳子圈住了一大片雪松，并使劲地拉着绳子。我们好奇地停住脚，我问道：

‘我的朋友，你在干什么？’

‘噢，我想弄些木材盖房子，谁知把斧子忘在家里了，现在只能用绳子凑合一下了。快离那棵树远点，它就要倒了。’只见这个大力士一拽绳子，整片树林，足有一平方英里，犹如一片芦苇丛纷纷倒下。往下的事就用不着我说了，即使花费我这个公使的全部薪水，也不容他失之交臂。这是第四个人。

大约一周后我们越过了埃及国界，突然一阵狂风向我们袭来，几乎要把我们刮上天空。路旁排列着7架风车，风翼绕着轴芯飞速地转动着，如同纺纱好手在摇着纺车。一旁站着一位大汉，正用食指塞住了右鼻孔。

他见我们正全力与狂风抗争，便转过身来，朝着我们彬彬有礼地摘下帽子。这时风突然停了，7架风车也停住不转了。

‘怎么回事？’我惊恐地喊了起来，‘是鬼附在你身上了，还是你就是鬼呀？’

‘失敬了，阁下！’壮汉答道。‘我正在为我的雇主——磨房主弄点风。为了不使风车转得太厉害，我不得不把一个鼻孔塞起来。’

‘原来如此，那么你从雇主那儿拿多少工资？’

他道出了微薄的工资数额。我豪爽地说：‘听着，我付给你10倍的钱！’这第五号人物就成了我的差人。

我们一路来到开罗，四周内我就幸运地完成了我的使命，而且比土耳其苏丹王所希望的更圆满。这件事在西方大国中引起了极大的轰动，遗憾的是我现在不能向大家透露详情。圆满结束谈判后我遣散了所有的随从，让他们捎上公文回君士坦丁堡去，我则带上那5个新随从，决定以普通老百姓的身份在尼罗河上痛痛快快地坐船旅游。”

“尼罗河之行后我又必须赶回君士坦丁堡，因为缺少了我苏丹王简直度日如年，每天他非要与我共进午餐和晚餐不可。我必须坦率地承认，在所有君王中土耳其皇帝的餐桌最为丰盛。当然这只是指菜肴而已，因为你们知道得很清楚，穆斯林是不允许享用美酒的。所以在普通的餐桌上是见不到酒的，然而按照惯例在皇帝的私人内室总有一瓶佳酿在等着苏丹王。他回内室时，常常向我递一眼色，要我去与他共饮。

有一次，我应苏丹王要求陪他喝酒。他悄悄对我说：‘敏豪森，今天有极好的佳酿。我知道，你们基督徒对葡萄酒很在行。说实话，你觉得这酒怎样？这是我最后一瓶托考伊酒了，还是一个匈牙利亲王送给我的呢。怎么样？味道如何？嘿嘿……’

‘不错！’我说道，‘陛下！这不是普通的酒，确实不赖！可是……’

‘慢着！慢着！敏豪森，可别说大话。你真的是说曾经喝过比这更醇厚的美酒？’

‘陛下！我不敢保证我所说的都是实话，因此请您不要介意，即使我声称曾在德意志卡尔六世大帝那儿喝过酒，相比之下你这瓶酒可说太一般了，只配马车夫喝。’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苏丹王咄咄逼人地问道。

‘没别的意思、陛下！我再重复一遍，与卡尔的御酒相比，这瓶所谓的托考伊酒只是一般的低等酒而已。’

‘嗨，这可是地地道道的托考伊酒。’

‘是的，陛下，只是托考伊与托考伊有很大的差异。不知陛下是否有兴趣打赌？我在一小时内直接从德意志皇帝卡尔的御窖里弄一瓶托考伊酒来，而且肯定比你的更美更醇。’

‘敏豪森，你真会信口开河。’

‘不，我不敢胡说，我拿我的项上人头作担保，一小时内我当众拿出一瓶托考伊酒来，而您这瓶就相形见拙了。’

‘好！一言为定，我赌了。如果在4点整弄不来酒，就要你的脑袋，即使是最要好的朋友我也不能当冤大头呀。要是你赌赢了，我宝库里的金子、珍珠和各种宝石随你拿，只要力气最大的大力士能拿得动。’

‘这还中听。’我说道，并叫人取来纸和墨水，当即给女皇玛利亚·泰莉西亚写道：

尊敬的女皇陛下，作为唯一的继承人，您已毫无疑问地继承了您已故父皇的酒窖，请允许我谨通过送信人恳请陛下赐给我一瓶托考伊酒，即以前经常与您父皇共饮的那种酒，那种最好的酒。事关豪赌，万分重要。对此我愿意回到以前我曾效劳过的地方，并恪守不渝。

写完信已是三点零五分了，我立即把信交给我的飞毛腿。他解下铅砣，毫不耽搁地撒腿向维也纳飞奔而去。接下来我与苏丹王痛快地把瓶里剩下的酒都喝了，并期待着能喝到更美的葡萄酒。时钟敲了三点一刻，敲了三点半，又敲了三点三刻，但仍不见飞毛腿的踪影。我承认，我渐渐有些沉不住气了，因为我发现，国王已向铃绳看了好几次，准备召来刽子手。我征得同意来到花园里吸几口新鲜空气，那些国王的随从形影不离地盯着我。在极度的恐慌中我叫来了神枪手和顺风耳，这时时钟离四点只差五分钟了，钟马上就要敲了。

顺风耳趴在地上听了听，告诉我说听不到飞毛腿的跑步声，但他好像是

在很远的地方睡觉，因为他的鼾声却清晰可辨。我忠实的神枪手赶紧跑上一个高高的平台，然后叫道：‘天啊！那懒鬼正在贝尔格莱德的一棵橡树下睡觉，身边还有一只酒瓶子。好！我这就叫醒你！’随着话音他用连发猎枪朝那棵树的树梢射出了一连串的子弹，橡籽、树枝、树叶应声纷纷朝飞毛腿落下。飞毛腿一下子惊跳起来，抓起酒瓶拔腿就跑。四点还差一分钟，飞毛腿拿着我的原信以及玛利亚·泰莉西亚的亲笔回信已站在苏丹王内室的门口了。苏丹王品尝了葡萄酒之后，向我欠了欠身，然后抱住我，一边嘬着嘴一边说：

‘敏豪森！要是我把这瓶酒留下，请您不要见怪。您与维也纳比我更有交情，这种酒反正您还会喝得到，而且远远不止一瓶。’

说完他就迫不急待地把这瓶酒锁进了柜子，并把钥匙小心翼翼地放进口袋。这才召来宝库总管，对他吩咐道：

‘你认识这位敏豪森先生，但没有人知道他为我们土耳其国家作出的丰功伟绩。为了报答我们这位朋友，以及略表我的感激之情，让他从宝库中取走任何金银珠宝，只要世上任何一个大力士能搬得动。这是他受之无愧的。’

宝库总管向他的主人鞠了一躬，对他来说，苏丹王的每句话就是圣旨，必须不折不扣地执行。我让人找来了大力士，同时让另几个仆人去港口准备一艘最大的船，作好随时起航的准备。我们随总管来到宝库，大力士把所有的金银珠宝统统收拢在一个巨大的包裹里，用麻绳系上口，扛上肩就走。我们以最快的速度赶往港口。这时宝库总管则气急败坏地去找苏丹王，哭丧着脸诉说我那仆人把宝库席卷一空的经过。苏丹王觉得这太过份了，并对自己作出草率的允诺懊悔不已。他事先决没料到会有此结局，只好命令海军大臣立即出动所有舰只追赶我们那艘笨拙的意大利热那亚造的大帆船。

午夜时分，我们驶过了达达尼尔海峡，并把大半个爱琴海抛到身后。

次日早晨，我们又从摩里亚半岛的最南端与克里特岛之间穿过，航行在地中海。我正暗暗庆幸得以逃脱，突然海上出现了追赶我们的土耳其舰队的无数船帆，这使我有些担忧起来。这时我那能够驾驭狂风的仆人来到我跟前，安慰我说：‘别害怕，阁下！我马上把他们统统吹回老家去。’他走到船尾，站在舵旁，右鼻孔对准了土耳其人，左鼻孔朝着我们的风帆，立时一阵狂风向尾随我船的敌舰卷去，吹断了桅杆，刮烂了船帆，卷跑了缆绳，这些战舰只能勉强狼狈地回去了，而我们却满载无数珍宝，只用了几小时便来到了意大利。

俗话说：来得容易去得快。这话如何在我身上应验的，请听我下回细表。”

第十七夜

“今晚我准备给诸位讲讲太阳能，这是我在土耳其的一段亲身经历。

那天正好是土耳其的一个节日，我划着一条小游船在马尔马拉海上荡漾，无意中发现远处的海面飘浮一个可疑的黑点。这是什么？我自言自语地问道，因为这看上去决不会是一条船，于是我奋力朝这目标划去。

到近处一看，原来是只大气球，竟与君士坦丁堡大清真寺的圆顶不相上下。气球还连着一只吊篮，一个奄奄一息的人无力地抓着吊篮，在海浪中随波飘泊。他是个英国人，名叫施密斯，是个气球运动员，5天前他从纽约登上这气球，试图越过世界上最大的瀑布——尼亚加拉大瀑布。气球升空后缓

缓向西飘去，谁知遇上了一股强劲的西风，气球被迫往东向大西洋方向飘去。不幸的是当他想下降时，机械发生了故障。这位倒霉的英国人只能在空中随风飘荡，携带的食品淡水都已用尽，饥饿干渴痛苦地折磨了他5个昼夜，后因气球漏气才掉下来落到海里。然而他那时已无力游上岸。要不是我及时发现并救了他，恐怕他就必死无疑了。为了感激救命之恩，他要把那只气球送给我。我谢绝了，我要那玩意儿有何用途呢？后来这位先生执意要向他的救命恩人有所表示，便建议陪他作一次短暂的气球空中飞行。我觉得这一定很好玩，就笑着答应了。

在土耳其很难找到会修理气球的人，所以他就只好自己动手了。

次日，气球修好了。我的那位新朋友还带来一条波斯狗，他觉得这狗长得奇特可爱便买了下来。我们跨进吊篮，砍断锚缆，气球像离弦的箭直冲云霄。起初我觉得速度快了点，但不久难受的感觉便消失了。大地、海洋，所有的美景尽收眼底，令人赏心悦目，心旷神怡。脚下的景物越来越远，只过了5分钟我们已在俯瞰大海了，一边是黑海，另一边是达达尼尔海峡，再远处是茫茫无际的地中海和非洲海岸。一小时后，偌大的欧洲如同一张地图铺在我们脚下。我们不断地升高，并眺望到亚洲，包括中国和日本，真可谓放眼世界，感慨万分。

气球越升越高，空气也越来越热，就连这位气球老手都承认他从未飞过这么高。天热得有些可怕，从全身各个毛孔中淌出的汗水如同流水一般，眼见那气球在不断地膨胀，并不时劈啪作响，我们仍一个劲地往上升。

我急忙提醒英国朋友打开阀门，把气放掉一些就能降至地面。他拉了好几下阀门的绳子，竟丝毫不起作用，再试几次，仍无济于事，肯定是哪儿卡住或是出了故障。

那条狗起先一直很安静地躺在那里，此刻却直立起来，声嘶力竭地狂叫着。空气越来越稀薄，狗叫声也随之逐渐减弱。我们平时听到的各种声音，都是通过空气传播的，没有空气，也就无从听到任何声音。气球仍在上升，到后来我们两人的信息交流只能靠手势来完成了。我那伙伴还在艰难地拉那阀门的绳子。我自信力大无比，便从他手里接过绳子，使劲一拉，阀门没打开，反把那根手指粗的绳子拉断了。由于用力过大，我手中握着被拉断的绳头重重地摔倒在地上，好半天没爬起来，其实我的体力也已经消耗完了。当我重新站起来时，才发现英国人已失去了知觉，像死人般地躺在那里。那条狗已确确实实死了，它的舌头从嘴里伸出老长，四肢僵硬，眼珠爆突，心脏已停止跳动。

火热的太阳烤得我口干舌燥，当时的情形难以言表。

我觉得在我一生中从未那么力不从心。我们的酒和水已喝完，瓶子早已丢弃。我筋疲力尽地向施密斯先生爬去，幸好他还有气，至少脉搏仍在跳。无意间我的目光落在死狗上，我毫不犹豫地拔出猎刀，划开狗皮，刀口里立刻淌出血来。我用手接住，用狗血打湿了英国人的脸和前胸，让他好受些。他虽然仍未苏醒，但开始有了微弱的呼吸。其实我自己早已感到额头和脸像烧的似的疼痛，现在更加剧烈了，然而我已无暇顾及自己，首先考虑的是昏迷不醒的伙伴；在任何时候，无论多么危难凶险，我都是首先照顾好我的同伴。这时我也别无良策，只能扒下狗皮，挑断几根血管，以便给我的病号再接点‘水’。我用狗血给他擦了脸和胸，并往他嘴里也灌了些。他把血咽了下去，这才渐渐苏醒过来。此时他那张涂满狗血的脸可怕极了。他大口大口

地喘着粗气，缓缓睁开双眼，艰难地站了起来。他得救了。可那又有何用呢？必须让气球停止上升！

我们已经很接近太阳了，被烤晒得痛苦难忍。我毅然拿起装满散弹的猎枪，对准气球射击，没有声响——空气实在太稀薄了，但气球毕竟被击穿了好几个洞，这无疑就像开了一个口子，气球里的气放了出去，我们终于开始下降了。气温已慢慢不再那么烤人了，这回，高温酷热却成了我们的救星：当我想擦去额头的汗水时，发现已烫起了拳头大的泡。我用刀挑破了水泡，里面的水顺着鼻子淌了下来，给我带来一丝清凉。我只需伸出舌头就能接到这珍贵的水，并送进干得冒火的嗓子。虽说有些咸滋滋的，却很解渴。然而那难忍的饥饿却又向我们袭来。我还从未吃过狗肉，可现在我却想吃狗肉了，即使是生的。我用刀割下一块狗肉，肉竟然是熟的。原来我们两人都尽量躲在气球的阴影里，而那条死狗却一直裹在自己的皮毛里在太阳下暴晒，最后被烤熟了，味道还真不错。其实处于这种困境即使是再糟糕的东西也得吃，据说魔鬼在不得已时还吃过苍蝇呢。我们一边用餐，气球也一边快速地下降。

最后我们总算回到地球，气球挂在了椰枣树上。想不到饭后还有水果，椰枣的味道确实很美，我们每人都吃了个够，这才从树上爬下来。不久我们找到一眼泉水，连喝带洗，这对被狗血弄得满脸污秽的施密斯先生可太必要了。人们酒足饭饱之后往往睡意很浓，这时我们也顿感疲倦万分，刚躺在长满苔藓的泉边就昏沉沉地睡着了。次日早晨我们从阵阵驼铃和喧嚷声中醒来，一队由阿拉伯商人组成的驼队来这里取水，我们这才知晓，这里恰好是阿拉伯沙漠中的一块绿洲。以后我俩就一路平平安安地来到那路撒冷。

我想补充一下，驼队里的一名郎中把我额头和脸上水泡的皮都揭了下来，我后来找人在那路撒冷用这些皮做了一双穿在鞋外面的鞋套，效果好极了，比起在当地被看作是希罕之物的橡胶雨鞋还要经久耐用。我昼夜穿着它，用了足足 11 年。诸位如果有幸光临我的府邸，我很乐意拿给你们看看。

现在我也已经说得口干舌燥了，而且一想起气球上的烈日酷热便不由焦渴难忍，请再给我来瓶葡萄酒。”

后 记

本书共收入了 16 篇德国儿童文学作品，其中既有黑贝尔、沙米索、莱尼克等德国著名小说家的作品，也有在德国广为流传的民间故事。有些虽不属儿童小说范畴，但在德国较有影响，并比较适合儿童阅读的作品，我们也有选择地收入了本书。这些作品内容广泛、风格各异，洋溢着劳动人民的智慧和乐观精神，并富于德国人民特有的幽默感。

编者

